

# 有哪些穿越成恶毒女配最后和原男主在一起的文？

## 目录

第一章 小丑竟是我自己

▶

第二章 佩琪小竺的奇妙之旅

▶

第三章 男配三与慕男配上线

▶

第四章 男六与男配四上线

▶

第五章 我与亓狗



▶

## 第六章 冤家必逢路窄

▶

## 第七章 暴雨前夕

▶

## 第八章 我是男主和反派得不到的恶毒女配

▶

已完结，《吕氏春囚》。全员重生向。

我，吕佩琪，死而重生，却穿越成了恶毒女配！  
一觉醒来，我躺在大反派的床上，并且还得罪了女主！

因为我，路上不小心睡了男主！  
还不小心收了女主的一众爱慕者！

眼见我的姐姐们和男配们相亲相爱。  
我不安分的爪子摸向了男主。

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

除了我，我身边的人都重生了，  
就我 TM 一个是穿越的！

?

所有人都以为我重生了，  
可我 TM 是穿越的！

原以为能逃过剧情的安排，但命运的利剑悬在头顶.....

## 第一章 小丑竟是我自己

我把我的夫君休了。

无他，唯手熟尔。

史南仁拿着休书怒气冲冲地冲进我房里。

「吕佩，我劝你不要太过分！」

我连个眼皮都没抬，懒洋洋道「别废话，史南仁，是个男人就赶紧签！」

他喘着粗气，双目赤红，大概这次是真的气狠了。

「你想走？不可能！你这辈子生是我史家人，死是我史家鬼！」

「行啊，变成厉鬼扰得你史家鸡犬不宁，可好？」我笑意盈盈。

「你这毒妇！」他冲上来想打我，却又突然停了下来。

我把脸送到他手下。

打啊，快打啊，打过了，这休书不签也得签。

我挑衅地看着他。

「可怜挽挽姑娘，孤苦伶仃，年方二八就得大着肚子进门喽！」

他突然像泄了气的羊皮筏一样，不说话了。

「你趁早死了这颗心！」他将休书撕得粉碎，一甩袖走了。

侍女怯怯地上前，小心地将地上狼藉收拾干净。

「王女，可要传膳？」

2、

我叫吕佩，是皇宫里最不受宠的王女。

母皇有一二三四五六七个女儿，而我排行六个半。

原因是她一直怀疑我并非亲生，而是当初阴错阳差抱错的孩子。

当年皇九女逼宫，一口气杀光了所有姐妹。偏我母皇当初早被分封出去，山高路远的，皇九女够不着。

但她也没闲着，登基后，特意派来杀手搞死她这最后的妹妹。



自己得位不正，便也担心他人效仿。心狠程度和雍四爷有的一拼。

当时情况十分混乱，母皇一边大着肚子，一边慌不择路地逃跑，逃到一农户家中。

偏巧那家也有一个待产的孕妇，两人在同一天夜里生产。

于是母皇想出了一招李代桃僵之计。

以下的叙述，为了不让诸位眼瞎，农妇的孩子，我们就叫它狗儿。母皇生的孩子，就叫它贵儿。

母皇自私的很，她想用狗儿代替贵儿，让农妇带着贵儿先走一步。

这样即使自己被杀了，狗儿也成了刀下鬼，贵儿会作为农家仔，安然无恙。

但很快她就觉得不妥，自己的命也是命啊！

不如跟农妇换身份更安全！

她要让农妇扮成贵气逼人的自己，带着狗儿替她逃命！

她着急得不行，急忙唤侍卫去叫农妇回来，想实施自己的计划。

没想到，农妇自己带着贵儿回来了。



到底是舍不得自己的娃，农妇想给狗儿最后喂一次奶。

喂奶的时候，没有旁人。

农妇鬼使神差地干了一件事：她对调了狗儿和贵儿身上的襁褓。

母皇想李代桃僵，农妇就来个李代桃僵 x2

双重否定等于肯定。

农妇留下了自己的狗儿，带着真正的王女贵儿离开了。

事情的真相是，农妇和贵儿，果然被当成母皇及她的王女，命丧黄泉。

而我，就是那个狗儿。

一飞冲天，成为了王女。

你问我母皇分不清自己亲生的娃么？不好意思，她真的分不清。

因为想要保持完美体形，她，从，不，喂，奶；

你问我为啥这么清楚？穿越到狗儿身上时，我观看了全程。

一觉醒来，成了个干啥啥不会的小婴儿？！

尼玛，我刀呢？

哦，我已经死了，现在又活了。

我的死因是半夜起床烤地瓜。一股电流电得我那是手舞足蹈，精神奕奕，哆哆嗦嗦，两股战战，眼泪止不住地流。

简称，坟头蹦迪。

呸！

皇九女一看，呦呵，追杀了一轮，我这妹子还能活着！

得，她头上长的一定是脑子。

灭口不成，那就把她拘来放在眼前吧。

于是，宣她进京，美其名曰培养姐妹感情。

我母皇肯定不想去啊，可形势比人强。

她没头没脑地交待完后事，就忐忑地踏上了黄泉路，啊不对，进京路。

没想到，天降好事。

她在路上磨磨蹭蹭，一个月的路途硬是被她磨出了三个月。

还没到京城，就传来女皇被侍君刺杀身亡的消息。

那侍君原是她妹夫，她杀了人家老婆，又把人家强抢入宫。

自作孽，不可活。

这下，母皇也不害怕了，兴高采烈地进了宫，成了新女皇。

可把她高兴坏了，毕竟她从小到大都是被剩下的那个。

我于是又从穷山恶水的封地，来到这繁华恢宏的帝都，一跃成为人上人。

3、

我惯用刀，一把大刀让我舞的那是虎虎生威。

作为秋刀派第一代亲传弟子，我已经暗搓搓地准备接任我师父的掌门之职。

啊，我大意了！没有躲。

那狗屁电线拉到我们这深山老林里时，偏不够长。老头子图便宜省事，把压箱底的插线板接了上去。

那插线板的线太细，稍微大点功率经常跳闸断电。门派经费严重不足，全靠师徒俩走街串巷卖个艺。

全派上下，拥有不动产一屋，管理层兼员工两人，存货三只鸡，固定资产锅碗瓢盆若干

我多次严正提出要改善员工待遇，不要 996，不要 007。

老头子说，996 是福报，你个败家子，竟然连福报都不要！



呸！不要以为我读书少就骗我。

镇上的商场开业大吉，请我们表演助兴。我抽中了个二等奖——微波炉一台。

老头子说，不错不错，深得我真传。

我当即呸了一句，就你那跟脚气一样的手气，也好意思跟我这小仙女比。

事实证明，我的手气的确深得老头子真传。

他把微波炉藏起来不给用，说是费电。我半夜偷偷摸摸起来，拿出来打算整个地瓜。

然后悲剧了。

电线烧了。

一路火花带闪电，让我情不自禁地当场银蛇狂舞一回。

这下好了，我走了，老头子一个人孤零零地在那边也不知道怎么样了。

4、

成了公主，那必须得琴棋书画，样样精通啊。

我 TM 活脱脱活成了一个反面教材。

琴棋书画，一窍不通。

反正家里也没皇位给我继承。

大姐，名动京城第一才女。

二姐，名动京城第一美人。

三姐，名动京城女大将军。

中间那几个觉悟相当高，自认摸不着皇位，早早站了队。

正正好，两两结成帮扶对子，一对一辅导。

我清闲的八达鸟。

至于我嫁给史南仁，完全是当时被狗屎糊了眼睛，错把鱼目当珍珠。

那天，他一袭白衣蹁跹，穿的人模狗样，像极了古龙小说里的翩翩少年郎。

当即给我迷得五迷三道的。

大姐二姐与三姐都在使力，打算笼络我，再把我嫁出去拉拢势力。

书上说，生命诚可贵，爱情价更高。

都是嫁人，老子选择爱情更要面包。



苟南仁家里也算京城二等世家，嫁过去亏不了我。

然后，我就过去扒拉他，稀罕他，爱护他，最后撮掣他去求赐婚。

事情太过顺利，我还以为我魅力无边，攻无不克，战无不胜，仙福永享(划掉)，寿与天齐（划掉）。

（出自天龙八部星宿老仙）

成婚当天，他喝醉了，睡得跟死猪一样，没理我。

成婚第二天，我努力想要展示我的贤良淑德，端庄大方。婆婆一杯烫茶浇灭我的热情。当日，他以我顶撞长辈为由，拒绝和我说话，自个在书房睡了。

成婚第三天，没有任何征兆，他投身军营去了边疆。

这我要是还看不明白，当我 TM 傻子耍呢！

放着我这娇滴滴的美娇娘不要，偏要睡书房；当初你依我依，如今形同陌路。

呵，这男人不是基佬就是 gay，要不然就是白月光在心。

咋滴，把我娶回来是当萝卜占坑的吗。

既然你 TM 不想娶我，就别耽误我找第二春。

追妻火葬场也不行！

5、

他一走，我就卷扒卷扒自己的东西，进了王女府再没回去。

去你仙人板板的长相厮守，我金枝玉叶的，贵为王女，生的孩子也得随我姓，凭啥住你家。

任你在外面姿态做尽，我偏就是恶毒媳妇。

史老太太闹到母皇那里去，一哭二闹三上吊。母皇把我叫进宫中，打算来一顿狂风暴雨般的训斥。

我先发制人，一进来扑通跪下，大吼：都是女儿的错啊！

座上的母皇唬了一跳。

我一把鼻涕一把泪，「我不该嫌弃王夫不能人道，就算他只有小指头大小，我也该爱护他，稀罕他，万不可伤了他的自尊。」

老太婆气的差点一把掀过去，她哆哆嗦嗦指着我，「你放屁，我儿龙精虎猛，怎会不能，不能，不能.....」

不能啥？您说呀！不说我帮您说。

「不能人道也不能怪夫君啊！」我大吼一声，保证这大殿内外的宫人，房梁地下的暗卫全部能听见。

房顶上突然传来一阵骨碌碌滚动，而后便是「咚」的重物落地声，还夹杂着瓦片破裂声。。

我抢在老太婆前面说道，「母皇，女儿到现在还是完璧之身啊！咱们同为女人，女人何苦为难女人！」

我拼命朝母皇眨眼，眼睛都快抽筋了。

很显然，她 get 到我的意思了，大概是想起自己宫里那十来个如花似玉的美少年。她咳嗽一声，和事佬（和稀泥）一样，语重心长说道。

「爱卿啊，朕的女儿个个都是金枝玉叶，怎么能受委屈。令郎这事吧，办的不太地道。。」

史老太太：不是，怎么就不地道了？

母皇虽然不喜欢我，但是面子是万万不能丢的。

于是，她清了清嗓子，推开揉肩的美男子，「这样吧，朕看这事挺好解决。我儿为保令郎尊严，忍辱负重。朕不能看她受了委屈，但也不能活生生拆散一对夫妻。若令郎回来之后，夫妻俩还愿意过，那就过，若不愿意，双方签了和离书，谁也没对不起谁。」

不愧是你，母皇，和稀泥一把好手。

如今男人的地位大大提高，女人再不能一张休书随意抛夫弃子。

和离书必须双方签字有效，但我这是赐婚，闪婚闪离岂不打了母皇老人家脸。

更何况我还不受宠。

但有了她这番话，那我可就作天作地了。

虽然上个月我已经寄了一封休书出去了。

我掩住嘴角的笑意，学着二姐凄凄惨惨道，「多谢母皇为我做主，谨遵母皇圣意。」

史老太太还要再说，母皇已经以身体不适为由，带着一众美男离去了。

我借着袖子故意朝老太婆吐了吐舌头，彻底把她气了个倒仰。

大殿里顿时一阵骚乱，掐人中的，顺气的，好不热闹。

呵呵！

此后，我每月一封休书，坚持不懈，盼星星盼月亮地，终于把史南仁盼回来了。

不过，他回来的前一天，我却做了个梦。

6、

好家伙，搞半天小丑竟是我自己！

我就说我这名字怪怪的，吕佩吕佩的。

欺负我 n，l 不分是吧。



我的九尾狐狸 lailai 啊~~ 原来我是个恶毒女配！

马上史南仁就要带着他的白月光回来了，这白月光可不得了！

她，是，女主

的妹妹。

由此引来了女主，那女主不是别人啊！就是当年掉下山崖的那个女婴啊！

那这吕佩遇到闫茱，可算是新仇加旧恨呀！

你妹妹抢我男人，你又来拿我身份。

我吕佩人财两失，这怎么能忍！然后她就不停地搞事，搞事，屡败屡战，屡战屡败。

吾日三省吾身：我踏马当初怎么就被狗屎糊了眼，看上了史南仁？看上了史南仁？看上了史南仁？

好嘛，原来剧情在这等着呢。

结局必是女主成为一代圣明女皇，吕佩只不过是她前期的垫脚石，拿回身份的工具人。

后期，她跟三位王女的斗争才是激烈。

作为一名民间表演艺术家，我严厉谴责这种压缩老一辈艺术家戏份的做法。



山不就我，我来就山。

抢戏份儿嘛，谁不会呀！

咱们骑驴看报纸——走着瞧。

7、

「将军出征回来了，他还带回来了一个怀孕的女子。」侍女踌躇不前。

「真的吗？」我大喜，「还有这等好事！」

我抄起一张刚写好的休书交给下人，「去，把这封信赶紧送到史府，快去快回，别耽误人家吃午饭。」

「还有，待会史南仁过来，别拦着他，让他进来。」

我倒想看看，这男人知道自己不举的消息传遍全帝都的时候.....

想想就很刺激呢！现在京城里都已经众筹给他冠名了一顶碧玉青雨帽吧。

果不其然，史南仁怒气冲冲地闯进我屋。

我刀都准备好了，结果就这？就这？

你倒是打我一巴掌啊，明天我就让你上京城头条，这婚还离不成？

结果他来去皆如风，只留下一地碎纸屑给我。

乱扔垃圾，差评！罚款！

史南仁不知吃错什么药，就不愿签和离书，还每日三顾王女府。

我可不跟你搁这磨叽，我拾掇拾掇又回宫里住去。

果然，我的好姐姐们都来看我。

我来者不拒，礼物收了一大堆，高兴极了，谁来我都说好，大家其乐融融。

各位姐姐心满意足地回去了。

母皇派了个太监来表示慰问。

这是我第一次见到亓霁。

瞧着温文儒雅，举手投足间数不尽的风流，微微一笑，便是云销雨霁，拨云见月。

就算我没做那个梦，我也知道，这人不简单。

他的眼睛，太黑，一望无际的黑暗深渊，好似黑黝黝的山涧深洞，勾得人一不小心便会身陷图囿。

「奇迹公公，我要说的就这么多了，还望您在母皇面前多美言几句，本宫先在此谢过。」我边说边往他手里塞金元宝。

我原以为他会推脱两下，没想到他直接就收进去了？收进去了！收进去了！？

「这是奴才本分之事，怎敢当王女一句谢。」他笑眯眯的样子看着很讨厌啊！

「要的要的，奇迹公公劳苦功高，当得起本宫谢意。」

「那奴才便恭敬不如从命了，女皇陛下还在等着回禀，奴便不打扰王女清净了。」

「那本宫也不耽误公公办事，公公慢走。」

赶紧滚吧！好走，不送。

「奴才告退。」

元霁，可真是人如其名，闫茱奋斗路上的奇迹工具人，最大金手指。

可惜命不好，不是男主，顶多算个反派男三。

是的，你没看错，他连男二都没捞上。

男二是闫蓝迩，闫茱的养兄。

光是女主与男一、二的三角虐恋就已经纠缠了 88% 的章节，闫茱在两个优秀的男人之间摇摆不定。

一个是白月光，一个是朱砂痣，难搞哦。



小孩子才做选择，我吕佩琪全都要！

最后是闫蓝迩自愿退出，成全妹妹的幸福，守身如玉直到老死。

而元霁呢，因为被闫茱的美丽心灵所吸引，在她与三位王姐大乱斗时，默默相助。最后坏事做尽，被兰竺一杯毒酒给赐死了。

因为男女主需要一个人去承担所有罪名，元霁便自告奋勇地补上了，这是他从一开始就坚持的目标。

元霁：闫茱那么美好的人，手上怎么可以沾血呢？

别看他现在只是一名平平无奇的太监，大概再过两个月便会得一契机，从此扶摇直上。而后权倾朝野，只手遮天。

可这跟我有啥关系。

唉！不瞒大伙儿了，我发现我这人实在的很，非常从心，这等大戏我难挑大梁，应该让给德才兼备之人才是。

所以.....就是.....

卷钱卷钱再卷钱，在闫茱来之前趁机跑路！

抢戏哪有当富婆快乐！

只是，我万万没想到，元霁这狗东西，害得我最后竟人财两空。

8、

我拨着脚丫子算闰菜降临的日子，一边的算盘打的噼里啪啦响。

乖乖，王宫就是有钱，回来个把个月，我就变成一个名副其实的富婆了，跑路的日子越来越近了昵。

住宫里哪都好，唯一美中不足的是遇见亓霁的次数太多。

一日，我见母皇的两个侍君在花丛中鬼鬼祟祟，不一会儿就传来奇怪的啪啪声，我猫了个腰打算去看看，有人却从后面一把拽住我不松手，然后高喊，

「来人，把这两个不知廉耻的东西带下去。七王女举报有功，奴才定要禀明陛下。」

那两个侍君被拖走时，眼睛跟淬了毒一样盯着我。

我只知道，亓霁这狗东西得了个契机，却没想到小丑竟是我自己！

果然母皇嘉奖了他，他摇身一变，成了王宫第一总管。

我十分确定以及肯定，若非他是个太监，早就被母皇纳入宫中了。他能升这么大官，定是不要脸的用了美人计。

呸！



一日，我闲来无事晃荡到了御膳房，突然想起临死前那没吃到嘴的地瓜，不禁悲从中来。于是从御膳房里扒拉了两根，躲在湖心假山里烤。

兜头一盆冷水，当即把我浇傻了。

「哎呀，竟没想到是七王女，奴才还以为哪个不长眼的东西在宫里纵火。不过，就算七王女，这宫里纵火.....」

「是本宫不对，请公公千万不要说出去。」边说我边拔下头上的金簪递了过去。

「七王女真是折煞奴才了。奴才今日什么也没看见。」

呵呵呵！！

一日，我路过浣衣局，见一小太监被人打得不住求饶。我路见不平一声吼，把小太监救了下来，问他可愿去我宫里。小太监一喜，正要答应，旁边却传来阴恻恻的声音。

「小林子，杂家这里缺了个洒扫的，你可愿过去？」

小太监左右为难，最后却选了亓老狗。我明白，我只是一个不受宠爱无权无势的王女，而亓霁却是掌握他生死的人。

人各有命，强求不得。

但我 TM 就是不高兴啊！

一日，受四姐所邀，我去她宫里玩耍，走时她赠了我一颗硕大的夜明珠，我瞧着这珠子十分心水，当即便说，这珠子日后可作为聘夫的彩礼。

四姐知道我与史南仁的情况，便贱兮兮地笑笑不说话。

回去的路上，我在拐角处与人撞了个满怀，怀里的珠子骨碌碌地滚了出来，那人手疾眼快先我一步捡了起来，正待交到我手上时，我劫后余生地说了句，

「幸好没摔坏这聘夫的彩礼。」

那手硬生生拐了个弯，伸进了自己怀里，将珠子据为己有。

我大怒，正要以权理论(压人)，却在抬头瞬间偃旗息鼓。

可珠子不能不要，于是我腆着个脸，「奇迹公公，刚刚那珠子是四姐送予本宫的，能否还给本宫.....」

「珠子？什么珠子？奴才什么都没看到。」

「你！.....」

他不慌不忙地理理袖子，「上个月王女您偷偷拔了陛下最喜爱的花，十日前您不小心给三王女的爱马喂巴豆，七日前您故意放走了二王女心爱的鸟儿，三日前您弄花了大王女珍藏的孤本，昨日您.....」

「够了！！」随即我缓了口气，赔笑道「许是本宫记错了，哪有什么珠子。」

「奴才觉着王女所言甚是。」

「.....」

亓狗，咱们这梁子算是彻底结下了！

这日，我撞见了即将出嫁的五姐姐，她正与她的小情人在假山角落里你依我依。本着非礼勿视的原则，我原想回避来着。

只是从背后袭来一股大力，将我死死压制住不能动，我拿出秋刀派第一代传人的功夫也不能敌，正要低头咬他手，身后那人已将我身子掰正。

四目相对，我确定我从他眼睛里看见了我眼睛里的熊熊怒火。

他用一根手指抵着我嘴巴，「王女切莫叫喊，万一被五王女发现，你我都逃不了干系。」

现在这样是谁害得，狗贼！

微风轻轻从我们身上拂过，带来一丝丝凉爽，这狗贼压在我身上，死活不肯下去，热的我背后都是汗。

那边五姐姐和小情人的动静大了起来，传入我们耳中，亓狗的脸色忽然变得不对劲起来。

我推他想让他起开，我都快热死了，他忽的低下头来，轻轻地啄了我一口。

尼玛，我刀呢？



我抬脚要踢他，双脚却被他制住，他一只手将我双手拉高到头顶，一只手捧着我的脸，细细地吮吻。

你 TM 还亲上瘾了？！今天谁都别想拦住我，我踏马要砍死这狗东西。

他仔细地用嘴巴巡视着这片尚未开发的领地，用舌尖探了探路，而后便是长驱直入。

我大脑因缺氧而晕晕乎乎的，但不妨碍我快、狠、准地咬下去。

沃德玛雅，痛死我了！亓狗撤地太快，我咬了自己舌头。

他又低头啃我嘴巴，那只手一路向下游走，从衣摆处探了进去，兴风作浪。

我虽然不知道男欢女爱具体何如，但好歹出嫁前也是看过春宫图的人。

老头子若是知道我这么让人给欺负了，定要找人拼命。

亓霁正在兴头上，突然尝到咸咸的泪水，他抬头一看，小姑娘正眼睛红红地看着他，好不委屈。

他突然失了兴趣，打算撤开，小姑娘却发狠咬在他肩上，「你个狗太监，没那玩意儿也踏马有脸来玩女人！」

他脸色霎时阴沉如水。

「呵，没那玩意，奴才也能让您欲仙欲死。」他点了她穴道，抱起人运起轻功，几个瞬息便回到自己宫中住所。

毫不怜香惜玉地将人丢在床上，欺身而上，「奴才这就让王女见识一下，狗太监有没有脸来玩女人。」

我惊恐万分，口不能言，身不能动，只好用眼神哀求他。

我怕了，我再也不招惹亓狗了，他的武功比我厉害多了。我那一脚猫功夫只能骗骗台下观众。

我马上就要成为快乐的跑路富婆了，自在向我招手，怎么可以栽在这里.....

我承认我 TM 就是个怂货，嘴上说的厉害，实际就像气球一样，一戳就破。

他解开我的哑穴，「王女还有话要说？」

我立刻哑着嗓子求饶道，「公公放过我吧，我以后再也不敢招惹您了。」

「是吗？」他嗤笑一声，「可惜，晚了！」

接下来的一切如梦似幻，我既痛苦又愉悦，甚至忍不住迎合他。他衣着服帖地套在身上，略有凌乱，只手上动作不停，像在进行一场庄重的祭祀。

而我，是那任人宰割的祭品。



9、

醒的时候，我被穿戴整齐地躺在自己宫中。

又气又恨，我抽出床底的大刀，发誓要跟亓狗同归于尽。

临到门口，我又怂了，约莫是经历了亓狗的「毒打」，我已经怕了他了。

毕竟他是大反派男三，我只是个不入流的恶毒女配。在这个要跑路的关键档口，我要是被他拿住了.....

怕是不用等閻茱动手，他直接就能把我打包送过去。

想想就一阵恶寒。

我翻出自己的小金库，认真地数了数，再仔细算算閻茱来的日子，想来就是这一两个月。

跑路的时机到了！！！！

接下来几天，我躲在宫里不敢出去，对于出去的路子一筹莫展。

我原来是想，只要史南仁签了和离书，我立马以心情不佳为由，出门散心，然后半路失踪。

与心上人双宿双栖的机会，我都白送了，他竟不要。

男人就是犯贱！



正在一筹莫展之时，宫人来报，说王夫特意请求了女皇，想要探望我，现下正在宫门口等着。

「不见！」

宫人去传话了，过了一会儿，有人怒气冲冲地闯进来。

「佩儿，你为何不愿见我？」

我为啥不见你，您心里没有点 ACD 数吗。

我抬起眼皮，反手从桌上抽出一张休书，「和离书在这，签吧。」

他走上前来，盯着我的眼睛，难以置信道，「佩儿，为什么你会变成这样？你以前明明很爱我的啊。」

哦，我那是被狗屎(剧情)糊了眼。

他突然绕过书桌，俯下身子，双手握住椅子两边扶手，好似将我禁锢在这宽大的椅子中。

「佩儿，我们再回到从前好不好？」

不好！

「是我以前不对，忽略了你的感受，让你受了委屈，我要用这辈子来补偿你。」

不要，谢谢！

「你为我做了那么多，虽然你伤害了挽挽和母亲，可那是因为你爱我啊！」

？ ？ ？

「史南仁，你说话要讲良心，我什么时候欺负你女人了，我都没见过她，她比我还大一岁呢，我怎么欺负她了？」

「好好好，是我不对，说错了话，但是不能否认，你是爱我的。」

我张口就要大骂他不要脸，可我突然想到这是一个绝好的跑路机会啊！

真是瞌睡了就有人送枕头！

我一脸娇羞，拿帕子遮住嘴角，「史郎，我自是爱你的，可家里有个挽挽妹妹，作为女人，谁不想独占自己的丈夫呢！」

「挽挽她是个好姑娘。」

「史郎，我在这宫里不快活，回去也不快活，」我哀怨极了，垂下眼睫，「这世上已经没什么值得我留恋的了。」

他急急地握住我肩膀，「佩儿，你还有我啊。」

「那你会一直在我身边吗？」

「自然会的。」

「那我能拜托史郎一件事吗？」

「别说一件事，佩儿的事，十件百件也不在话下。」

「我想了想，也许换个环境心情就会好了，这京城里的一切我都太熟悉了，总是不开心，史郎能带我出去游玩吗？」

我一脸希冀地看着他，「从小到大，我还没看过京城外面的世界。」

「这……」他犹豫了。

「我心情一开心，说不定就想通了，就和你回家过日子了。」  
我语气转而又低沉起来，「可我这么难受，还不如死了好呢……」

「不行，」他坚定地打断我，「佩儿不要丧气，我这就回去妥善安排，带你出去散心。」

「真的吗？太好了！谢谢史郎。」

看着女子笑靥如花，眼睛亮如星辰，史南仁不禁受到感染，摸了摸她的脑袋，「佩儿开心就好，何须言谢。」

我忍住恶心，把他送到了宫门口，朝他挥手送别。

「佩儿等我。」

「佩儿等着你。」

回到宫里，我忍不住高兴地在床上打了几个滚，太好了，跑路计划通！

10、

原来命运所有的馈赠早已被暗中标好了价格。

淦！

晚上，我躺在床上认真打算着出宫后的生活，突然有些口渴，便朝外喊到，「翠果，给我倒一杯水来。」

一只手伸进床帐，递给我一杯水，我接过来看也没看就喝，完事又把杯子塞回翠果手里。

「还要吗？」忽然响起的男声，像上半夜的鬼哭，我战战兢兢低头一看，那拿杯子的手竟是男人的。

亓狗？他怎么来了！！

「不，不要了。」我哆哆嗦嗦地藏进被窝里，「天，天色已晚，本宫要睡了，公公没事便回吧。」

「有事。」他掀开帐子，整个人便倾身而入，「王女今日可开心？」

「嗯？」

「能与心上人言笑晏晏，想来王女定是开心的。」



「是有点开心。」不对，是十分开心，毕竟他帮了我大忙。

他见我眼角眉梢皆是喜意，脸色不知怎的更是阴沉，「那奴才让王女更开心开心好了。」

我心里升起不好的预感，慌里慌张要喊人，这才发现殿里空无一人。

「不用了，本宫不需要的，」我急吼吼地想要跑，被他扯住脚踝一把拉了回来。

「怎能不要，奴才可是准备了好久，王女怎能不试试。」

「公公好意，本宫心领了，半夜三更的，公公快回去休息吧。」我都快哭了。

「伺候好主子是奴才的本分。」他开始动手解我衣服。

「不要，求你放过我吧。」我带着哭腔求他。

大概是嫌我太吵闹，他点了我哑穴，我只能呜咽着，红着眼不停地摇头。

眼泪鼻涕糊了一眼，我闭上眼睛，打算承受接下来的屈辱。

只是好一会也没等到动静。

我悄悄睁开眼睛，他用一张帕子抹了我全脸，「别哭了，丑死了。」

然后一把被子蒙住我，他抱着我，命令道，「睡觉！」

我忐忑不安地闭着眼，大约是真困，一会就睡着了。

丝毫不知，他在我睡着后，睁开了眼。

11、

身边的小姑娘传来均匀的呼吸声，他静静听着，思绪却纷乱万分。

他这样做，错了吗？

他是想在闰荣来到京城之前，亲手替她打点好一切，让她顺利地拿回她应有的身份。

而不是像上辈子一样，被吕佩这个恶毒的女人欺辱，险些丢了性命。

他上辈子见到闰荣时，她已经回归成为王女，经常在御花园的角落撞见她。

有时是看书，有时是抚琴，更多是投喂一墙之隔的冷宫野猫。

他那时只觉这女子颇为有趣，却没有多想。

只是接触越多，越发觉这女子的好，好到让他爱慕上了她。

于是他为她谋划，为她绸缪，那时女皇沉迷长生不老，朝堂里的大权被瓜分的四分五裂。

他一点点收复，一点点将权力握在手中，暗中为闫茱铲除障碍，最后将得来的权力全数交还与她。

自己则一杯毒酒了却残生。

重生醒来，发现一切回到原点，吕佩如前世一样，嫁予了史南仁，这让他更加确信，这一世的发展和前世的轨迹一样。

他时不时关注吕佩的动静，却没想到她突然提出了和离。

这让他十分措手不及，不知是哪里出了变故，闫茱还未到京城，这个偏离会不会害了她。

他猜测，吕佩定是也重生了，不然怎么会突如其来的和离，她上辈子爱史南仁爱的那么紧，看的跟眼珠子一样。

他蓄意接近她，监视她，却发现，这一世的吕佩，更像一个没长大的孩子。

和前世的吕佩完全不一样，准确来说，是两个人。

他想，就算是不一样的人，那也拿了不该拿的东西。

他故意欺辱她，甚至是玩弄她，她却安静如鸡。没有找他麻烦，更是躲着他。

他更加肯定，这不是吕佩。若是蛮横又强势的吕佩，早就歇斯底里地杀了他。

可她占有了不该拥有的身份，他只是要帮闫茱拿回来而已。

那天他鬼使神差地亲了她，他承认是头脑发热，却厌恶让他丧失理智的吕佩。

他侮辱了她，既是报复，也是惩罚。

也发现这小东西就会嘴上逞强，实际怂的不行。

今日史南仁来找她，她一脸笑嘻嘻的，看来和真吕佩一样，也看上史南仁了。

所以便反悔不和离了吗？

他突然觉得失去了掌控感，这小东西明明一直在他的手心里蹦哒，现在来了另外一个男人，她便毫不犹豫地脱离了控制。

他的东西，即使像废物一样丢掉，怎可让别人染指。

是该好好调教一下这小东西，省的她不知道，谁才是掌握她生死的人。

她红着眼睛像小兔子一样，害怕地望着他，他便又觉得，何必呢，自己这样做，有意思吗。

于是将怀里的玉器又收了起来，大被蒙过头，勒令她睡觉。

他想，只要她肯放弃王女身份，他便放过她好了。

## 第二章 佩琪小竺的奇妙之旅

1、

不多几日，我便向母皇请辞，说是回家和史南仁过日子，她没多问，便准了。

我和史南仁说，我们这次不如乔装打扮出去游玩，不然被人知道身份，恐怕招来不必要的麻烦。

他哪有不答应的道理。

我提前一步将我的小金库清算，存在了钱庄里，又规划了一下路线，免得半路碰见阎菜。

她应是北上，从母皇以前的封地那边过来，于是我们从另一个方向南下，专挑富庶之地游玩。

史南仁一路上尽心尽力地照顾我，我都怀疑他是不是被夺舍了，忘了他的挽挽姑娘。

眼看到了四通之地，继续往南便是繁华秀丽的云城，而掉个头往西，便是母皇的封地西南地区，那里有一座城，漳州，民风淳朴，少与外界往来。

我雇了一帮人马，特意埋伏在去往云城的必经之路上，然后装作山匪抢劫，我们奋力反抗的样子。

史南仁双拳难敌四手，于是我大摇大摆地失踪了。

我灰头土脸地走在官道上，想着有没有好心人捎我一程回到四通之地。

可能是我的人品感动了上苍，远处尘土飞扬，马车轱辘的声音是如此的悦耳！

我咬咬牙，往地上一趟，装作路途昏迷的他乡异客。

那马车果然停了下来，车夫对着车门说的，「公子，路上躺了个人。」

「不管他，走吧。」

车夫哎了一声，继续赶车。

我靠，声音这么好听，人品却这么恶劣，肯定长得跟癞蛤蟆一样丑，所以心理扭曲。

我心里正腹诽着，悄咪咪睁开了眼，风扬起马车的窗帘，露出那人的脸。

一不小心，我跟车里的人，正对了个眼。

我慌忙闭上眼睛，自然错过了那人眼里闪过的诧异。

「停下。」我听见那人这样命令道，「去把那人带到马车上来。」

「是，公子。」

车夫拍了拍我，我装作悠悠转醒的样子，「虚弱又脆弱」地跟他上了马车。

进去的一刹那，我被眼前人的美貌惊住了，我滴个乖乖，这也太好看了吧。

甩开狗十几条街。

我向这位活雷锋道了谢，虽不知道他为什么改了主意，但老头子从小教育我，人要知恩图报。

「姑娘为何独自一人上路？」他客气地问。

「老家一场大旱，我爹娘弟妹全饿死了，我此去是投奔我远嫁的姑姑。」

我也没说错啊，我就是个孤儿，要不是老头子把我捡回去，我早冻死在山上了。

「节哀顺变！冒昧问一句，姑娘的姑姑远嫁到了何处？」

「漳州。」

他正在喝茶，大概水太烫嘴，他没忍住咳嗽了两声，「这嫁的是挺远的。」

从云城到漳州上千里路，更不用说她老家和漳州的距离，这得是多么巧合，两家才能相遇并结秦晋之好。

这女人，和上辈子一样谎话连篇。

此后他闭目养神，我也乐得自在。

不知过了多久，周围渐渐人声鼎沸起来，我朝窗外看去，原来是到了四通城。

只是这城门口，比往日多了一倍的官兵，正在挨个盘查往来的百姓。

「刘伯，你去看看怎么回事？」

「好嘞，公子。」车夫停好马车，就下车去打探消息。

不一会儿，他回来了。

「公子，这里好像在搜寻什么人，听说是京城来的大人物在此。」

听了这话，我惊出一身冷汗，不会是亓狗追来了吧。

不可能，他不可能知道我偷溜出来了。我和史南仁是悄悄出京的，他只会以为我还在王女府躲着他呢。

那到底是谁？

我兀自沉浸在自己的思考中，却没注意到活雷锋落在我身上的眼神变了几变。

「姑娘，姑娘？姑娘？」有人在叫我。

「啊？怎么了？活雷锋，啊不是，公子。」

「无事，在下只想问问，姑娘可要随我一道进城。」

「啊，这，这便不用了，我还有些事，明日再说吧。」

「那，在下与姑娘便就此别过了。」

「好的，再见！好的，拜拜！」

我挥挥爪子，头也不回地跳下车走了。

男人的目光一直追随着吕佩，眼里满是兴味，「她竟没认出我来，有趣！真是有趣！」

2、

我找了个破庙，准备猫一晚上。

火堆都架好了，地瓜也烤好了，庙门突然被一阵大力推开，走进来一主一仆两个人。

「姑娘，真是好巧，在下居然又碰见你了。」

车夫：桥个屁，放着好好的客栈不睡，非睡这破庙里头。

我灰灰爪子，「真是好巧，活雷锋你怎么也来这里了？你不是进城了吗？」

「在下想起城外还有些事未办，所以便耽搁了。」

「这样啊，你蛮倒霉的。那正好，我烤了几个地瓜，你要尝尝吗？」

「说来惭愧，在下错过了晚饭，恐怕要叨扰姑娘一顿饭了。」

「什么叨扰不叨扰，是你先帮了我，我这不过投桃报李罢了。」

我给主仆两人分了地瓜，刘伯拿了地瓜便出去了，说是马车栓在外面他不放心，得去守夜。

活雷锋坐在我对面，矜贵地剥着地瓜皮。

我又拿出两个地瓜开始烤。

火堆发出噼里啪啦的声音，在这寂静的破庙里格外响亮。

许是有些冷场，他开口打破了沉默，「姑娘为何一直唤在下活雷锋？」

「啊？是这样的，雷锋是我们家乡那边最善良的好人。我们国家最伟大的人，曾号召全国向他学习。所以我们一般称好人好事为活雷锋。」

「说起来，我还不知道活雷锋你的名字呢？」

「在下姓兰，姓蓝名渚，蓝天的蓝，渚清沙白的渚。敢问姑娘芳名？」

「我叫吕佩琪。双口吕，佩玉的佩，琪琪的琪。」

吕佩？吕佩琪？这女人说谎能不能动点脑子。



「姑娘明日不如随在下一起进城？」

「我，我事情还没办完，就不随你进城了。」

「啊，那还真是遗憾，在下原是想送姑娘一程，毕竟去漳州也是顺路。」

「你也要去西南吗？」

「家族有些生意在那边，父亲让我过去打点打点。」

「这，的确是挺遗憾的。」不确定官兵到底在搜寻什么，我最好还是不要轻举妄动，毕竟机会来之不易。

若是让亓狗知道我跑了.....

我就纳了闷了，我也没招惹亓狗，他怎么就像疯狗一样，光逮着我一个人不放了。

第二日一早，主仆两人向我告辞离去。我特意去城门口打听了一圈，也没发现什么，不过听说那大人物怕是要回京了。

那我再等等几日好了。

晚饭时分，我烤着从城外小商贩那里买来的野鸡，再撒上我特制的配方，顿时肉香四溢，勾的人食指大动。

不是我吹，后山上的鸡鸭鱼没少遭我祸祸。

还没等我吃第一口，庙门被推开，那主仆两人又进来了。



啊咧？这破庙是藏了金子吗？

「真是抱歉，在下的事情未能办完，怕是还要再叨扰姑娘一夜。」

「不碍事不碍事，俺也一样，俺也一样，这破庙也不是我的。」

「不过这次我带了些吃食，我们主仆怕是吃不完，姑娘可要赏脸品尝品尝。」

「那感情好，」我笑嘻嘻地靠过去看了一眼食盒，里面的东西看着就很可口。

「那你要吃烧鸡吗？别看它长得不咋滴，实际上可好吃了，我秋刀派独门秘方，传女不传男。」

他一撩袍子坐下，「那在下便恭敬不如从命了。」

刘伯拿了自己的那份吃食，自觉地去守马车了。

我分给他一半的鸡，他从食盒最下层拿出两壶酒来，「姑娘会喝酒吗？」

我给客户表演的时候喝过啤酒，古人的酒倒是还没尝过。

「不太会，不过可以试试。」

「那姑娘可要小心了，这酒后劲有些大。」

「没事，」我豪气冲天，「我可是千杯不倒。」

我跟他哥俩好似的干了杯，这酒入口甘甜醇香，却没什么感觉，不过真好喝！

烧鸡加啤酒，畅快。

3、

兰竺见这女人一口又一口的，喝的不亦乐乎。

都说酒后吐真言，他专门准备这初时甘甜，后劲十足的梨花白，就是想看看这女人打的什么主意。

堂堂王女，孤身一人在路上，还躲避追查，想来是偷偷跑出来的。

莫非她知道了什么？

眼见这酒的后劲已经上来，再喝下去她怕是要一醉不醒，那他还打探什么？

「姑娘，你喝醉了，别喝了。」他夺下她手中的酒壶。

「我没醉，我没醉，快还给我。」她开始发酒疯。

他毫不费力地制住她，许是察觉束缚，她闹腾了起来，「亓狗，你放开我，你再欺负我，我就，我就.....」

亓狗？想来是亓霁那厮。

「你就怎么样？」他温声细语，开始徐徐引诱。

「我就告诉母皇，让她砍你脑袋。啊，不对，她不是我母亲，我母亲早死了。」

听见这话，他心内大惊，莫非她也重生了？

他面上不显，继续温柔地问道，「那亓狗怎么欺负你了？」

「他扒我衣服，他还把手伸进去，」她开始掉眼泪，「他还亲我，还伸进去，我咬他，还咬到了自己舌头。」

她哭的更凶了。

兰竺心下十分惊讶，这还是那个看着光风霁月的亓霁吗，竟如此饥不择食？连吕佩也下得去手。

「那你为什么不打他呢？你可是秋刀派的人。」虽不晓得秋刀派是哪个门派，不过不妨碍他问问题。

「我打不过他，他会点穴，他一点，我就动不了了。」

亓霁竟会武功？那他前世将毒药灌进去的时候，他为什么不反抗？

是了，他定是为了閻茱，一心求死。

「那秋刀派又是什么地方？」他轻轻地拍着她后背。

「哼哼，秋刀派可是花子镇第一大派。我乃派里第一代传人，民间表演艺术家，花子镇抢戏达人。」

不是我吹，跟那十八线小艺人同台彪戏，我刀一亮，她就乖乖待在边角落里唱歌了。」

花子镇？有这个地方吗？还有艺术家，抢戏达人，十八线小艺人，这都什么跟什么？

「最后一个问题，」他换了个姿势抱着她，「你叫什么名字？」

「吕佩琪。」

「真的吗？」他轻轻哄着她。

「真的真的，老头子说给我起的名字可好了，佩琪佩琪的，听着多乖啊。」

「老头子是谁？」

「抚养我长大的人，也是秋刀派掌门，我师傅。」

「那派里有多少人呢？」

「两个人。」

原来是个不入流的小门小派。

「那你知道吕佩是谁吗？」他换了个方式问她。



「吕佩，这名字和我好像.....啊！不就是我这个身体原来的主人吗。」她一惊一乍的，像只秋后的蚂蚱。

「嘶」，他这次不由地发出一声吸气声，这算是借尸还魂？

「那你想回家吗？」

「想啊，做梦都想！我想我的大刀，想我的小木屋，想老头子.....」她声音渐渐弱了下去，看来酒的后劲已达顶峰。

「所以你想去漳州？」

「嗯嗯，闰荣快要回来了，我不想像吕佩一样死掉，所以我跑了。什么王女，什么皇位，跟我统统没关系了.....」她激动地叫喊起来，复又轻轻地阖上双眼。

.....

「乖孩子，你累了，先睡吧，睡着了就不会难受了。」

她好像听懂了一样，不再说话。

他明白了，这孩子和吕佩就不是一个人，既然她想平安无事的远离纷争，那自己便送她一程好了。

4、

冷美人站在客栈的走廊里，远远眺望着城门方向。

身后走来一身姿挺拔，眉眼俊美的男人，他双手放在冷美人肩上，从身后环着她，看着像一对恩爱夫妻。

「茱儿，我们已经在这里停留三日了，再耽搁下去，怕是挽挽等不及了。总不能让她无依无靠地生下孩子吧？」

「兄长，我知晓了，可否再宽限一日，若是.....那我们便启程吧。」

「那便依你，后日出发。」

闫蓝迩垂下眼睛，盯着女子白皙小巧的耳垂，心里却是无边无际的嫉妒在蔓延。

不就是在等兰竺那小子！

可我已经给过你们机会了，是他自己没出现，那便不要怪我不讲情义。

上辈子他甘愿退出，斩断情缘，孤老而死。

这辈子，茱儿，你只能是我的！

闫茱想不明白，上辈子明明就是在这家客栈与兰竺第一次相遇，他们联手揭穿了店家的黑心面目，而后一路相伴到了京城。

在拿回王女的身份时，又是他三番四次相助，才使她幸免于难。

而后在激烈的朝堂斗争中，也是他一路出谋划策，她才能顺利坐上皇位，成为女皇，迎他为皇夫。

她与他相知相伴二三十载，却在他重病时，没能及时赶回去看他最后一面。

那时，她才惊惶发现，原来不知不觉，她已经忽略了他这么久。

这个深深的遗憾随着她死后一起进了坟墓。

重生归来，她只想好好补偿兰竺。而王女身份，皇位，在她看来，那本就是她的，何须费力谋划。

又等了一日，兰竺依然不见踪影，兄妹二人只得启程。

她想，兰竺也是要去京城的，总归会再遇见。他们之前那么相爱，这辈子也一定会在一起。

5、

马车轱碌碌地响在去往漳州的官道上。

小姑娘还在呼呼大睡，自从大醉一场后，便再也没醒来。

醉酒后的第二日，刘伯推门进来，差点被吓跑，但他努力使自己的双脚定住。

天啊，这是什么人间惨剧，这还是他们家公子吗？

兰竺照顾了耍酒疯的吕佩琪一夜，现如今他眼下青黑，衣服皱巴巴的，上面还有呕吐出来的黄白之物。整个人臭气熏天。

他靠着柱子在闭目养神，吕佩琪在他怀里呼呼大睡。

听见动静，他疲惫地睁开眼，「劳烦刘伯替我拿一套换洗衣服来，不，两套。」

刘伯堪堪反应过来，「哎？是，是，公子。」飞也似的出去了。

乖乖，他家公子的洁癖竟没发作！

兰竺让刘伯出去，给自己换了一套衣服，又闭着眼睛给小姑娘换了一套。封闭了视觉，触觉却变得异常灵敏。

手下的皮肤光滑细腻，一不小心还会触及那两座小山丘。

他努力忽略自己的异样，快速换了衣服。将两人衣服用火烧了，抱着人出去了。

城门依旧在戒严，他给小姑娘扮成男子，假装是他弟弟，守门的官兵也未细看，竟让他蒙混过关。

路过那家客栈时，他撩起窗帘一角，却正好看见阁楼上一男一女相依偎的身影，那两人他再熟悉不过。

他放下帘子，冷声道，「刘伯，去下一家客栈。」

选了一处离城门和那两人都很远的客栈。

进了客栈，他有些不放心中姑娘一人待着，她睡得太沉，万一有人偷溜进去.....

于是他订了两间房，刘伯一间，他与小姑娘一间。

刘伯眼睁睁看着他家公子将人抱进了房间，不禁有些傻眼，这样也行？

将人妥帖放在床上，他一人凭窗而立，手里的酒一搭没一搭地喝着。

他在回想与闫荣的上辈子。

爱过，刻骨铭心的爱过，可他后来累了，这一累便是十几年，他已经渐渐丧失了对爱的感觉。

积劳成疾，抑郁在心，而后便是一场重病，一病不起，撒手人寰。

他是皇夫，需要稳坐后宫，需要替女皇打理宫务。

一开始还行，可随着她的野心越来越大，她需要处理更多的政务，经常一连几天不回后宫，即使回来也是急匆匆地吃完一顿饭就走。

他不能闹，不能像其他男人那样拈酸吃醋，他需要明事理，顾大局。

就算她和其他男人待在一起的时间，比他还多，他依然要笑眯眯地在后宫等着她。

毕竟她的后宫只有你一人，你还有什么不知足的？

是这样吗？也许吧。

他曾经劝慰过自己，这是一生一世一双人的代价，世间没有什么东西是十全十美的。

舍得，有舍才有得。

后来呢？她顶不住那些世家的压力，开始选秀，开始纳新人入宫，尽管她一再向他保证，只会爱他一人。

他相信过她，她确实没在那些人那里过夜。

可他最恨的是，闫茱与那些男人暧昧不清的样子。

她的养兄、朝堂上的少年左相、年轻有为的大理寺少卿、骁勇善战的大将军、名满江湖的神医，身边忠心耿耿的暗卫、以及后宫中那新进来的那一拨拨男人。

他们的目光紧紧追随着她，她游刃有余地游走在这些男人中间。

他劝自己要大度，毕竟你已经得到她了。

她经常不回后宫，肚子也没动静，朝堂便渐渐有了不同的声音，女皇怎可无嗣。

他们将错怪在他头上，怂恿女皇去宠幸新人。

一次酒醉，一次精心设计的晚膳，她与旁人滚在了一处。

早上，她未去上朝。

打开门的时候，他踏过一地的狼藉，看见床上交叠在一起的两具白花花的身子，他几欲作呕，但他忍住了。

他听见自己冷静地唤来宫人收拾残局，他传令下去封林侍君为二等侍君，他吩咐宫人准备醒酒汤待陛下醒来服侍她喝下，他脊背挺直，面色平静地回了中宫。

他依旧是众人口中识大体的皇夫。

他开始有意无意地拒绝与她同房，她是何等聪明，一下就发现了，两人大吵一架，不欢而散。

她没来哄他，他也没去找她。

他真的很累了，爱一个人太累，他的热情已经被消耗殆尽。

他在中宫里自饮自乐，房梁上赏月赏雪，树上听曲听风。他逼迫自己不要想任何事。

直到有一天，宫人吞吞吐吐地来报，女皇已有三个月的身孕。

他一个不稳，从树上摔了下来，顾不得一身泥土，急急喊道，「三个月？确定不是一年？」

那宫人面色古怪，哪有人怀孕是一年的，但依旧恭恭敬敬回答，「回君上，的确是三个月，现在大臣们正在金銮殿里齐聚

一堂，恭贺陛下后继有人。」

他安静地挥挥手让人下去，他想哭哭不出来，想笑也笑不出来。

三个月啊！他们已经有一年多没有同房了。

她终究是背叛了他们的誓言。

他自请废去皇夫之位，她不许，但她是孕妇，没法动怒。于是，他自请去万佛寺为龙嗣修行积福。

许是想起对他的亏欠，她这次没有阻拦，还亲自送他出了京城，却派了重兵日夜把守整个万佛寺。

他依旧是听风赏月，饮酒作乐。

修行？修个屁。

一日他穿的太少，不小心在外面睡着了。更深露重的，他染了风寒。

他没有让人把这件事传回去，他坚持了十几年的倔强，不想在临终前破灭。

他有预感，他这次怕是挺不过去了。

临死前，他仿若看到一阵光，那光犹如实质，仿佛在通往另一个世界，一个与这里相似，却有着截然不同的世间因果。

他走了进去。

醒来便是重回与闫荣初遇的这一年，他正坐在摇摇晃晃的马车里，从云城出发去往京城。

路上他闭目养神，行至半途马车停了下来，刘伯问他，路上躺了一个人可要救。

他懒得发善心，便拒绝了。

只是转头一瞥，却是看见一个最不该出现在这里的人。

少女灵动的眸子正与他对个正着，她慌忙闭上了眼。

吕佩？她怎么会在这里？

他又让刘伯把人带了上来。

她不认识他，更确切的说，她没见过他。

但是，他们上辈子是打过很多交道的，她还骂他以色待人，床上孟浪。

到了城门口，遇上官兵搜查，她那张小脸满是紧张，他一看就猜出来，她是偷跑出来的。

她拒绝了一同进城的邀请，独自一人离开了。

他本来想进城的，但突然想起闫荣也差不多是这时候，进了这四通城。

吕佩出现在这，绝不是巧合。

若是放她独自一人离去，说不定她会搞出什么事来，怕是以后再难找到她。

于是，他找到了破庙里的她，却发现她与上辈子大有不同，嘴里说着奇奇怪怪的词语，眼神清澈，笑容明亮。

还分给他地瓜吃。

第一日没问出什么有用的消息，他第二日又找借口接近她，惹得刘伯嘀嘀咕咕的，说他怎么看上了一个小姑娘。

他还特意准备了梨花白，她果然没头没脑的喝了大半壶，酒劲发作，他得到了自己想要的东西，让他震惊万分，却没有害怕。

他的重生，和借尸还魂又有什么区别？

既然小姑娘想要远离纷争，那他便帮她一把。

至于闰茱，她身边的男人，多他一个不多，少他一个不少。

夫妻情分，早已在一日又一日的等待中消磨殆尽，所剩无几。

自己有心拦住吕佩，便是全了这最后的一丝夫妻名分。

以后，桥归桥，路归路。

只是，在他路过那黑心客栈的时候，却觉得自己十分可笑。

是个彻头彻尾的大傻哔——！

你瞧，你费心费力地替她善后，但人家有嘘寒问暖的陪伴之人。

把人抱在怀里，能不暖和吗？

客栈里大醉一场，他想起佛家常说因果轮回。

那他便亲手了结这「因」，倒要看看它还怎么轮回。

醒来时，与小姑娘躺在一处，她还在呼呼大睡。

眼瞧着那兄妹俩出了城门，他立刻让刘伯套马，准备离开。

他抱着呼呼大睡的吕佩琪上了马车。

他发誓，路上绝不让她沾一滴酒！

6、

我醒来的时候，头痛欲裂，身下马车的颠簸正提醒我，还在路上。

我这是睡了多久？怎么头这么痛。

「醒了？」旁边响起好听的声音，「喝口水润润嗓子。」

我接过一饮而尽，眼巴巴地还想再喝一杯，他将整个茶壶塞给我。

我一边喝一边问，「蓝大哥，我们这是到哪了？离四通城还有多远？」

车外传来刘伯的大嗓门，「小姑娘，四通城早过了，你已经睡了三天三夜了，我们现在正在往西南走。」

那我岂不是逃过一劫？

我正开心着，肚子里突兀地传来咕噜噜的响动，我低头想捂住肚子，却发现身上的衣服都不一样了。

我愤愤地盯着蓝渚不说话。

他有些尴尬，咳嗽了两声，「那个，你发酒疯，吐了自己一身，我就给你换了衣服，顺便把你扮成男孩子，骗过了守卫。」

刘伯的大嗓门又响起来了，「可不是嘛，小姑娘你发了一夜酒疯，我家公子照顾了你一夜，你还吐了他一身。」

我尴尬地捂住脸，我靠，我是这么没酒品的人！

他笑咪咪地端来一盘糕点，拨开我挡脸的爪子，「没人笑话你，快吃点东西垫垫肚子，一会我们到了下一城镇，蓝大哥请你吃好吃的。」

听见好吃的，我来了精神！

干饭人，干饭魂，干饭人都是人上人。

投宿的时候我犯了难，因为我没钱了。

钱在钱庄里，但这里没有那家钱庄的分号。

四通城又被我一觉睡过去。

我尴尬地在地上扣着脚趾，不知如何跟蓝渚开口借钱。

这一路上吃人家的，喝人家的，住人家的，还要借钱，实在过于得寸进尺。

蓝渚像是看出了我的难处，过来拍拍我，「走吧，房间定好了，快上去休息，这几天舟车劳顿的。」

「蓝大哥，我，这钱我以后一定会还你的！」

「你蓝大哥不差这点钱，快上去吧。」

我感激地朝他笑笑，跟着他上楼了。

洗漱完毕，我坐在窗前规划着路线，只要一直往西去，大概一月有余便能到漳州。

一抬头，却见对面屋顶坐了一人，正对月独酌。

我想了想，披上衣服，飞快地下了楼。

「蓝大哥，我也要上去！」我站在院子里朝他使劲挥手。

他飞身而下，「这么晚了你怎么还没睡？」

「你不也没睡？」

他揽住我的腰，脚下轻轻几点，我便飞上了屋顶。

夜风习习，月色皎洁，虫鸣阵阵，远处眺望，便是一片河山秀丽好风景。

蓝渚手持酒壶，举头望月，不知在想些什么。

「蓝大哥，我也要喝。」

「不行，」他断然拒绝，「小孩子喝什么酒！」

「我已经不小了，你们这里，十五就能娶亲，我十六怎么还小！」

「娶亲？」是了，她跟史南仁。

我趁他不备，一把抢过酒壶，咕咚咕咚灌下一大口，接着挑衅道，「这酒壶已经被我用了，你要是不嫌脏拿回去啊？」

「你这孩子……」他无奈失笑。

「我都说了，我不是小孩子。」我又灌下一口，这酒挺好喝的撒，「蓝大哥，你这么晚不睡，是不是有心事啊？」

「有心事又如何？」他轻蔑一笑，「不过作茧自缚罢了。」

「蓝大哥，你这话说的不对，」我咽下一口酒，「我师傅常说，做人最重要的是开心。但人生不是所有事情都是顺顺利利

利，如果难以放下，那就退一步，正所谓难得糊涂嘛。」

「难得糊涂？」他认真咀嚼着这几个字。

「若能真正做到难得糊涂，自欺欺人，也不会最后落得那样一个下场。」

「你是在说你自己吗？」我说话开始不过脑子。

.....

沉默，长久的沉默。

.....

古人说，明月楼高休独倚，酒入愁肠，化作相思泪。

「阳光总在风雨后，请相信有彩虹，」酒劲有点大，我突然唱起歌来。

「风风雨雨都接受，

我一直会在你的左右，

人生路上甜苦和喜忧，

愿与你分担所有。

.....」

这歌是老头子教我的，说不开心的时候就唱歌，把不高兴都喊出去。

唱着唱着，我哭了，这酒怎么这么辣眼睛。

「唉！真拿你没办法，就不该让你喝酒。」他叹了口气，夺过酒壶，我不许，和他拉扯起来。

他将酒壶举高，我伸手去抢，绊了一跤，眼看要滚下屋顶，他出手拦了我一把。

我跌倒在他怀里，紧紧搂着他脖子，酒都吓醒了一半。

「教你不要喝酒，非不听。」

「我不管，把酒壶还我。」

「不早了，你该睡了。」

他将酒壶扔的远远的，把我打横抱起，要送回屋里。

我扯着他袖子不让走，「你扔我酒，得赔我。」

月光下，他眉目温柔，满眼笑意，「陪你？」

无视他话中暗含的威胁，我鬼使神差地伸手摸了摸他的眉眼，「蓝大哥，你长得好好看。」

「等我踹了史南仁，娶你当媳妇好不好？」

他明显错愕了一下，又很快笑起来，「送你回去。」

等我第二日醒来，完全不记得昨日发了什么疯。

7、

新到的这座城，民风淳朴，因此女子也格外强势些。

蓝渚刚一露头，大街上有小孩惊叫道，「妈妈快看是美男！」

一瞬间大家的目光齐刷刷地射过来。

「哇，好俊的公子，我要给他生孩子！」

「公子，我喜欢你，这是我的帕子，请收下吧！」

「公子，这是我的帕子。」

「让让，我的帕子比她们更好看，公子快收下我的。」

.....

「起开，明明我先来的。」

「我先来的，你才走开。」

「一群傻帽，有什么好争的，像公子这样的人，当然是属于我了。」

她们开始推搡起来。

「先来了不起啊，瞧你那样，公子可没看上。」

「就你那丑样，癞蛤蟆想吃天鹅肉。」

「你敢说我丑！」

「说的就是你个丑婆娘，不服打一架啊！」

「打就打，怕你。」有人开始捋袖子，「姐妹，上，给我揍她。」

「就你有人啊，姐妹，有人要打我，帮我打。」

我们趁乱跑了，连夜扛着马车跑的，那群女的都 TM 半夜摸到客栈来了。

我们从客栈老板处得知，今日是城中每月一次的月神节，年轻男女牵线搭桥的节日，类似于乞巧节。

所以，蓝渚的出现好似羊羔入了狼群，引爆了全城女子的热情。

美男谁不爱呢？！（亅狗除外！！！）

我发现这舟车劳顿的，我不仅没瘦，还悄咪咪长胖了点。

都怪蓝渚投喂的太好了，呸！是照顾的太好了。

这么好的人，老天爷应该保佑他长命百岁。

「蓝大哥，我们今日怕是要露宿了，你想吃什么？我来做。」

「鲫鱼汤如何？」

「好嘞！」

「那我来给你打下手。」

「蓝大哥，那人是不是有毛病啊？怎么老看我。」

他轻轻揽过我的肩，从首饰摊上拿起一根簪子插在我头上。

「好看多了。」他眼神挑衅地向那人看去。

我转过头，看见那男子掩面而去，逃也似的走了。

想来是被蓝渚的美貌惊住了，自觉配不上他吧。

唉，美男谁不爱呢？！（亓狗除外！！！）

8、

原以为路途一帆风顺，却在临近终点时翻了车。

镇子并不大，往来的多是路过此地的客商，久而久之，才成了这座小镇。

我们去了这里最大的酒楼，点了蒸羊羔、蒸熊掌、蒸鹿尾儿，烧花鸭、烧雏鸡儿、烧子鹅，卤煮咸鸭、酱鸡、腊肉、松花、小肚儿、晾肉、香肠，什锦苏盘、熏鸡、白肚儿、清蒸八宝猪、江米酿鸭子、罐儿野鸡、罐儿鹌



鹌, 卤什锦, 卤子鹅, 卤虾, 烩虾, 炆虾仁儿, 山鸡, 兔脯, 菜蟒, 银鱼, 清蒸哈什蚂, 烩鸭腰儿, 烩鸭条儿, 清拌鸭丝儿, 黄心管儿, 焖白鳢, 焖黄鳢, 豆鼓鲇鱼, 锅烧鲇鱼, 烊皮甲鱼, 锅烧鲤鱼, 抓炒鲤鱼, 软炸里脊, 软炸鸡, 什锦套肠, 麻酥油卷儿, 熘鲜蘑, 熘鱼脯儿, 熘鱼肚儿, 熘白蘑, 烩三鲜, 炒银鱼, 烩鳗鱼, 清蒸火腿, 炒白虾.....

「蓝大哥真是人美心善！」我笑嘻嘻地给他盛了一碗汤。

「你个小贪吃鬼，八成谁给你好吃的，你就跟谁走了。」他拿扇子轻敲了下我脑袋。

「蓝大哥也太看不起人了吧？我们干饭人也是有原则的！」我撕下两只鸡腿，一只先夹他碗里，「再说了，我也没说错啊，要不是强抢民男犯法，你怕是要被她们轮着抢一遍。」

「就你话多。」他伸出扇子又想敲我。

我往后一闪，嘿嘿，打不到！

但是下一秒悲剧了。

如果我有错，请让律法来制裁我。

身后传来女子的尖叫，简直要把人的耳膜贯穿。

蓝渚飞快地闪身而来，将我往他那里一拉，才使我幸免于难，不然半罐热汤怕是要浇我小腿上。

但丫鬟打扮的那个人怕是没那么好运了。

她被她家小姐推了出去，挡了一半的热汤，此刻头上正淅淅沥沥地往下滴水。

「不长眼的东西，丢人现眼，还不快滚！」

虽然这位衣着鲜艳的小姐是在骂她家丫鬟，可我总觉得这话是在骂我。

蓝渚反应很快啊，当即拱手致歉，「这位小姐，家妹不懂事，冲撞于你，在下代她向你道歉。」

如斯美人，温润如玉，轻声细语，长身玉立，那位小姐果然脸色羞红，听见家妹二字，眼睛又是一亮。

「不妨事，不妨事，本就是下人粗笨，就是可惜了这灌汤，我见公子器宇不凡，便想着借这灌汤过来结交一二。」

她的眼睛亮晶晶的，放肆地从上到下把蓝渚打量了个来回。

这架势，跟农民伯伯看圈栏里的种猪没两样。

好家伙，这不就是餐馆里来了个男人给你说，妹妹，我jio的你长得非常靓，想和你困觉，你不要不识抬举。

虽说这里女子地位更高一些，但你这样不讲武德。

蓝渚皱了下眉头，我悄悄将人扯在身后，脆生生地喊，「大姐，你这衣服好靓，在哪儿买的？」

小姐果然变了脸色，但她忍了又忍才没在美男面前发作。



「这位妹妹，姐姐家里还有很多，去姐姐家里，姐姐送你啊！」她笑容可亲，伸手从头上拔下一只银簪塞到我手里。

不要白不要，我将簪子收进怀里，大声道，「姐姐你真是人美心善！」

身后传来两声咳嗽，他又拿扇子敲了敲我脑袋。

「小妹，怎可随便收人东西，家里教的都忘了？快还给这位小姐。」

我佯装不高兴慢吞吞掏出簪子，那小姐连忙摆手说，「既是送给妹妹的，怎能轻易收回。我与妹妹有缘，不知可否请你们兄妹到寒舍一顾。」

听见她前半句话，我开始收起簪子，听见她后半句话，我又掏了出来，用询问的眼神看向蓝渚。

快点拿个主意，去还是不去？

「小妹快把簪子还给人家，一会兄长带你去买，乖～」

尾音婉转，音色撩人，我承认我被撩了一下。

那位小姐反应有些大，簪子还她的时候，她险些没接住。

面对如此隐晦的拒绝，小姐还真是一个容易放弃的人，她很快理好情绪，「那还真是可惜，如此，便不烦扰二位了。」

她带着浩浩荡荡的家仆走了，可我总觉得这事没完。

「蓝大哥，她看上你了。」

「吃你的饭！」

「好嘞！」天大地大，干饭最大。

摸着圆滚滚的肚子，我心满意足地上了马车，去客栈。

吃的太多了，肚子明显大了一圈，这马车颠的我有些想吐。

过了一会儿。

「蓝大哥，我忍不住了，快让我下去缓缓。」

「刘伯，停车。」

刘伯把马车停在巷口，我「啪」地一下冲下车去，扶着墙就开始吐。

许是我的胃太倔强，愣是一点东西没放出来。

蓝渚也下来了，他递给我一块帕子，拍着后背给我顺了顺气，「让你别吃那么多，非不听。」

「我们干饭人是讲原则的，那就是绝不浪费一颗粮食。」

「但这里离客栈还有一段路，你这干饭人只能走着去了，正好消消食。」

我这情况腰都挺不直，还走路？



我正要干饭人不能小瞧，那边却传来一声叫骂，「呸，你们原来是夫妻，竟敢骗本小姐。」

是瞪圆了眼睛的鲜艳小姐。

我一手扶着腰，一手拿着帕子放在嘴边，蓝渚在背后给我顺气，尤其是我这明显大了一圈的肚子。

看着的确像害喜妻子好丈夫的模样。

淦啊！你难道就没注意到，我这肚子，一个时辰前还是瘪的？

咋就光看美男不长脑子呢！

「你们可真会玩，夫妻情趣竟是以兄妹相称，本小姐甘拜下风。」她忽然又捂着嘴角吃吃地笑起来。

「抢别人的男人，我最喜欢了。」她媚笑一声，「来人，把他给我带走。」

巷子里突然多了许多人。

蓝渚应是会武功的，不然他怎么敢凭主仆两人就去西南。

我只要不拖他后腿就行。

只是没想到他比我先倒下。

「本小姐就知道他会武功，带着一老一少，想来武功更是不差。所以特意准备了这十香软筋散，武功越高越是发作厉

害。」小姐嚣张极了，可见十分开心。

好嘛，原来我竟然没有武功，真是令人悲伤。

蓝渚如今动也不动，想来武功是十分高了。

「本小姐还从未见过这么美的男人，不知一会在床上又是何模样？」

他的清白即将不保？？？

「不行，我要一起玩！」我大声抗议。

蓝渚被人架着，他抬头看了我一眼。

「凭什么本小姐要带你一起？」

「你要睡我男人，难道不该给我补偿吗？我也要睡你男人，这才公平！」

她扫了一眼我的肚子，「小小年纪，没想到胃口比我还大。」

「怎么？瞧不起孕妇吗？孕妇就不该有享受性福生活的权力？」

「自是可以，」她突然哈哈大笑，「没想到你我竟是同道中人。」

「别说废话，你男人长得咋样，太丑我可下不去嘴。」

「哼，少瞧不起人，本小姐的男人就没有丑的，一会拉出来让你开开眼界。」

「能比我男人还好看？」我撇撇嘴。

「自是比不上这位公子芝兰玉树。」她咯咯笑着，撩起蓝渚一缕头发，「能与郎君春宵一度，晚儿真是死也值了~呵呵呵~」

「快点，别磨叽了，一会天都黑了。」我催她。

「猴急什么，天黑了不正好办事。」

「说的也是。」我煞有其事地点点头。

出了巷子，刘伯早已不见踪影。

「别看了，那老头被我打晕扔柴房了，过两天就还给你。」

「那你可别饿着他，他是我男人的家仆。」

「行了，知道了，啰嗦！」

我朝她背后吐吐舌头，一不小心跟蓝渚对了眼。

他眼神似笑非笑，深幽如墨，明明没什么情绪，我却没由来地感到一阵害怕。

「好像变天了呢，穿的有点少。」我搓搓胳膊，快步跟了上去。

## 第三章 男配三与慕男配上线

1、

晚儿小姐言出必行，右手一挥，便拉出一排男人，见我没有一个看上的，左手一挥，又是一排男人。

「你到底看上哪个了？给个准话，别耽误我办事。」她急声催促。

「我，可不可以，全都要？」我试探的问道。

蓝渚已经被带走洗白白了。

「你这小身板受得住？」她狐疑地看着我。

「所以才想跟你讨要一些东西啊，不然我可制不住他们，也少了许多乐趣。」我朝她眨眨眼。

她果然明白我想说什么，随手扔来一小瓶子，边说边急匆匆地往外走，「你可省着点用啊，春宵一刻值千金，本小姐不跟你磨叽了。」

乖乖，我原本只是想搞点让人昏迷的药，她竟把五香软筋散扔给了我。

五香软筋散，主打高浓度迷药，武动越低越发作厉害。

晚儿小姐看样子不会武功好像。

色令智昏啊！

我说「美男们，咱们来玩点新鲜的？」

有人淫笑道，「小姐想玩什么新鲜，我们都奉陪。」

「那感情好，去拿几根绳子来。」

有人蹬蹬蹬地去拿绳子。

绳子拿来了，我把他们分成两两一组，背对背相互花式反绑。

「听说过调教吗？」我问。

「没有。」有人摇了摇头。

「那今天就让你们见识一下。」我取来一只蜡烛，开始从第一组滴。

「啊，」第一个男人发出惨叫。

「意志力不坚定，差评！」反手喂他一口五香软筋散混合的茶水，他立刻垂下头不动了。

「下一个。」一滴蜡，又是一口五香软筋散。

「再下一个。」又是一口五香软筋散。

如此反复几次，终于有人怕了。

「小，小姐，你给他们喝的是啥啊？」

「没什么，只是增加情趣的药罢了。他们受不住，所以晕了。」

有人松了口吻。

「不过，醒来怕是要变成傻子。」

有人吸了口吻。

「不过你们要是愿意告诉我一些事情，咱们就不玩了。」

有人要喊下人。

「别白费力气了，下人都被我支走了，你叫破喉咙也不会有人来救你。」

说着，我缓缓抽出一把大刀，「嘭」的一下将桌子劈成两半。

哦，这刀是我从客厅里的古玩架上顺的。

「来吧，我问你答的游戏，玩不玩？」

谁敢说不玩？

「第一个问题，你们是谁？又在这里做什么？」

剩下的六七人争先恐后地回答。

「停！」原来这些人大多都是被抢来的，除了少数家穷自愿进来的。

「第二个问题，晚儿小姐的卧房在哪儿？她平常与你们都在何处温存？」

又是争先恐后的回答。

「好了，我知道了。」我转着手中的大刀，「第三个问题，这药，是你们自己喝，还是我喂你们喝？」

众人面面相觑，这有区别吗？

「好的，那我就大发善心，一个个喂你们好了。」

我一个个喂过去，不听话的直接敲晕再喂。

看了七倒八歪的一地人，我算了下时间，已经过去半个时辰了，不知道晚儿得逞没有。

蓝渚，我已经尽力了，你自求多福吧！

我将大刀藏在衣服里，朝晚儿小姐的汤泉摸过去。

他们说，晚儿小姐最喜欢在汤泉里和他们为爱嬉戏。

那汤泉并不是一个池子，而是一座正正经经的阁楼，四周有围墙，阁楼中间空地嵌了一个特大汤池。

他们说，那汤池根本不用费力找，夜夜灯火通明，最亮的那栋阁楼便是。

我果然很快摸到了围墙下。

费力的翻过围墙，绕过七拐八弯的长廊，才终于看到那口汤池。

周围轻纱飘荡，烟气袅袅，池边一棵参天大树拔地而起，这里却是一个人也无。

我东找找西看看，甚至弄出了大动静，也没有人出来。

奇怪，难道找错地方了？

我爬上去坐在树上，眼观六路耳听八方，周围依旧静悄悄，甚至连只飞虫也无。

这里好生奇怪！

难道是在那女人卧房？我转个身想要下树。树上长时间水汽蒸腾，长了一层薄薄的苔藓，我没注意一脚踩空，「扑通」一声掉进池里。

等我七手八脚地从水里爬出来，周围的景色却是一变，池子还是那个池子，树却没了。

我环顾四周，不期然撞进一双漆黑的眸子。

2、

半个时辰前，林晚火急火燎地往汤泉赶，美人怕是要等急了。临进门前，她特意换了一套薄纱，沾水就没穿的那种。

借着热泉的掩饰和催发，兰竺一直在暗中蓄力逼毒，倒也让他逼出一两分来。

虽不能自由行动，但好歹能活动一二。

「公子，」有人在耳边甜腻腻地唤他，「你长得可真俊，我还从没见过像你这么美的男人。」

她摸上了他的脸，「公子，你睁开眼看看我呀！」

「难道你还在想你那小夫人来救你？」她咯咯笑着，「她可是问我要了一打男宠呢，现在正玩的不亦乐乎，哪还能想起你来？」

他充耳不闻，闭目不言。

「公子，你这般守身如玉，一会药效发作起来怕是不太好受呢，让晚儿先帮你纾解纾解……」她开始解他衣服，他终于睁开了眼。

「我们来玩点新鲜的，可好？」

「公子想玩什么？晚儿都奉陪到底！」她捂着嘴娇笑，「只盼公子能怜惜两分，一会动作轻一点呢～」

一炷香后。

「公，公子，快停下来，晚儿快不行了，」她喘着粗气，神情亢奋，「不行了，我快到极限了，啊！公子饶了我吧.....」

「啊！」又是一声高亢的女声，她感觉眼前一阵白光闪过，大脑里嗡嗡作响，.....似浪潮一阵阵涌来，而后便是晕眩，不省人事。

兰竺抽回系在她脖子上的腰带，费力的绕过她死狗一样的身子，继续运功逼毒。

这法子是从宫中搜出的一本禁书上看来，以濒死的窒息感达到某种难以言喻的快感！

(想歪的都出去罚站！！！)

书上所绘尽是男欢女爱的知识，有些动作难度极高，一不小心还会出人命。

他不敢想象，这书上的法子若是尽数用在闫茱身上.....

他下令要处死藏书的侍君，闫茱不许，为此他们大吵了一架。

最终，他做出了让步，这侍君背后藏着千丝万缕的关系势力，他不想她在朝堂上左右为难。

运功了一会，他觉得有些口干舌燥，浑身燥热，身下某物也悄悄抬起了头。

那 chun 药，竟是下在了池水里。

他从进来到现在一直在运功逼毒，如此看来，更是加快了药物的浸入。

药效猛烈，那女人就没打算放过他，他不得不努力使自己保持清醒。

正当他的手不自觉地伸进下身时，突然从天而降一巨物，嘭的一声砸出巨大水花，让他瞬间惊醒。

他戒备地望着那团东西，等它从水里爬出来。

竟是她？

话说男主刚才是要干啥——

3、

「蓝大哥，你还好吗？」见是蓝渚，我便放下心来，只是他面色酡红，眼神迷离，而晚儿小姐像睡死了一样趴在地上，很难不让人想歪啊！

看样子战况挺激烈？

我心里有点不高兴，我费劲吧啦的来救你，你倒是玩的开心，早知道我还不如跟那些美男玩游戏。

他依旧一动不动。

「蓝大哥，我们得走了，不然一会她醒过来，怕是走不了。」  
我淌过去想拍醒他。

「这种露水情缘最是作不得数，她府里那么多男人，你若留下不如一人自在。」

他依旧不理我，垂着眼不知在想什么。

「好吧，你想留下就留下好了，我一个人去漳州也行。」我赌气地留下这句话转身就走。

「别走。」

「什么？」刚刚他说话了？

他还是那副样子，我怀疑我幻听了。

我安静等了一会也不见动静，丝毫不知他内心里正天人交战，终归是欲望战胜了理智。

「蓝大哥，咱们就此别过，多谢你这些日子以来的照料，咱们有缘再会。」我想了想，拿出那瓶五香软筋散。

「这迷药留给你防身好了，也多谢你的照顾。」我靠近他，打算放他怀里。

正当我要转身离去，突然身后一股大力紧紧攥着我的腰，用力一扯，我便一阵天旋地转，顺势倒在他怀里。

他铁桶似的箍着我，在我耳边呵出滚烫的热气，发出满足的喟叹，「你身上好凉啊！」

他咬了一口我的耳朵，低低道，

「我们成亲吧！」

哈？

我这才发现他有些不对劲，浑身滚烫，身下有一坚硬的东西硌着我。

蓝大哥身上竟带了防身武器，那女人办事之前都不先检查一番的？

色令智昏 + 1！

「蓝大哥，你有点不对劲，咱们还是快些出去，找个大夫给你看看。」我想起身，却动不了。

他充耳不闻，开始咬我脖子。

「蓝，蓝大哥，你别这样，我好痒啊哈哈哈哈！」我不住地扭着身子，身下不时地擦过那坚硬的物什，惹得他闷哼一声。

「咱们快点出去，那女人醒来我们就走不了了。」我絮絮叨叨地说着，他开始从后面绕到前面来亲。

「聒噪！」他低斥了一声，直接抱着我一同沉入水下。

我一时不防，灌了好几口洗澡水。

「呸呸呸……」想起刚刚掉下来还喝了好几口，出来后我不停地吐口水

他又抱着我沉入水中，我吓得直接憋住呼吸，可我不会游泳，不一会憋的头昏脑涨，脸色通红。

有人朝我嘴中送气，我忍不住与那人贴的更近，身上莫名其妙热了起来。

两人的衣带不知何时已经散开，触到他裸露的皮肤，我觉得十分凉爽，将他的衣服尽数扯了下来。

「哗啦」一声，一对坦诚相待的男女破水而出。

「小小，我可以吗？」他一边吻着我，一边问。

我没有回答，只抱紧了他。

小猫似的嚤哼在他耳边响起，少女泪眼朦胧地看着他，让他心里登时升起一股异样。

兰竺只觉自己怕是要溺毙在此，不同于上辈子，这是一种他从未体验过的，淋漓尽致的畅快。

上辈子，他是皇夫，在这个以女为尊的国度，他永不得翻身在女皇之上。但因为心爱之人，即使那事潦潦草草，他也没甚在意。

少女紧皱的眉头显示她并不好受，他爱怜地吻了吻。

回答被建议修改，来晚的大概只能闻见汽车尾气了吧 hhhh

又改了两次，现在连汽车尾气都没了。。。



4、

醒的时候，身下被子柔软，身上干净舒爽，就像平常一样。

可我知道，这不一样了。

我记得最后我受不过，求饶他也不理，然后晕了过去，想是他带我回来的。

应该是那啥了吧？跟春宫图相差无几的动作，这能否认吗？！

吕佩琪，你们心自问，是要做渣女吗？女孩子就该负起责任来，不然这个时代，你始乱终弃，让人家被欺负的男孩子怎么办？！

而且蓝大哥又是君子翩翩，气质高华。

可是人家愿意跟你走吗？你现在可不是王女，人家一把扇子抵你一个月俸禄，你养得起人家吗？

我内心里纠结万分，却没得出个头绪来。

唉！一会问问蓝大哥吧。

说曹操，曹操到。

蓝渚端着一碗黑乎乎的汤汁进来，见我醒了，便坐在床边扶我起身。

「嘶！」我疼的倒吸一口凉气，腰疼腿疼，哪哪都疼。



蓝渚略有尴尬，摸摸鼻子，将碗端到我眼前，「小小，这药得趁热喝了。」

「这什么药？」

「.....避子汤.....」他见我有些错愕，忙解释，「小小，你别误会，你现在还小.....怀孕伤身。」

「那多谢蓝大哥了！」我高兴地接过碗。瞧瞧人家就是人美心善，我果然捡到了宝。

淡定，淡定！人家还没说跟你走呢！

「蓝大哥.....」

「小小.....」

我们同时出声。

「你先说。」

「你先说。」

又是异口同声。

作为女孩子，我得大方点，「蓝大哥，要不你先说。」

「嗯。」他看着喝药的我，想了想开口道，「我们，我们成亲吧！」

我忍住雀跃的心情，连嘴里的药都没那么苦了。

「蓝大哥，你想好了吗？我是说，万一我撑不起一家之主的责任呢？」

「撑不起便我来撑，谁说一定要女子来撑起门户。如今男女平等是大势所趋，男子除了不能生子，何处差之？」

他这话给我逗笑了，「是是是，男人能顶半边天！」

「小小，倘若你我成亲，那你便不可再纳其他男子。」他很是认真地看着我，「你若与其他男子纠缠不清，那我便只能与你恩断义绝。」

我吓得连连摆手，「蓝大哥，我可是平民，律法规定，平民只能有一个夫，再说了，我这么穷，哪个愿意跟我。」

但王女是可以一夫八援侍，从王女以下，丞相士大夫等，依次递减。

我是吕佩琪，不是吕佩。

「你记住你今日说的，若有一日你背叛于我，我会朝你连本带利地讨回来。」

明明是开玩笑的语气，我却吓得一激灵，「绝对不敢！」

他满意地点点头，收回碗，我却觉得有些古里古怪，为什么我这么怕他。

淦！妻纲不振！

「小小，我有事情跟你说，这件事是我不对，你听了不要生气好不好？」

我满不在乎地点点头。

「其实我姓兰名竺，兰草的兰，竺葵的竺，云城人士，化名蓝渚是为行走方便。日后我们成了亲，你若喜欢漳州，我们便在漳州，若喜欢云城，我们便住云城。我们若有了孩子，便栽下一棵树，树长一轮，孩子便长一岁。」

他约莫是怕我生气不理他，一口气说了许多。

可我满脑子都是「兰竺」俩字在回响。

兰竺 = 闫茱，闫茱 = 兰竺。

我踏马睡了女主的男人，简而言之睡了男主。

天哪，这是什么人间惨剧！

他殷殷地等我回复，我只沉浸在自己的思绪里。

「兰竺，蓝渚，兰竺，闫茱……」我喃喃自语，头脑发昏。

梦境里，吕佩衣不蔽体，在闹市之中被一辆飞驰的马车撞倒，临死前的最后一眼，便是看见闫茱与兰竺肩并肩站在高处，冷眼看着街上的事故。

兰竺眼中的嫌恶，是她临死前的最后记忆，太过深刻。

眼前的男人与记忆里的脸逐渐重合。

「小小，」他想要过来抱我。

「别碰我！」我大吼一声，惊恐地往后退去。

这特么的剧情就不能放过我吗？为什么我已经远离了一切，还要强行塞一个剧情给我。

是怕我死的不够惨吗？真真是牡丹花下死做鬼也风流？

我已经能感觉到，这次无论我逃到天涯海角，剧情是不会放过我的，闫荣也不会放过我的。

龙之逆鳞，触之必死。

「小小，你怎么了？」他担忧地看着我。

「我，我没事，」我强迫自己镇定下来。

老头子说我平时笨的要命，遇事跑的比谁都快！

「是吗？」他音色低沉，让人听不出情绪。

「是，是啊。」我打着哈哈，「就是一时感觉自己受了欺骗，无法接受而已，现在已经想明白了，人在江湖，身不由己嘛！」

「蓝大哥，我感觉有点头疼，」我假装扶额，「我想休息一会，好嘛？」

「那你睡吧，我在这看着你。」他替我掖了掖被角。

「不不不，蓝大哥还有事情要做，我自己一个人就行。」

「.....既然这样，那你好好休息，我先出去了。」

「嗯嗯嗯。」我忙不迭地点头。

眼见他已走到门边，我犹豫着叫住了他，问出刚刚一直盘旋在心口的那个问题。

「蓝，蓝大哥，你听说过阎茱这个人吗？」

「没有，」他平静地转过身，笑咪咪地问，「从未听过，小小是认识此人吗？」

「不，不，我不认识，只是听过路人提起一嘴，有些好奇，所以问问蓝大哥是不是知道什么？」

「我从未听过此人，想来是名不经传的小人物。」

「啊，那没事了，蓝大哥去忙吧。」

「嗯。」

听到关门声响起，我睁开了眼。

男女主此时竟还未相遇？这不符合科学道理！

闫茱应该早就到京城了，兰竺怎么往反方向去了？

就算他们现在没遇见，但命运的羁绊一定会让他们重逢，到时候干柴遇上烈火……。如果我还和兰竺待在一起，怕是不知道死字是怎么写的。

到时候我一定会从陷害女主的恶毒女配，升级成为与女主抢男人，陷害女主的高配版恶毒女配。

后者往往死的更惨，被虐的时间更长。

想想我就止不住的颤抖，光是睡了男主就已经罪无可恕。

但我还想再垂死挣扎一下，只要我跑得够快，离得够远，女主说不定就不会发现我睡过她男人。

相信兰竺也不会作死主动说出去。

心中打定主意，一切只等时机合适。

入夜，一切静悄悄的，人们都已入睡。

我蹑手蹑脚地开了门，轻轻地踩在木质楼梯上，从客栈后院的围墙翻了出去。

兰竺站在屋顶上，看着少女的身影渐行渐远。

「怎么就不听话呢？说过会连本带利讨回来的……」他喃喃自语，剩下的话被吞噬在风里。

5、

一路上我专捡小路走，避免与他们官道上碰见。

经过重重困难险阻，我终于到了漳州。

简直是九九八十一难，我真真没有夸大其词！

晚上客栈投宿时，总是会莫名其妙地丢掉小衣，下身也总有些异样，

我以为进了采花贼，门窗关的严严实实，第二日醒来甚至发现锁骨边暧昧的红痕，吓得我立马退了房跑了。

还好离漳州已经不远了，徒步过去一星期足矣。

晚上露宿野外，我明明在树上躺的好好的，第二日醒来却是地上，我竟能睡那么死，幸好没摔傻！

湖水凉爽，待我洗浴完毕，岸边的衣服却是不见了，我骂骂咧咧地光着屁股爬上岸，从包袱里找出那套兰竺的男装套上。

刚架好的火堆，一转头就灭了。

刚烤好的野味，一转头就没了。

刚买好的马匹，一转头不见了。

路上遇见的好心人，一转眼就鼻青眼肿，看见我就跑了。

我：？？？

我不是没怀疑过兰竺那厮，可若他发现了，为什么不现身？

我只能归结为命运(剧情)对我睡了男主的惩罚。

到了漳州，顺利地钱庄取了一大笔钱，这才想起这一路上吃的用的花的全是兰竺的。

这债估计要一欠到底。

买了一座二进二出的小宅子，贴出了招聘启示，招护卫一人。

我想了想，穿越女一般都会自己开店的，可我啥都不会。

就会吃！

来应聘护卫的小哥瞧着盘靓条顺，试了试他的功夫，打算收下，这时又来了一个应聘者。

此人着实长得有些普通，可身上有股莫名的气质。

他坚持留下，我一时犯了难，所以让他们打了一架。

普通小哥胜出，可我刚刚很看好帅小哥的。

干脆全都要！

这下我得想想挣钱的法子了。

帅小哥话不多，只默默跟在我左右，说过很多次不用这样，偏不听，我放弃了。

普通小哥经常不见踪影，但总能第一时间找到他。

我发现南山上有一大片荒地无人理会，打算买下来开荒变成田地，然后租给当地农户，收租过日子。

6、

今日我早早睡了，丝毫不知窗外进行了一场激烈的争斗。

「兰大公子半夜不睡觉，竟有翻女子窗户的癖好。」

「彼此彼此。」

「以为人人都像你那么无耻吗？」南沛三低声厉喝。

「我和她之间的事，你无从插手。」

「她是救我之人，她的事便是我的事！」

「我记得救你的明明是闫柒，何时成了小小？」

「兰大公子这快就忘了，你和人家春风一度时，可不是怎么说的。」

「林晚？」



「那女人已经死了。」

「你杀的。」语气不是疑问，是肯定。

「那又如何？」南沛三冷冷笑道，「死不足惜！」

那日的五香软筋散只让他暂时昏迷了一会，他有武功在身，自是不惧。

露天汤泉周围有一层幻阵，外人看去只以为是奢华的池子，实际上是林晚为了与男人寻欢作乐特意找人设下的。

毕竟没人喜欢干那事还被围观。

他到的时候，只有林晚一人趴在地上，空气中散发的淡淡腥气，提醒他这里发生过一场激烈的情爱。

他走过去，扼住林晚的脖子，林晚被求生意识憋醒，见是他，连忙求饶，「南郎，我错了，我放你走，我再也不敢了，我.....」

「咔嚓」一声骨头碎裂声，求饶声戛然而止。

「晚了。」

林晚囚了他老父，威胁他留在林府，实际上他老父早已不在人世，林晚骗了他。

服过五香软筋散昏迷后，再一睁眼，他重生了，第一件事便是杀了林晚为父亲报仇。

离开林府，他一路打听，企图追上那个耍大刀的女孩子。

兰竺故意掩盖了行踪，他没找到人

到漳州后，他想先找一份糊口的工作，再细细打听。

没想到，寻来的第一个雇主便是那个女孩。

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全不费工夫。

原以为十拿九稳，没想到又来了一人与他相争。

过招当中，他发现对方招式有些熟悉，而对方也未刻意隐藏。

再三试探之下，他确定对方认识他，还很熟悉。

结合前世今生的记忆，他认出了兰竺，并且猜到对方也是重生的，否则他不可能认出自己。

但他又是何时重生的，又为何不去找阎茱？

他想不明白，兰竺为何刻意改头换面，来少女身边藏着，为此他天天随身保护她。

「那你可知她是谁？她便是吕佩，那个假王女，多番陷害阎茱的人，你确定还要跟着她？」

「既如此，你又为何眼巴巴跟着人家？」南沛三讥讽一笑，  
「毕竟你可是皇夫，独占女皇后宫的第一人啊！」

「前尘往事，不值一提。」

「那你可知，你死后，闫茱不许任何人提你的名字，政事上更是刚愎自用，哪像以前那个雄才大略的女皇。我为她征战沙场，丢了一只胳膊和一只腿，她竟以养伤为由，夺了我的军权。」

南沛三自嘲笑着，「飞鸟尽，弹弓藏，狡兔死，走狗烹。她的恩情我已报完，这辈子谁救我，我帮谁！」

「当然我的下场不是最惨的，慕神医为救她心爱的侍君，以身试毒，人是救活了，慕神医人却傻了，后来有一日清醒过来，拔剑自刎了。」

「左相因弹劾那位侍君专宠，被人半夜推堕河中溺死。她蒙蔽视听，只说左相老眼昏花，又是喝了酒，晚上看不清路，自己跌下去的。」

「林南陆为查宫中投毒案，对那位侍君稍稍出言不逊，那日大理寺的藏书室付之一炬。大火烧没了卷宗，也烧没了他头上的乌纱帽。她以其上书乞骸骨为由，命其告老还乡。」

「哦，还有蓝裴泗，那忠心耿耿的少年暗卫后来成了禁卫军统领，但因侍君投毒案，办事不力，未能揪出凶手，被革职查办。」

他一条条一桩桩细数着，像是在故意说给他听。

「所以呢，你说了这么多，又想说明什么？」兰竺如他所愿，问了出来。

「你大概不知道，那个侍君，长得最像你。」南沛三得意洋洋地看着他，期待从他那张贴了人皮面具的脸上看出惊讶，后悔，痛苦的情绪来。

可兰竺令他失望了。

「迟来的深情，比草都贱。」兰竺莫名想起小小说过的这句话，「她到底是在爱我，还是在爱以前的那个她？」

「那我就不知道咯，许是我们这些陪她建功立业的家伙都老了，毕竟她很快提拔上来一群新人。」南沛三语气突然一变，恶狠狠道，

「但你踏马最好滚回去找你的茱儿，别在我眼前晃悠，更别在她眼前晃悠。否则……」

「否则怎样？杀了我吗？」兰竺抢过话头，认真道，「她是我的妻主，是立下一世一生人的爱人，我绝不可能离开她。」

「你找死！」南沛三被激怒，他拔剑刺去。

「哐当」一声，铁器相击，于黑暗中闪出一阵火花。

「要打出去打，别把她吵醒了。」

「随你，老子正嫌这里施展不开。」

两人运起轻功，飞速消失在夜色中。

7、

我神清气爽地出了门，却没看见帅小哥，也就是南沛三今日没有跟上。

普通小哥，也就是扶君，跳了出来，「主子，南沛三今日身体不适，由我陪您去南山。」

「额，你这是怎么了，怎么手上这么多淤青？」

「蚊子咬的。」

漳州的蚊子这么厉害的吗？看来还得想想办法除蚊。

「既然他不舒服，那就好好休息，我们走吧。」

「是。」

门外只有一高头大马，在不安地刨着蹄子。

「这？没有马车吗？」

「主子，南山在城外，若是坐马车，恐怕我们今日不能及时赶回，骑马快些。」

「可我不会骑。」

「若主子不介意，由我带您？这天色不早了，若是再去找马车，这时间.....」

「那就这样吧，我们早去早回。」

扶君翻身上马，再将我拉了上去，马儿立刻喷出一股急躁的热气。

「你可得骑稳了，不然扣你月钱！」

兰竺忍住嘴角的笑意，认真道，「请主子相信我的骑术，绝不会让您失望。」

马儿哒哒滴跑了起来，扶君手持缰绳，身子前倾，看起来像将我环在怀里。

我向前挪了挪，他立刻道，「主子坐稳了，不然摔下去是要破相的。」

闻言，我只好老实地不敢挪动。

约莫过了一个半时辰后，我们到了南山，日头猛烈，晌午已至。

城外并无饭馆酒楼，我们找了附近的村子，向村民们买一些吃的。

村民热情好客，特意留了我们在他家一起吃饭。

一桌人吃的热热闹闹，临近放筷，屋外突然传来吵吵闹闹的声音。

「这是怎么回事？」我好奇问道。

「唉！作孽哦，城里的贾老板看上了南山那片地头，逼着人家老婆子卖给他。」

「那老婆婆家里没人了吗？」

「倒有一个孙子，约莫十二三岁，一直在外面学医，也就逢年过节才能回来看看。」

我顿时有些尴尬，毕竟我也想要那块地。

扶君突然出声，「实不相瞒，我们此来正是为南山那片荒地，既是地主人有难，此事我们不可不管。」

他掏出一块碎银，「多谢您一家的招待，这是我们的一点心意，给孩子们添点新衣。」

「哎哎哎，使不得使不得，一顿饭不值钱，」老人连连推辞，「若你们真有心买下那块地，也算对老朽的报答了。」

「慕老婆子为人豪爽，对我们一家照顾颇多，但这件事我们也不敢插手，看你们不算普通人，想是有法子买下地。那贾老板只想空手套白狼，不然慕老婆子不会不卖。」

「您放心好了，我们绝对会出一个公道的价钱。」我一拍胸脯，信誓旦旦。

门外的争吵声越来越大，人群逐渐混乱起来。

有个人贼眉鼠眼，背后却藏着根棍棒，浑水摸鱼摸到了人群中一位老奶奶身边。

下黑手？

这我哪忍得了，想要出手奈何离得太远，还好扶君轻功了得，已先人一步拦下老人背后的黑棍。

只是，这翩若惊鸿，婉若游龙的身姿莫名有些熟悉！？

「哪来的野小子，也敢挡你贾爷爷的财路？不长眼的混账，给我打！」大腹便便的贾老爷被一众仆从簇拥着，得意地捋了捋自己的两撇小胡子。

不消一盏茶时间，他就笑不出来了。

地上横七竖八躺了一地的人，在嗷嗷地叫唤疼。

扶君十分有眼力见，他朝我使了个眼色，意思是该我表现了。

我清清喉咙，越众而出，大义凛然道，「呔，哪里跑出来的二师兄，在这里大呼小叫！」

贾老爷不晓得二师兄是什么，但也猜到不是什么好话，「小丫头片子，胆子不小，连我也敢骂。」

「咔嚓」一声，扶君折断了手中的短刀。

我眼带威胁地扫了一圈「八戒」看不出脖子的下巴。

贾老爷听的真真的，那力道要是放在自己脖子上.....

留得青山在，不怕没柴烧。

「你们给我等着，爷一定会回来的！」

蹬蹬蹬地带着一群人跑了。

「多谢二位救了老婆子！」

人群散去，慕婆婆将我们带回了她的小院里，热情地招呼我们坐下，又拿出许多吃食来。

我尴尬地直抠脚，想怎么开口和她说要买她的地。

万一人家把我们撵出去.....

我这厢还在踌躇怎么说，扶君已经开门见山，「老人家，我们来此，是想同您商议能否将南山那块地卖给我们。价钱方面，保您满意！」

「原来你们也想着那块地。」慕婆婆狡黠一笑，「怎么，那地下藏了金矿？你们一个两个的都想要。」

「不不不，」我连忙摆手，「婆婆，您误会了。我们没有恶意，纯粹想买地开荒收租子。」

「闺女，今年多大了？」

「十六。」

「十六？那正好，女大三，抱金砖啊！」

扶君突然咳了两嗓子。

木老太太奇怪地看了他一眼。

「闺女，你这护卫眼神不好使，得换！」

我：？？？

「眼睛恨不得黏人家身上啊——」

我：？？？

我看过去，扶君立刻把头扭过去。

「老人家，我们今日还要赶回城中。您若同意卖地，我们便坐下来商量，若不行，我们也该告辞了。」他语气不太好，还算有礼。

「呦呵，还生气了，做男人应该大度贤良。老婆子不想跟你说话，我要跟闺女说话。」

我：额 III！

死道友不死贫道，为了买地，先委屈你一下，回头给你加鸡腿！

「婆婆，我们不理他，他太讨厌了，一点都不听我这个主子的话，我早就想辞了他了！」

「那还等啥？择日不如撞日，就今天吧。」

我：.....

扶君压迫性的目光直直射来。

「这，这，这，」我突然灵光一现，「他前两天预支了三年的工资，得让他给我打完工，不然钱都打水漂了。」

「闺女你也太傻了，怎么能让男人骗得团团转。我告诉你，女人就该立起来，拿出一家之主的风范！」

「是是是，婆婆说的对。」

我悄悄往扶君那里瞅了瞅，他果然在盯着我看，眼神深幽如墨，似笑非笑。

我吓得一激灵，这也太像兰竺那厮了。

「唉！我老婆子也不是看中钱财的人，这地卖给你们也无不可，反正我年老体弱也无法耕种。」

「婆婆，您放心，这地开荒之后，一定会以合理的价钱租给大家。」

「也不是这个，你这闺女实心眼儿，老婆子信你。」

「那婆婆，您要是有难处说出来，能帮忙的我一定会尽力。」

「也没什么，」慕婆婆忽然抹了抹眼角，「就是老婆子我一个人住，身边也没个人说话。闺女你和我说话，我也高兴，喜欢得紧，可闺女你买完地就走了，就剩下我这老婆子孤零零的一个人了……唉！」

「唉！」

「唉！」

「唉！」

肿么有种过河拆桥的负罪感！

「婆婆，您若不嫌弃，去我家住，我刚刚搬到这里来，家中只有两个护卫，也没个女性长辈照看……」

「那敢情好，咱们现在走吧！」

扶君轻轻冷哼了一声，我可听见了。

???

不是，婆婆您咋比我还着急。

8、

收拾好慕婆婆的行囊，我们正想赶在天黑之前回城。

一阵大力将门推开，风一样的少年冲进，一头扎进慕婆婆怀里，「祖母，您没事吧？孙儿好担心您！」

「我的乖孙啊！你怎么回来了？」慕婆婆惊喜异常。

「我想祖母了，所以回来了。」少年面色略显冷淡，只是眼睛里的欢喜很是浓烈。

这张清俊疏离的小脸，简直就是兰竺记忆里慕神医的缩小版。

难道真是命运的羁绊？他定要再遇见这些人才肯罢休？

照这样下去，他保不齐会和闫茱再相遇.....

吕佩死后，闫茱成为王女，在争夺皇储时，不敌吕氏三姐妹，自请封地西南，以退为进。

他们约定，他留守京城，替她密切监视京城动静，她则去西南养精蓄锐，以谋后定。

所以，他只知道，她在西南交到了一群志同道合的好友兼谋士。他们的来历，他也只知道个囫圇大概。

后来这些人统统成了她的裙下之臣。

林晚那里他大意了，结果出现了南沛三。

慕老婆子这里，他再次反应不及，慕冉培来了。

所以，其他人还会陆陆续续登场。

那么，小小与闫茱之间呢？以前只是身份的牵扯，现在反过来看，反而是小小接二连三拿走了原先属于闫茱的东西。

那块南山荒地下是真的有金矿！

不然闫茱如何能在短短一年之内，壮大实力，重新杀回京城，一路杀到龙椅上。

如今救了慕老婆子的人，又成了小小。

.....

争斗，仿佛成了她们的宿命！

他不得不承认，小小根本不是闫茱的对手。

.....

「胡闹，学医就学医，哪能说回来就回来！」

「祖母，孙儿这次回来便不走了，先生说，我的医术已经可以下山了。我要陪着您！」

慕冉培在一次药庐试药，中了毒，醒来就莫名想起了前世种种。

就在今年，祖母因为当地恶绅强抢土地，被人从背后偷袭，一棍子敲在头顶上，再也没醒过来。

等他收到村长来信，已是三月后，祖母早已入土为安，他连最后一面都没见到。

他那时人小力微，只能等机会报仇。

后来，闫荣身为王女，受封西南封地，经由此地，那时他刚好回乡祭拜奶奶，闫荣替乡里乡亲除了贾老爷这个祸害，也间接替他报了仇。

他本是以报恩的念头接近她，后来却不知不觉被她吸引，相互引为知己，只是后来.....

重生归来，他第一件事就是告别师门，下山陪着老人家。

前世有太多的遗憾，今生他要一一补回。

幸好他这次及时赶上，祖母依旧健在。

只是这两个又是哪里冒出的，还要带他祖母走？

慕婆婆跟慕冉培解释了来龙去脉，他这才打消了敌意。

「多谢二位救了祖母，慕冉培感激不尽，若有驱使，在下定当赴汤蹈火，在所不辞！」

「不用不用，没那么严重。」我不好意思摆摆手，「救婆婆的不是我，是我家的护卫。」

慕冉培看了一眼扶君。

慕婆婆把自己的乖孙拉到一旁，悄悄咬着耳朵，「孙儿，这次奶奶总算把你终身大事解决了。你那注孤生的批命也不用担心了。」

「奶奶，」慕冉培十分无奈，「你可别乱点鸳鸯谱，万一人家有喜欢的人……」

「奶奶都看好了，那小姑娘正好大你三岁，人美还缺心眼，跟你这个木头疙瘩简直天生一对。她又没成亲，再说，也不是只能有一个男人。」

闻言，他再一次扫了一眼吕佩主仆两人。

眼前的少女俏生生的，美丽异常，看着有些莫名其妙地眼熟。

莫非自己前世曾见过她？

还有这个护卫，他身上莫名也有种熟悉的气息。

还没等他想出所以然来，慕婆婆已经发话让他跟着一道进城。

进了吕宅，见到南沛三，他才知道这种熟悉的感觉从何而来。

二人眼中皆是飞快闪过一丝震惊，而后默契地交换了眼神，一切尽在不言中。

9、

相交二三十载的老朋友，脱哪条裤子放什么屁，彼此之间，一清二楚。

是夜，三个男人月下排排坐，齐聚一堂。

「怎么，兰大公子自降身份，成了个小厮。」慕冉培一开口就是老阴阳师了。

「可不是嘛，跟在人家小姑娘后面居心叵测！」南沛三继续输出火力。

兰竺懒得理会这两人的阴阳怪气，「南沛三跟着小小情有可原，你又为何跟着小小。」

「救命之恩，无以为报，以身许之。」

「铿锵」一声，兰竺的剑已至慕冉培眉心。

慕冉培两指轻轻地拨开剑尖，「何必发这么大火！若是闫茱知道你为了别的女人发怒……」

「她与我再无瓜葛。」

「只闻新人笑，不见旧人哭啊！」南沛三故意往他心口上刺。

「彼此彼此。」

「你真的想好了？」慕冉培神色渐渐凝重起来，「终有一日，她会与闫茱交锋，闫茱才是真正的王女。」

「倘若闫茱不是王女？」

「你待如何？」

「先发制人。」兰竺意有所指。

「兰大公子从来都是算无遗策，」慕冉培扯起一抹讽笑，「但凭什么你便能占尽先机？我们可以重回一世，为什么别人就不能？万一这个别人就是闫荣……」

「但小小不是吕佩，她不该被卷入这些纷争。」

「话虽如此，但世事难料。」

「那又如何？哪怕赔上一切，我也要护她平安无虞！」

「风这么大，也不怕闪了舌头！」南沛三冷哼，「自古多情薄幸郎啊——」

「这次我让你一只手。」兰竺剑指南沛三。

「靠，老子这个暴脾气，非把你打的妈都认不出来。」

「承让承让，家母已过世多年。」

「马德，来战！」

乒乒乓乓的声音不绝于耳，慕冉培心里为南沛三默默点了根蜡：祖母你的小算盘怕是要落空了~~ 不是孙儿不努力，是敌人太强大！

## 第四章 男六与男配四上线

就在我们的佩奇到达漳州，开启自己快乐的富婆生活时。



史南仁与闫茱几乎同时到达京城。

史南仁一到京城，错过了在城门等他多日的史家人，一路朝皇宫冲去。

而闫茱到了京城，则第一时间找上史府，此时挽挽早已产下一子，母子平安。

元霁已经两个月没见到那个小怂包了，听说她还在王女府里从未出门，连史府都没去过。

他不禁有些怀疑，这小怂包莫不是害怕过了头。

直到，史南仁擅闯女皇寝宫，带来一个石破天惊的消息。

「那孩子，失踪了啊。」女皇抱着怀里的大橘猫，有一搭没一搭地摸着，说完这句却不再出声。

史南仁知晓吕佩不受女皇喜欢，但没想到人都失踪了，女皇却是这个反应。

难怪上辈子佩儿一看见挽挽姐妹俩就歇斯底里。

「微臣在四通城与云城搜寻多日，未找到佩儿下落，只能快马加鞭赶回。臣恳请陛下派出人手，找回佩儿。」

「那孩子变了很多呢。」女皇放下大橘，示意捶腿的美男下去，「元霁，这事你怎么看？」

「回陛下，奴才以为，七王女甚少出宫，不知人间险恶，若是被有心人利用，后果不堪设想。」

「那依你意思，便是找回那孩子了？」女皇沉默了一瞬。

「一切全凭陛下旨意，奴才不敢越矩。」

「那便先找回来，谁可领旨？」

「回陛下，臣愿意，不找回佩儿绝不回京！」

「听说你家已经添丁了？史南仁，你这是把皇家的脸面放在地上踩啊！」

「陛下，臣.....」

「滚！朕不想看见你！」女皇突然发难，「赶紧签了和离书，朕看在小七的面上不再追究，带着你一家老小滚去边关，无召不得回京！」

「陛下，臣.....」

「滚！」桌上的白玉镇纸流畅地划过空中，精确无误地砸中史南仁的脑瓜。

史南仁被拉下去了。

「元霁，这事你去办，无论如何，一定要把那孩子带回来。至于去是留，全凭她自己意思。」说到后面声音渐渐小了，最后那句话除了她自己，没人听得清。

「诺！奴才定当将七王女找回！」

是夜，元霁回到宫中住所，静坐在桌前良久。

「咔嚓」一声，上好的白玉杯碎裂。

真是好的很啊！这小东西竟然跑了！

枉他好心好意对她，怕吓着她，不曾找过她。

结果她早就跑了！

把他的当耳边风吗？

他元霁看中的东西，就算烂了，也得烂在他的手心里。

等人追回来，非得让她涨涨记性，看她下次还敢跑。

2、

史老太太听到发配边关的消息，一口气没喘上来，晕了。

挽挽虽大吃一惊，却让她的丫鬟偷偷送了封信出去。

纵使再不愿意，史家人还是收拾行囊，离开了京城。

闫家兄妹刚到京城，便失了落脚地，也失了一条接近皇室的捷径。

闫茱不禁有些气恼，兰竺至今没有出现，如今又失了史家这条路，她如何凭一介白身见到女皇？

闫篮迓劝她稍安勿躁，是她的终归别人夺不去。

「那个假货现在失踪了，你若此时挑明身份，太过巧合！旁人会怀疑是你杀人灭口，想来个死无对证。」

「兄长说的是，是茱儿急躁了。」闫茱将头轻轻靠在闫篮迓肩上，心里想着兰竺究竟何时才会出现。

但她心里隐隐有些惴惴不安。

一是为何吕佩突然就与史南仁和离？还莫名其妙失踪。

二是史南仁对她的态度，有些微妙的变化，尤其是对吕佩的态度，完全反了过来。

这两点让她耿耿于怀，甚至猜测起吕佩是否同样重活一世，然后改变了史南仁对她的态度，如今又莫名失踪.....

难道她去了西南？

想到这里，她的心突然往下一沉，好像有什么重要的东西从她身上剥离开来。她有些惊慌失措，但又很快镇定下来。

当务之急，是先拿回王女身份。

至于西南，就吕佩那个蠢货，哪怕重活一世，他们也瞧不上她，更不是自己的对手。

更何况，她若真重生了，首先就会直接杀了自己，一了百了。

她瞬间安心下来。

闫篮迤的手从背后绕过，轻轻放在她的腰上。她顺势靠在他怀里，「兄长，我想尽快见到女皇。」

他低下头，嘴唇贴着她的耳朵，一张一合，半是含着她的耳垂半是吹气，「放心，兄长一定会让你得偿所愿。」

没了兰竺，他闫篮迤同样不差。

3、

御花园里，大王女吕依依与二王女吕尔尔正在亭子里赏花。

「大姐，你听说了么？小七那丫头不见了，乱跑把自己给弄丢了，真是笑死个人。」

「嗯，我正要向母皇请旨，亲自去将小七找回。」

「大姐，你没发烧吧？亲自去找那丫头？母皇已经派了人去。」

「尔尔，怎么说话的，小七是我们妹妹，她丢了，做姐姐的不该着急吗！」

「是是是，大姐，我错了。那你打算怎么找？」

「我打算向母皇借一人。」

「谁啊？」

「很快你便知晓。」

「大姐，你这招高啊，不动声色便将人才网罗，三妹肯定没这脑子。」

「胡说，什么网罗人才。再说，三妹为人清正，嫉恶如仇，这等手段她也不屑使用！」

「啧啧，你肯定不是我大姐，呸！哪里来的妖怪，敢装作我大姐的样子，快快显出原形，饶你不死！」

「够了，」吕依依娇嗔她一眼，「你怎么和小七一个德行？」

「谁学她了，我才没有！」吕二二撇嘴。

「我可没说你学她。」

「大姐，你讨厌！」说着，吕尔尔上手就要捶吕依依，姐妹俩闹作一团。

4、

吕依依看见林南陆的第一眼，恍然间想起前世，那个悠然的午后。

阎茱斗败所有人，顺利登上皇位，做的第一件事便是将她们这些败寇扫除干净。

她被流放西北蛮荒之地。

押解她的官差十分粗鲁，毕竟领了这么个苦差事。

他们将她推搡出大牢，粗暴地将枷锁扣在她肩上，不顾她身上的衣服被鞭打的破破烂烂，衣不蔽体，特意拉她出来示众。

成王败寇，她认！

只是泪水怎么也忍不住，一直在眼眶里打转。

「你们这是在干什么？」一道威严的清越男声传来，「大理寺就是这么教你们做事的？」

她抬头一看，是新上任的大理寺少卿，也是闾茱新晋提拔的青年才俊。

「即使是流放的犯人，就可随意侮辱？」

「大人，小的错了，大人饶了我们这次。」

他今日绯衣如火，衬得他神采奕奕，春风得意。

他脱下外袍披在她身上，「连大理寺德规矩都不懂，不配在这做事！要么你们自请离去，要么本官上报大理寺卿。」

林南陆转过头来，眼前的女子一身血污，却依旧掩不住满身的书卷气，他想了想，开口道，

「大.....姑娘，一路保重！」

她低着头，不敢抬头让人看见眼睛里的泪水，只木木地点了点头。

林南陆分明看见，随着她头轻轻晃动，几滴晶莹的液体落了下来。

他心内叹息一声，却也不好再说什么。闫茱才是他想要效忠之人，也是他最欣赏之人！

他只能悄悄打点好一切，让女子在路上少受点苦。

阳光打在他脸上，男子挺拔如松，在这一刻保护了她那岌岌可危的尊严。

她轻声道了声谢。

三月后，林南陆收到下属上报的消息，废王女吕依依跳河自尽。

他眼前蓦然浮现那个高洁如兰的女子，却也只是一瞬，而后继续埋首于新的卷宗中。

吕依依知道闫茱不可能放过自己，流放不过为标榜自己的仁义。

在半道上，她选了一块极佳的风水宝地，纵身一跳，将前尘往事尽抛。

只是没想到，再睁眼，却是回到 19 岁这年。

小七闹着要与史南仁和离，史南仁从边关带回了阎挽。

她知道，很快阎茱就要来了。

此时的林南陆只是小小的大理寺主簿，他与阎茱的相知相遇怕是要等一年后。为彻查真假王女案，两人有了牵扯。

她一脚踢开日后会背叛自己的未婚夫，趁着林南陆未与阎茱相遇，先下手为强。

凭什么天下的好儿郎全被她阎茱一网打尽。

她也来分一杯羹好了。

林南陆一直在下首等着，久久不见吕依依有动作，只一味盯着他看，不知在想什么。

他的耳后根悄悄红了，一直蔓延到脖子那里。

吕依依大感稀奇，真没想到日后铁面无私，处事公正的大理寺少卿，此时还是个纯情的少年。

她起了逗弄的心思，「你怎么不抬头看看我？我长得就那么吓人？」

「不，不是，下官不敢！」

「本宫命你抬起头来。」

他抬起头来，双眼亮如星辰，一如当年，不过稍显青涩。

「夸我！」

「.....」

「本宫命你夸我！」

林南陆硬着头皮，搜肠刮肚地想了一堆好词，一边舌绽莲花，一边暗自奇怪：久闻大王女惊才绝艳，没想到私下竟是这样一个！

眼见他渐渐词穷，吕依依见好就收。

「夸得不错，本宫决定赏赐你。」她拍拍手，「跟我去母皇那里一趟。这事若是办好了，官升两级是跑不了的。」

一听大王女要引荐自己，林南陆大感意外却也十分兴奋。年轻人满腔热血，想着得遇伯乐，而后干出一番大事业，

「多谢大王女赏识！下官定当克己奉公，兢兢业业！」

吕依依笑咪咪地看着他：小孩就是好哄！

5、

吕依依向女皇请命后，便与亓霁一道出发。

首要任务是找到小七，其次是收服闫荣的那一干男人。

比如那个骁勇善战的南沛三，白骨生肉的慕神医，杀人于无形的暗卫杀手蓝裴泗。

闫茱成为王女后，以进为退，自请封地西南，说是思念故土，不忍离去。

实际她与兰竺一南一北，暗中蓄力，以待时机。

哦，还有，她望向身后那个儒雅清俊的太监，他正骑在一匹高头大马上。

他也一直在暗中扶持闫茱！

不然，她们三姐妹不会输得这么惨。

她们早已商量好，无论母皇指定谁继承皇位，其余人都必须辅佐她。

只是，来了个闫茱，一下子就搞死了小七。

小七又蠢又坏，一切说到底是咎由自取。

只是这闫茱的手段狠毒，让人不寒而栗。

这突然换过来的妹妹，不仅让人感觉不到亲切，还让人心生警惕。

那野心勃勃的眼神，像狼一样！

她们三姐妹由衷的不喜，下面三个妹妹自然跟着她们。当然也有暗中卖好之人。

这次，她提前一步去往西南，待闫荣拿回身份，再去西南，那时不过一场空.....

不过话又说回来，她闫荣想要拿到身份，也得过了她们这一关。

这辈子的小七，心性倒是纯良，只是瞧着少根筋又怂哒哒。

大概是拿智商换了人品。

轮亲疏远近，她选小七，轮心性品行，她依旧会选小七。

她们这辈子可得好好看着她，别再让她犯下滔天大错。

谁让她们护短呢.....

6、

吕尔尔闲不住，夹了女皇跟吕依依一同出来。

明明是来找人的，偏被她带歪了画风，像在游山玩水一般。

还好队里有三个神仙队友，靠着林南陆敏锐的侦察能力，他们竟然找到了吕佩当初收买的那队「劫匪」。

审问完那队「劫匪」，亓霁差点气笑。

小东西还学聪明了是吧！回来之后腿给她打断，看她还乱跑。

吕依依却在暗忖，难道小七也重生了？这重生一回，真真比以前更傻了，这种昏招也使得出来？！

二人各怀心思，但面上全是波澜不惊。

吕尔尔对自己七妹的脑回路也是感到惊奇，自觉这个主意真是.....甚合她心意！

于是一行人掉头要去云城，但是林南陆却认为不然。

他直觉认为七王女去了西南，但是说不出理由。

神奇的是，吕依依与亓霁都没有表示反对。

他们离开四通城，朝着西南走，一路打听，倒还真验证了林南陆的直觉！

但所有的疑似消息，全是一个神仙似的男子，带着一美丽少女与一车夫。

少女的特征全对得上，必是吕佩无疑。

那个神仙似的男子又是谁？

吕依依与亓霁不约而同地，想到同一个人。

只是，兰竺与吕佩，他们又是如何搅在一处的？

他们一路追查下去，直到查到林晚所在的镇子。

据林府下人的口供，林晚死的当夜，曾带回一美貌男子与一有孕少女，二人是夫妻关系，而后两人与府上男宠南沛三齐齐失踪。

在吕依依与元霁的记忆里，是闫茱途径此地，解救了南沛三，还顺带除掉了林晚这个为害一方的女色魔。

如今，闫茱还在京城.....

那美貌男子的名字呼之欲出。

只是听闻此事，几人的反应各有不同。

吕尔尔：小七干的漂亮啊！这么快孩子都有了，我要有小侄女了！

吕依依：怎么能蠢成这个样子？！简直不忍直视，睡了闫茱的男人？！不过我也想看看小侄女！

元霁：好的很，真是好的很呐！待他找到这对狗男女，定要将兰竺挫骨扬灰，让他为背叛闫茱付出代价！至于那个不听话的小东西，一切等闫茱拿回身份再慢慢算账。

7、

小小的吕宅里，整天上演着啼笑皆非的一幕幕。

主要是南沛三单方面看扶君不顺眼，却偷鸡不成反蚀把米，处处被扶君整。

一言不合就开打，偏偏技不如人。

慕冉培在一旁瞧着好戏，还及时为伤员提供药品。

一两一颗，童叟无欺。

扶君自是无谓，但南沛三气的大骂奸商。

慕婆婆整天就想着撮合乖孙与佩琪一道，处处给他俩制造机会。

慕冉培倒也上道，一见到佩琪就露出甜甜的笑容，「姐姐！」

惹得扶君每次下手更狠，南沛三反击的更厉害。

慕冉培的小金库更充裕了呢！

8、

经过我多日的观察，我得出两个发现：

1、这三个人绝壁有事情瞒着我！天天躲在树下开男联茶话会。

2、扶君他不对劲，很不对劲！他肯定是看上我了。

虽然我貌美又多金，可是美女与野兽的故事只存在于童话世界里呀。

想起老头子的教导，如果你不愿意，就拒绝，不要拖着，拖着事情就会越来越坏。

作为一名体恤员工的好老板，我觉得应当找扶君好好谈一谈。

只是没想到这一谈，把我自己给谈进去了。

这天夜里，我拿着一只刚烤好的烧鸡，两瓶小酒，去了扶君房里。

恰好他正坐在窗前擦剑，我热情地招呼他。

酒过三巡，我立马住嘴不喝了，今天是来谈正事的。

「扶君.....」

「哎！」

这？我话还没说完，他就飞快应了一声。反应过来的我，脸上有些火热，连你老板也敢调戏，扣你工资！

「那个，你有喜欢的人吗？」

「有！」

「真的吗？」我十分夸张地吃了一惊，「是谁呀？说出来，我给你撮合撮合！」

「远在天边，近在眼前。」

雾草，这么直截了当的吗？不该客套客套两下的？

「额？」我咳咳两声，「扶君，我不喜欢你！我已经有家室了，他就在京城，我只是和他闹和离，说不定以后也会回去的，你喜欢我是不会有结果的……」

我絮絮叨叨的说着，企图打消他办公室恋情的念头。

「说完了？」他一把揽住我的腰，将我放在他怀里，懒洋洋地将下巴靠在我的肩窝上，「我受够了——游戏结束！」

他的气息打在脸上，我有些痒痒，一个劲地推搡他，「快放我下去，你这是以下犯上！」

「以下犯上？这个动作不错，我们可以一试。」

「放我下去，不然扣你工资！」

「别说月钱，我整个人都可扣给你。」他慢慢撕下脸上的人皮面具，露出一张会令世间女子尖叫的脸，当然也成功地让我尖叫了。

只是声音被堵在喉咙，他托着我的后脑勺，压着我不停地舌头打架。

「小小，我说过，会连本带利地讨回来。」本来想惩罚这小坏蛋的不告而别，但到头来，不知是在惩罚她还是惩罚自己。

尤其当南沛三与慕冉培故意在他面前，对她大献殷勤，意图激怒他。

「蓝，蓝大哥。」

「乖，叫我夫君。」他一笑，刹那间天地失色。

我立刻摇了摇头，万不可被这皮囊蛊惑，想想吕佩的下场，再想想闫荣，立马就清醒了呢！

「不叫是吧，一会有你叫的时候！」他抱起我，朝着床走去。

「蓝大哥，快看，有飞碟！」

「蝴蝶来了也不顶用，不乖的小孩是要受罚的。」

「蓝大哥，我不是故意的，我，我，我是做了个梦！」我灵感一闪，振臂一呼。

「哦？什么梦？说来听听。莫要诳我，诳我只会罚的更厉害！」他温柔一笑。

我却吓得一缩脑袋，却还是睁眼说瞎话，「梦里你会和别的女人在一起，然后我得罪了那个女人，被弄死了！」

「就这？」

「嗯嗯嗯，绝无虚言。」

「那你大可不必烦恼，我不会和别人在一起，更不会让你死。你是我的，谁也夺不走！」

「不是，我是说这梦真的……」



「小小，不要担心，」他慢慢解我衣服，「我是你的蓝大哥，不是别的谁。」

「不要，」我死死捂住自己的腰带。

「是你自己解开，还是我亲自动手？」

.....

「啊，我肚子好疼，我来葵水了。」我开始在床上打滚。

「.....呵，小骗子，那先饶过你这一回！」来没来葵水，他还不知道，这小坏蛋又在诳人。

他抱着我入睡，我却像个蛆一样，不安地扭来扭去。

他掀开被子，翻身而上，「睡不着的话，我们来做点以下犯上的事。」

我竟听懂了他话中的意有所指，立马闭眼，「困！困得很！马上就睡，这就睡！」

「呵，真想把你给直接办了！」

我闭眼装死，一动不动。

我承认我 TM 就是个怂货！

只是没想到，兰竺竟跟了我一路，他越这样我越不安。如今把我当宝贝一样宠着，只会让我越陷越深。

一旦闫茱出现，那我的下场可想而知。

但如此深情，岂可辜负，又怎能辜负？

你若问我，要不要再跑路？

首先，我是跑不过男主光环的。

最重要的是，我有那么一点点，不对，是很多很多点喜欢他。

他现在也喜欢我。

我没有刻意勾引谁，我们两情相悦，不偷不抢的。

如果我跟他在一起，剧情就是恶毒女配抢了男主。

那么，换个角度想，为什么剧本就不能是穿书女配逆袭记！？

人总是会往好的方向去想，我亦如此。

但我不想逆袭谁，我只想把这个漂亮的男人锁在身边。

日日夜夜供我欣赏！

若有一日，他真如梦境一般，爱上了闫茱。

那就一刀阉了他，让他和亓狗潇潇洒洒一起作伴去。

反正到那时闫茱也不会放过我。

我吕佩琪认定的人，大概只能是我的。

可我还是好怂，怎么办？

帅不过三秒，我吓得抱紧了身边的兰竺，只听他一声轻笑。

「别怕，有我陪着你！」

9、

白日里，兰竺装作扶君一本正经的履行护卫职责。

夜里，就翻窗过来找我说悄悄话。

他和南沛三也变得没那么针锋相对。对方的挑衅，他只当看不见。久而久之，对方倒也自讨没趣。

倒是，慕弟弟挺让我惊讶的。

小小年纪，医术了得，关键是嘴特别甜，对谁都不假辞色，偏对我甜甜地叫「姐姐。」

这样的漂亮弟弟谁不喜欢！

兰竺天天在我耳边吹枕边风，说什么小孩子不可小觑，男孩子也是男的云云，听得我耳朵都要出茧子了。

我说你怎么还跟一个孩子计较。

他说千防万防，家贼难防。

？？？人与人之间的信任呢？

我：你不信我？！

他：给我亲一下就信。

我：滚犊子去！老子不伺候了，爱谁谁去。

他则欺身而上，以吻封缄。

几个月后，南山的荒地已经开垦完毕，开始租给当地村民。

贾老爷只来闹过一次，被他们三个请出去后，再没来过。

问之，慕弟弟则笑咪咪地摇了摇手中的小瓶子，瓶身上写着「含笑」。

我猜大概是痒痒粉一类的。

小孩子能有什么坏心思呢！

他只是恶作剧而已。

待吕佩琪转过身去，慕冉培悄悄移开自己的大拇指，瓶身上写着「含笑半步癫」。

今夜的月亮又大又圆，就像那个面，它又长又宽。

夜风温柔，虫鸣阵阵。

为庆祝南山的地全部租出去，慕婆婆烧了一桌好菜，我们在院子里团团坐。

距离我离开京城，已经过去大半年了。时间一晃而过，我的快乐富婆生活总算走上正轨了。

南沛三使了激将法，逼扶君与他拼酒，我却勒令慕弟弟不许喝酒，小孩子家家的。

慕冉培有了吕佩琪给的「免死金牌」，坐山观虎斗，悄悄给那俩人的酒里加了点料。

是夜，只有南沛三一人上吐下泻。

气的他拔剑追着慕弟弟满院跑，「慕贼，受死！枉老子跟你这么多年交情。」

慕婆婆拿着擀面杖，从另一头包抄，「孙子，你就是这么学医的？！」

扶君在一旁抱臂而立，笑得诡异。

我们这边其乐融融，丝毫不知这是暴风雨前最后的岁月静好。

10、

吕依依与亓霁进入西南腹地，查到了钱庄里，曾有人以吕佩琪的名义存取银钱。

稍微动脑子一想，就知道这名字是谁。

本来下一落脚地便是漳州，但是却因吕尔尔在原地耽搁了不少时日。

她乔装打扮去了清倌馆，说是长长见识，结果一去不回。

众人不得不找寻多日，偏她自己又毫发无损地回来了。

身后还跟着一个不苟言笑的帅小哥，一身黑衣，身上带着死人的气息。

吕尔尔只说自己卷入了一场刺杀，救了这个人，觉得他武功很高，想要留下来当护卫。

吕依依倒是一眼看出二妹在说谎，但她也没说什么。

元霁见到蓝裴泗，眼神平静，只说二王女小心谨慎云云。

三个人，三种心思，眼波流转间，一切都被隐藏在假面之下。

表面平静，实则暗地风起云涌。

吕依依知道吕尔尔有些不太聪明的样子，但是真的一诈就能诈出重生的秘密，也是没谁了。

「大姐，你还说我呢。你也没多聪明，要不是我猜到你也是重生的，我才不会不打自招。」

「你何时记起的？」

「就前几天，遇见蓝裴泗的时候。他害我磕了脑袋，但我却认出他来，不过他没认出我。所以我顺手把他给救了。」

「千金阁能放人？」

「哎呀，大姐，没什么钱不能解决的。钱到位，别说榜上第一的杀手，就是前十的杀手也能抢来。」

「那你打算如何处置此人？」

「我买的，当然是我的人。他若敢背叛于我，投靠了别的什么人，我自会让千金阁教他何为一仆不侍二主。」

.....

「尔尔，你觉得亓霁此人如何？」

「大姐，你不会看上他了吧？」吕尔尔一脸便秘。

「你想哪里去了？」吕依依敲敲她脑袋，「我是说如何能把人拉拢来？」

「他这人，心思深沉，怕是不好搞。」

「那若是小七呢？」

「跟那丫头有什么关系？」

「我一直觉得亓霁在找小七这件事上，太过上心。」

「哎！大姐，你这么一说，我突然想起一件事来，你说小七是不是也和我们一样？」

「我也有此怀疑。之前好端端的，怎么突然就要闹和离，还偷跑出京。」

「没想到那丫头重活一世，真变得又笨又怂，哈哈哈哈哈.....」

「不管怎样，先找到她再说。一是找到小七，二是那群人，三是那座山。」

「妙啊，我就知道大姐不会这么单纯出来找人，那个林南陆，原来是大姐故意的。」吕尔尔狡黠一笑，「说，你是不是看上他了？」

「就你话多！」

11、

我的快乐富婆生涯，结束的如此猝不及防。

这日我去钱庄取钱，给慕弟弟买他最想要的医书，买针线给兰竺绣个香囊，再给南沛三买把削铁如泥的短剑，给慕婆婆带一匹布。

兰竺跟我磨了半夜，非要鸳鸯戏水的香囊。

我说，那行吧，给你来个老鸭扎猛的沙包！

南沛三见他俩都有东西，也吵着要一把短剑。被吵的受不了，我说 OK。

我可真是个没有架子的一家之主！

去了钱庄，老板告诉我，你号没了。

简而言之，我的「银行账号」被冻结了。

老板解释，上面下达的命令，他也没办法，让我想想有没有得罪人。

我与他们三个大眼瞪小眼，四脸懵逼。

开开心心出来，两手空空回去。

我并不知道，就在我们离去后，老板转手就将我们举报了。

当夜，院子里突然出现乌泱泱的一群人，我显然是懵逼到了极点。

尤其是当亓狗阴恻恻地笑着，站在 c 位时，我吓得差点拔腿就跑。

兰竺及时将我护在身后。

气氛渐渐凝重起来，南沛三拔出了日常不离身的佩剑，慕弟弟掏出了自己的小药瓶。

大家都是严阵以待。

搞得很像犯罪抓捕现场，但是嫌疑人负隅顽抗。

哎，这剧情不对，我现在好像还是王女，只是偷跑出来而已。

我还没和女主正面刚，怎么就阶下囚了？怎么就开始虐身又虐心了？

「哎哎哎，这怎么回事？不是来找小七的嘛，怎么搞得像抓犯人一样。」这叽叽喳喳的大嗓门，一听就是我那美名动京城的二姐。

「小七，你在哪儿？我和尔尔来找你了。」这温柔淑女的声音，一听就是我那学富五车的大姐。

对面人群让开一条通道，迎面出现两位妙龄少女，款款而来。

亓狗低下了他高贵的头颅，朝两人见礼。

我目瞪口呆，完了，得回去接受混合 N 打了！

我乖乖低着头，听着大姐与二姐的数落。

主要是为了躲避亓狗的目光，太特么渗人了，像要活剥了我。

我紧紧攥着旁边的兰竺，这可是我用命换来的男人。

亓狗目光的穿透力更强了。

二姐见我这鹌鹑样，更加数落道，「这个丑鬼是谁？不是说你找了个如花似玉的男人，还有我的小侄女呢？」

众人望向我那一马平川的肚子，一脸复杂

亓霁冷笑一声，「七王女，我们沿途打听到您有了身孕，您能解释这是怎么一回事？」

「我，我，我，」我噤了半天，主要是亓狗太吓人了。

「你们不要责怪小小，是我不对，没有保护好她，害她失了孩子。」兰竺一脸歉意，态度诚恳。

我「嗖」地抬起头，瞪大了双眼看向兰竺，淦，这人真 TM 好不要脸啊！

亓霁双拳紧握，眼里像要淬出毒来。

「小七，他说的是真的吗？」大姐柔柔地问我。

兰竺朝我温柔地笑着，威胁意味十足，我眼一闭，豁出去了，「是真的，他就是我的王夫。此生只此一人！」

他满意地揉了揉我的脑袋。

「不是吧，小七，你怎么挑了个丑八怪，他长得还不如史南仁。」

「他，他对我好就够了……」

「王夫之事，岂可儿戏。这人不知来历，不知底细，你怎能随随便便就许诺了。」

「大姐，他对我好……」

「对你好能当饭吃？他长这么丑，看着连饭都吃不下！不仅吃不下，还得倒吐出来。」

……

这两姐妹一口一个丑八怪，一口一个来路不明，就是要阻挠小小跟他在一块。这成功地让兰竺破了功，额头上的青筋在欢快的蹦哒。

「让二位王女误会真是在下的过错。不过这只是在下与小小之间的情趣，」说着他撕下脸上的面具，「在下家世清白，洁身自好，二位王女自可打听。」

我仿佛听见四周响起噼里啪啦的火花声。

吕依依姐妹相视一笑，一副果真如此的模样，一切尽在不言中。

元霁阴鸷地盯着这张脸，真是新仇加旧恨呐！

他——看过对面的人，呵，还都是熟面孔！小东西能耐了，先是占着位置不还，如今又得寸进尺，还想抢闫荣更多东西？！

被一群男人护在手里很开心吧，瞧她笑的牙不见眼的。

（吕佩琪：放屁，我明明是对着大姐二姐笑！）

无妨，他总归会教她洗心革面，好好做人的。

12、

我们踏上了返京的路程，慕婆婆不愿离开故土，让慕弟弟与我们一道。

这一路上的气氛都贼怪，感觉这群人一定有事瞒着我！

比如，男人茶话会又招募了新成员，二姐身边的蓝裴泗不知怎滴就进去了，但林大人和亓狗却被拒之门外。

咋滴，这茶话会还有进入门槛？

又比如，每次差点被亓狗逮住时，都会有人出现解救我于水火之中。

这日，大姐与二姐将我叫到一旁，旁敲侧击地问我，是否认识闫茱这号人物。

二姐藏不住话，想诈我一诈，罗里吧嗦地说了一堆，话里话外就是她们已经知道我为什么要出逃了，我的秘密她们已经完全掌握，让我不要当她们是外人，劝我赶紧跟她们交一下底，她们好帮我 blabla 的。

交底？交什么底？除了我是穿过来，没什么可以交待的，毕竟从小一起长大的。

我小心翼翼试探道，「宫廷玉液酒？」

「这是什么酒？」



「日出东方，唯我不败？」

「你在做什么青天白日梦？」

「改革春风吹满地？」

「现下秋风挺萧瑟的。」

.....

「大姐，你们到底想知道什么？」

「小七，别误会。我们并非要打听你的秘密，就是想，想知道你有没有遇到一些奇怪的事情，比如会梦见自己的前世？或者有一些奇奇怪怪的没见过的记忆？」大姐有些忐忑地看着我。

好家伙！搞半天小丑又是我自己！

好吧，她们不是穿越，那就一定是重生了。

我也顺杆子往上爬，说自己做了个梦，梦见自己死的很惨！

两位姐姐一听便来劲了，亲热地拉着我，说这次一定不会袖手旁观，会护着我云云。

我摇了摇头，拒绝了。

因为我现在不是一个简单的恶毒女配，我已经升级成为：与女主抢男主的高配版·恶毒女配。

自己睡过的男人，就是跪着也得给他守住了。

关于我与兰竺的关系，大姐让我想清楚。

我一副破罐子破摔的样子，「睡都睡了，连孩子都差点生下来，怎能抵赖！」

「你啊，真是榆木脑袋，色令智昏。」她狠狠点了点我脑袋，「万一他再喜欢上闫茱怎么办？」

「那就阉了他，我的东西，不要也不能便宜别人。」

「说得好，我支持小七。凭什么好男人就该是她闫茱的！」唯恐天下不乱的二姐。

「你们两个，真是，我反正是管不了你们了。」大姐无奈地摇摇头。

「放心吧，大姐，兰兰是个好人，他不会骗我的。」

「若非相信他的人品，我早就让人一刀捅了他，即使你现在会伤心，也好过之后便宜闫茱。」

「大姐，我就知道你最英明！」

「离我远点，小马屁精！」

吕依依有些哭笑不得，打着找小七的名义来西南，还真就只干了这一件事。

好在结果是好的。至少那些人没了非要效忠阎茱的理由，金矿又在小七名下。

为了以防万一，她甚至买下了整座山以及相邻的两座山，一起送与小七。

美其名曰，娶亲的贺礼。

现在，起码阎茱的大半筹码都在她们手中。

剩下的便只有那个人了。

她打量元霁有多长时间，林南陆就看了她多长时间。

她在想，干脆让小七去色诱吧。

可看她被兰竺吃得死死的样子，又觉得不太行。

那索性趁他羽翼未丰，让他死在西南，也算死得其所了。

她没想到，有这个想法的不只她一人。

直到兰竺突然找上她，以金矿为由与她做了笔交易。

他再三叮嘱，不要告诉小小他是过去的兰竺。

她说，那岂不是正好证明了对她的情意？连阎茱都抛弃了。

他说，小小非常害怕他会与阎茱有所牵扯。若知道他有前世的记忆，就算不介意他与阎茱的过往，又哪能不担心自己是否会

成为下一个被他抛下的人。

恐怕她会再次一走了之。

哪怕这件事有丁点发生的可能，他也不愿意冒险。

她不禁感叹，傻人有傻福，小七这辈子若是守得住，那真是守得云开见月明了。

13、

元狗这些天里非常安静，除了忠于职守尽心照料三位王女外，其余事一概不过问。就连南沛三故意在他眼前晃悠，他也笑眯眯地问好。

可我总觉得他在暗戳戳地搞什么大事。

有一次，我甚至碰见他在放鸽子。然后我就让兰竺给我打下来，烤了。

鸽腿上光溜溜的什么也没有，难道是想错了，他不是在向外界传递消息？

元霁回来见吕佩正在烤鸽子，对方还热情地招呼他一起吃。他面色古怪了一瞬，随即推辞了。他摸了摸怀里的纸条，幸好他忘记放信了。

是福不是祸，是祸躲不过。

终究还是让元狗逮到了机会。

最近秋雨猛烈，山上的落石冲垮了前方的栈道。夜幕将至，返程是来不及的，绕路也得等天亮探明路况再说，于是我们原地扎营整顿。

晚上，我刚从小树林解手出来，一只暗处的手悄悄从背后伸向了我。

他将我压在树上，半笑不笑，眼神在夜色掩盖下像毒蛇一样，「跑啊，怎么不跑了？」

呸！有本事你先放开我再说。

他捏着我最近圆了一圈的下巴，「七王女真是长势喜人啊！」

我别过头，懒得理他，心里却在呼唤谁来解放我。

「你大概还想着有人来救你，那您的算盘怕要落空了。没人知道你在这里。」

我心下不以为然，一会兰兰他们就会来找我的。

「他们喝了我加料的汤，现在怕是昏昏欲睡。」

额，不能因为慕弟弟长得没你高，就忽略他好吧。

他掐着我的后脖颈，「若非你还有点用，我真想一手掐死你！」

阴森森的语调在黑暗中让人毛骨悚然。

「我，我跟你往日无怨，近日无仇的，你怎么就非要跟我过不去？」

「谁让你拿了不该拿的东西，」他语气轻缓，像在宣判我的罪孽，「我看上的东西，就是烂，也得烂在我屋子里。」

「我没有拿你东西，」我垮着个脸，「你肯定是找错人了。」

「呵，拿没拿，我说了算。」

这？？？话都让你个狗东西说尽了，我还能说什么。

「七王女刚经历丧子之痛，我颇懂些医理，不如我来替您检查一二。」他手上一用力，我的腰带顿时碎成七八片。

又来？我剧烈挣扎起来，一口咬在他手腕上。

「你是属狗的吗？放开！」

「我咬死你个死太监。」我口齿不清地骂着，「你才是狗，你全家都是狗！」

眼见他巴掌要落下来，我吓得一闭眼。

他却是捏紧我下巴，迫使我松开了嘴。

果然，他的手腕上鲜血淋漓，一道牙印深可见骨。

我一嘴血腥味，「呸呸呸」地吐着口水。

他突然一把提起我，将我拖拽到悬崖上。崖上冷风烈烈，打在脸上像刀刮一样。他扯下山壁上的藤蔓，将我凌空吊在悬崖上。

「七王女可知，这万丈深渊掉下去，人会摔成什么样？」

山风刮得我头脑不清醒，根本不想理他。

「想来是摔成一团浆糊罢了。手脚俱断，脑浆迸裂，眼珠子滴溜溜地滚在地上。尸体会发臭发烂，遭野兽啃食……」

「呕……」我承认我吐了，但绝不是因为被他恐吓，纯粹是我晚上吃多了，被冷风一吹，肠胃不适。

「啧，这就怕了？」他晃了晃手中的藤蔓，我整个人也随之晃了起来，瞧着马上要掉下去。

「七王女若是害怕，不妨求我，说不定我一开心就放了你，你也少受点苦。否则你得在这里吹一夜……」

我恶狠狠地瞪着他，不敢冒然开口。我怕我一开口会吐他一脸，到时候估计他直接给我丢下去。

「你杀了我，大姐她们不会放过你……」

「她们不会知道的。是七王女自己贪玩，不小心滚落山崖，尸骨无存。」

我相信他说到做到。

又吹了一刻钟的冷风，我开始昏昏欲睡，鼻涕糊了一嘴，却擦不到。他好整以暇地瞧着我的糗样。

「算了，奴才只是想让七王女长长记性，不要得意忘形罢了，这就放了您.....」

破空声传来，让他的话戛然而止。

「千金阁？」我听见他这样说。

「阁下好眼力！」对方这样说。

旁边传来打斗声，我却瞧不大清。山风吹的我头脑越发不清醒，最后的感觉是突如其来的失重感。

吓得我顿时一激灵，努力地睁开眼，原来我正在做空中自由落体运动。

亓狗一只手拉着我，另一只手不停地用匕首砍在石壁上，企图减缓下落的速度。

我看见他手上鲜血淋漓，青筋暴起。

不知过了多久，「嘭」的一声，我和他双双摔入水中。冰冷的水瞬间淹没人的意识，我彻底失去了知觉。

## 第五章 我与亓狗

醒来的时候，是在一处狭窄的山洞里。

身旁燃着火堆，摇曳的火光照亮了整个山洞，也驱散了一丝丝寒意。亓狗正闭着眼靠在墙上，不知是死是活。

我悄悄起了身，这才发现我的脚崴了，肿的跟个馒头一样，一动就是钻心的疼痛。

一瘸一拐地往外走，趁着亓狗没醒，我得赶紧溜。

我小心翼翼跨过亓狗的双腿，不防他突然睁眼，直勾勾地盯着我，「你要去哪？」

我吓得头皮发麻，却还是硬着头皮道，「解手。人有三急不行吗。」

「扶我起来。」

「你自己不会起？」

他白了我一眼。行吧，形势比人强，现在大概是跑不掉的，只能等机会了。

我扶起他，他却将整个重量都压在我身上，我的脚更疼了。

我这才发现，原来他断了一条腿。

哟，拿我当拐杖呢！

按照他的要求，我扶他站在一棵树旁。他整个人靠在树上，用眼神示意我。

我一头雾水。

「咳咳，」他莫名脸红起来，「帮我脱裤子。」

哈？你自己没手？

他的右胳膊正软塌塌垂在身侧，右手上是未干涸的鲜血，左手上有我咬的大口子。

好嘛！又断了一只手。

真是大快人心！

后来我后悔了，我情愿他没有断手断腿。这一点也不让人开心，就比如现在我要给他脱裤子。

那我岂不是要真正见识一回太监的那啥。

「不许看！」他恶狠狠吼道。

刚有的想法就被掐灭了。

切，不看就不看，我还怕我看了长针眼。

我绕到背后替他解了腰带，提着他的裤子，他抬起左手放在身前，开始放水。

完事我又给他穿上裤子，要扶他回去。他不动，「你不是要如厕？」

「先把你送回去，我再出来。」

「不用，我可以在这等你。」

淦！不就怕我跑了没人给他当拐杖了！

我走的远远的，企图让他看不见我。

「别走太远，我若是看不见，会过去找你，直到看见你为止。」

死变态！我找了一个半人高的草丛，蹲下来解决生理问题。

扶他回去的时候，我趁机打量了一下四周。这里应该是悬崖底部，到处都是树木，看不到出路在哪。

我和开狗应当是掉进了水里，才侥幸捡回了一条命。

只是，我比他运气好，只崴了脚。

2、

吃喝拉撒，才解决一半。

果不其然，过了一会，我肚子开始咕咕叫起来。

「扶我出去。」我认命地扶他出去，将他靠在树上，动手解他裤子。

他死死扒着裤子，眉头紧皱，「你干什么？」



「你不是要那啥？」

他像看白痴一样扫了我一眼，命令道，「去捡些石子过来。」

人在屋檐下，不得不低头，我忍。

毕竟靠我自己是走不出这里的，多一个人多一分安全。

我捡了一把石子给他，他拿起后，也不动作，只抬头静静地看着空中。

头顶是冠盖如云的枝叶，将天光遮的严严实实。

过了一会，他突然左手一动，石子击射而出。随后便有一只灰扑扑的东西落了下来。

又是投出去两三颗石子，掉下来几个鸟状物。

「去捡回来，洗干净。」

我也不计较他的态度问题了，嘚嘚儿地跑去捡鸟，毕竟现在有吃得了！

这可是我的拿手好戏。

把亓狗扶回去后，我出去转了一圈，发现亓狗选的这个山洞竟然靠近水源。出洞口走几步便是一汪清泉。

吃喝拉撒，又解决了另一半。

我把鸟处理干净，又捡了一些树枝，顺便采了一些野草用来调味。这都是我在秋刀派日积月累的经验。

我还发现了几棵用来消肿止痛，治疗外伤的草药，既有老头子教我认识的，也有慕弟弟告诉我的。

将它们采了来，偷偷敷在脚上。

至于元狗，疼死他好了。

3、

第一只鸟烤好后，当先便交给了元狗。

他也不客气，接过来便吃，早知道我应该采点毒药，撒在上面。

他像是看出我在想什么，「杀了我，你也走不出这里。」

我当然知道我走不出去，这里是悬崖底部。出去的时候发现四面环山，光靠我现在这样根本不可能走出去。

吃饱喝足，他便继续闭着眼，徒留我一个把这些残渣收拾一下。虽说是秋季，但气味也是不好闻的。

我躺在原地，脚隐隐作痛，根本睡不着。

「元狗，不是，元霁公公，我们怎么出去呀？」

他懒得睁眼，「不知。顺其自然，等人来救。」

「这里四面环山，一般人怎么可能找到这里来？」

「那就等死。」

淦！我不信他甘愿在这里等死，到时候死皮赖脸也要跟着他。

我太累了，抵不过困倦睡着了。

半夜，我口渴想出去喝水。

路过亓狗时，我发现他不太对劲。脸色通红，嘴唇干裂，额头全是热汗。我一摸，额头烫的吓人，果然是因为伤口发炎发烧了。

若是人烧死也就罢了，关键是他要是烧傻了，我特么还得照顾一个残疾的傻子？

我只好撕下裙子一角，出去湿了水，放在他额头上。又出去找草药，按照慕弟弟教我的方法，还真找到一些可以暂时消炎的药，但是数量不多。

消炎药有了，还得有退烧药。我想起小时候感冒发烧，老头子教我的法子，也确实找到了七八棵药草。

毕竟，秋刀派穷的叮当响。

我把药放在手里碾碎了，敷在他伤口上。

那这个退烧的草药，总不能敷在头顶上。

塞他嘴里，他现在也不会自己嚼。

如果我把草药碾碎了塞他嘴里，倒也可以，关键是他自己不会吞咽。这大半夜的，找草药本就不易，我手里也只有这些。

算了，管他去死。

他开始哀哀地叫唤，「冷，冷，母上别不要我，我会和妹妹一样能干的。」

唉！原来同是天涯沦落人。

他的情况和我好像没什么不一样。我是因为重男轻女被丢掉的，他是因为重女轻男被抛弃的。

再说我还要靠他出去。

就当人工呼吸，就当亲了狗子。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说不定我救了他，还可以挟恩图报。

我把草药放在自己嘴巴里嚼吧嚼吧，俯身将药哺到他嘴里，草药塞太多，他不吞咽也不行啊。全顶在大门牙这里了，水也喂不进去。

我又费心费力用舌头将草药给他顶到里面去，一边顺喉咙，一边给他顶下去。

说实在的，挺恶心的。

你想想啊，别人嚼过的唾液吐你嘴里。还逼你咽下去。

反正只要我不恶心，恶心的就是他。

还是不要告诉他了。

我勤勤恳恳地给他喂着药，热的我满头大汗。

元霁半梦半醒之间，只觉得有一条灵巧的小蛇钻进了嘴里。那条小蛇把什么苦涩的东西推进他喉咙里，他不仅不觉得苦，反而有一丝丝甜。

就在小蛇要退出去的时候，他鬼使神差地用舌头舔了一下它。那小蛇猛然受惊，逃之夭夭。

我捂着嘴，骂了一句「流氓」，没想到元狗昏迷了也惯会耍流氓。

手里草药还有两三棵。算了，送佛送到西。

我再一次给他喂药。舌头刚伸进去就被勾住了。

元霁感觉小蛇离去了，心中还挺遗憾的。没想到它又回来了，他这次好好逮住了它，与它嬉戏了一会。

这次喂药不太成功，药没有顶下去，我就急急地退了出来。

垃圾玩意儿，去死吧，我要再管你就是狗！

他又在哀哀地呼娘喊爹。

得，我是狗。

终归是于心不忍，总不能看他死在我面前。

头上的布条太热了，我出去给他换了一下。

刚回来，就看见亓狗闭着眼不停地咳嗽，眉头紧皱，呼吸急促，脸憋得紫涨。

说实在的，他现在的脸白里透红，红中有紫，还挺好看的。

坏了，他这是被草药噎住了。

我又赶紧给他喂水，废了老大劲，嘴就是掰不开。这人防备心咋就这么强呢。虽说江湖上漂的人，睡觉都要睁半只眼。你这身处宫廷，怎么也这么能折腾。

没办法，我只能用嘴给他喂进去。

人不能死在我面前。

亓霁只觉得自己被困在一个密不透风的牢笼里，他在这里憋得难受，浑身燥热。

突然，小蛇又回来了，还带来一股股清凉，让他顿时没那么难熬了。

他这次学乖了，没再缠着小蛇不放。

我一口口给他灌着，没想到他这次相当配合。

折腾了半天，他的呼吸终于恢复正常了。

我又给他换了一次布条，坐在他旁边守着。

他又喊冷，又喊妹妹，像个八爪鱼一样抱着我不放，「母上，妹妹，不要丢下我。」

「我会很乖的，我会乖乖听话的，我不比妹妹差.....」他的声音里带着哭腔。

折腾了半夜，我又困又累，实在没力气再扯开他，随他去了。

4、

第二日，我是被摇醒的。我不高兴地拍了一下那作恶的手，「兰兰，别闹了。」

「兰兰？叫的还挺亲热。」

听见是亓狗的声音，我瞬间就醒了。

「你怎么在这？」他斜睨着睡在他怀里的我。

「要不是我，你昨晚就被烧死了好吧。」我飞快地撤离了亓狗身边，「我本来只是想看着你的，谁晓得你一上来就抱着我喊妹妹不撒手。」

「真是狗咬吕洞兵，不识好人心。」

「昨天晚上是你？」亓霁咂摸两下嘴，还有一股草药的涩味。

「不是我还能是哪个？」快感谢我吧，这样我就能挟恩图报了。

咳咳，打住，这不符合我的人品。

「原来就是你想要憋死我？说吧，用哪只手掐的？」说着，他鹰一样的眼神从我的左手扫到右手。

我连忙将手背在身后，「你是被草药噎住了，怎么能赖我？」

「我怎么就被草药噎住了？」

「当然是给你喂药。」

「你哪来的药？」

「外面采的。」

「所以就是你去外面采了一些不知名的野草，全塞我嘴里，没想到我给噎住了，但是我自己又好了。所以你既没救我，还害得我差点身死。」

「放屁，要不是我用嘴一口口喂进去，你现在能这样阴阳怪气跟我说话？？坟头草都两米高了。」啊啊啊啊，气死我了，这个狗东西，一点都不懂得感恩，还倒打一耙。

真是狗咬吕洞兵，不识好人心。

「扶我出去。」

「干啥？」我没好气道。

「漱口。」可能是我威胁的眼神太过明显，他不慌不忙加了一句，「净面。」

算你狠。

先扶他去放水，完了扶他去泉边。他又嫌弃自己发了一夜的臭汗，混合着之前一身的狼藉，他要沐浴净身。

得，您是大爷，您说了算。

扶他坐在石头上，「您是要自己脱，还是我动手？」

他又像看白痴一样在看我。

叔可忍婶不可忍！

莫生气，莫生气，气坏自己不值当。

我任劳任怨地给他脱了上衣，要脱他裤子时，他又加了一句，「闭上眼。」

闭着眼，凭着印象给他脱裤子，脱了一层还有一层，摸着摸着，他一把抓住我的手，「这里不用，我自己来。」

眯着眼扶他坐进水里，将他的伤腿放在一块石头上。又费心费力找了一块大石头，垫在他右手下。

「你如此尽心尽力照料，是想从我这里得到什么？若我残了废了，你该称心如意才是。」

「虽然是你个狗.....你害我掉下来的，但我也知道，你这伤势，是为护着我所致。咱们一报还一报，两清了。」

「再说，凭我一个人也走不出去，多一个人多一分力量。」

「随你。别以为这样我就会放过你。」

啊啊啊啊，我 TM 到底拿了你什么东西！说出来，我 TM 就算砸锅卖铁，也要给你还回去。

算了，我不跟傻批计较。

一阵风吹来，我才发现我身上也怪难闻的。

刚才都是与亓狗在一块，他的气味掩盖了我的，我便以为都是他臭烘烘的。

小丑竟是我自己！

看亓狗在那闭着眼一动不动，我去了泉水的另一边。

「你要去哪？」

「洗澡！」

选了一块杂草丛生的地方，确保亓狗不会看见。脱衣解带，将自己完全浸入水中。

秋日的水还是很凉。我不敢耽搁，急匆匆洗了个战斗澡。要是把自己冻病了，这里可没大夫给我看病。

亓霁一偏头便能看见少女光洁的身子，小东西以为自己藏得很好，旁若无人地泼水，嘴里还嘀嘀咕咕。

洗刷刷？

泉水倒映着头顶的蓝天白云，绿草掩映着周围的奇石怪状，美丽的少女如山间精怪，在其中自由徜徉，一应事物恰似她的陪衬。

如果忽略她跟鸭子一样的动作，这幅景象属实赏心悦目。

亓霁没想到，这一幕他记了一辈子。

闭眼的那天，想到的不是春花秋月，不是人前风光显赫，而是他多想伸出双手，将水中的少女揽入怀中。

5、

洗澡的时候，还顺带洗了里衣。只穿了外衣，套在身上松松垮垮，不过够长。

美中不足的是，风吹裤裆凉！

我回去生火烤衣，又将昨日剩下的两只鸟拿出来处理洗净，路过亓狗的时候发现他还在闭目养神。

难道死了？



可能是我的视线太过火热，他睁开眼，高贵地施舍了一个眼神给我，「替我沐浴。」

喂，你清醒一点。你踏马是成了杨过，又不是维纳斯。

他盯着我裸露在外面的半截大腿，「你怎么穿成这样？」随即立刻泛起嘲讽的笑容。

「奴才是个死太监，七王女如此这般豪放，奴才就算有心也是无力，愧对您的一片苦心了。」

那你继续在这泡着吧，最好冻死你个狗东西。

我回去烤我的鸟。

眼看鸟都快烤好了，亓霁还没有回来。

不会真死了吧，那我费了一晚上功夫白救了？

回去一看，他的衣服已经洗好整整齐齐码在石头上，正等着我来扶他回去。

「没想到亓公公一只手也如此厉害！」我假模假样地夸赞。

「不敢当，好歹奴才也是浣衣局出身，怎敢给宫里丢脸。」

好在他还留了一件外袍，不然他岂不是要裸奔。

扶他回去，又是晾衣服，又是伺候他喝水吃饭。

淦，到底谁是主子，谁是奴才！

这么想着，我也就问了出来。

他淡淡一挑眉，「你说呢？」

行，你厉害你 TM 说了算。

大反派肯定有他自己的过人之处，我只要狗皮膏药一样不要脸跟着他就行。

6、

一连十几天过去，别说人了，就连鸟都不愿意往这边飞了。

天天吃鸟，嘴里都淡出鸟味了。

我与亓狗倒是相安无事，纯粹是我单方面做牛做马，不计回报，任劳任怨换来的。

他每日让我扶他出去四处乱转，我说你腿断了，就别瞎折腾了。害得我跟着一起折腾。

他连个眼神都没给我：你若想在这长住，请便。

一听这话，我不仅不抱怨了，还兴冲冲地搀掇他一天多出去几趟。

他冷笑一声：腿断了，怎能瞎折腾。

呸！

7、

我的脚肿在我孜孜不倦的敷草药中差不多快好了。

元狗的伤口，不仅没有缓解的趋势，腿上的肉开始坏死，流出脓水来。

我让他把匕首给我，转了半天才找到一些草药，没办法这一片的地都已经被我薅遍了。

把匕首放在火上烤了一会，塞了一块布在他嘴里，开始小心翼翼挖出那片腐肉。

他眼神平静，只是额头上冷汗直流。

我根本没心情故意折磨他，只想速战速决，万一割到他大动脉，这人就是我杀的。

清理完伤口，我顶着满头大汗，跟个鸭子一样蹲在那里给他包扎。

破天荒地，他竟然开口说了一句，「多谢。」

「啥？你说啥，我没听清。」我没掌握好力度，大嗓门问了一句。

他的脸色瞬间就黑了，「没听见？活该！」

我 TM？杀千刀的，你那声音那么小，鬼能听清？

我是大度的小仙女，不跟憨批计较！

8、

老是困在这里不是办法。

突然有一日，亓狗告诉我，可以出去了。

我 TM 高兴的觉得亓狗那张脸真是和善可亲，甚至隐隐散发着圣光。

按照他的指示，我扶着他在林子里七拐八绕，明明看起来都是大树和小草，亓狗却总能找到正确的方向。

他说出了这片山脉，运气好应当能找到一个村落。

我说你怎么知道。

他说，多亏了七王女。若不是为了寻您，奴才哪能对西南的地形如此了如指掌。

我不要脸地说，不敢当不敢当，应该的应该的。

实际上，凭着地形图，他打听再细致，怎么可能就知道这里有一座小村落。

一切源自于他前世。

他当时十分好奇：闫茱究竟在西南囤积了多少财富。

他怀疑闫茱手中有一座矿山。

于是他趁着外出办事，半路拐到西南来，主要还是想看看闫茱如何了。

此处略过 8000 字的两人对手戏。

不巧，他们正好掉落在村落附近，在这里住了十天半个月，才等到人寻来。

那段时光可以说是他上一辈子最开心的时候。

这次，掉在悬崖下面，他就觉得四面这几座山有些莫名眼熟。

他蓦然想起，从村落里远眺，看见的可不就是这几座山。

但是，怎么出去，还是个问题。

经过他连日观察推测，能够大致确定村落的方位，这才招呼小东西一起出去。

9、

受苦受难了八九日，我和亓狗站在山道上，向下俯瞰，终于看见了绿树掩映下的小村子。

此时天还未大亮，空气中还有些未散去的雾气，鸡鸣狗吠声接连响起，村子上空炊烟袅袅，烟气随风飘散。

村里有人，太好了。

终于可以吃一顿正常的饭了！

明明看着近，但是摸到村口，还是费了大半天的功夫。我们到时，已经下午未时末了。

为了不必要的麻烦，我谎称两人是兄妹，因为大雨冲垮了山道，我们流落至此。

好在这里民风淳朴，村民对我们没有多加盘问。

但想到我们在这里要经常麻烦人家。我将手上的仅剩的镶金玉镯子递了过去。

虽说财不外露，但头上的饰品估计全掉水里了。

村长将我们安置他家里，又请来村里的郎中给亓狗看伤。

郎中说，伤口恶化的有些严重，要想恢复如初，怕是困难。自己医术有限。

亓狗很是平静，没有大声责骂，也没有阴阳怪气，好脾气地和郎中说，尽他所能。

我突然觉得他还像个人。

10、

人倒霉的时候喝口凉水都塞牙，大概说的就是亓狗这种人。

我们在山里唯一幸运的事，就是既没出现猛兽，也没出现毒虫。

偏偏在这里翻了船。

亓狗被蛇咬了。

村里有一群熊孩子，从外面逮了一条花花绿绿的蛇，趁我在屋外晒草药，想拿蛇吓唬我。

我刚掀开一把草药，那蛇猛然见光，朝我袭来。

坐在院子里晒太阳的亓狗，拿石子打飞了蛇，蛇飞快地滑走了。

本以为已经没事了。

没想到那蛇竟是个记仇的。

他埋伏在亓狗回房的必经之路上，打算给我们俩来个一箭双雕，一石二鸟。

我扶着亓狗回屋，冷不防那蛇朝我飞来。

不是，怎么柿子还挑软的捏！

亓狗这次手里没了石子，于是他手一伸，大概是想要捉蛇，结果却被蛇反咬一口。

他则捏爆了那蛇的脑袋。



亓霁也是很莫名，自己怎么就脑子发热，手就不受控制伸出去了？

我不敢挪动亓狗，怕一动弹血液流得更快，亓狗死得也快，我就成了间接杀人凶手。

干等着肯定不行。去找郎中，我怕回来见到的是亓狗已经凉透的尸体。

算了，怎么也是救了我。

我拿起他的手，开始给他吸出毒。

「你.....」他明显惊讶了一下。

「别鸣哇，窝把把唔挖系去。」别说话，我怕把毒咽下去。

少女柔软湿润的唇覆在他手上，让他突然想起那天梦里的小蛇，想起幼时母上温柔的抚摸，想起自古以来的从此君王不早朝。

眼见红色的血流了出来，我立刻转头出去找郎中。这件事惊动了村长，那群熊孩子果然被狠狠教训了一顿。

我让村长罚他们每人抄写一千遍族规，美其名曰读书习字，还能修身养性。

熊孩子太作，肯定是作业布置少了。

郎中取出蛇胆，亓狗眼也不眨地生吞了下去。

忙活了半天，这毒总算没什么大碍了。

只是，看着亓狗被包扎的严严实实的右手，还有刚刚包的像个馒头一样的左手。

我哭了！

这 TM 真是一朝回到解放前。近身伺候就算了，还特么要给他喂饭。

我这是养了个好大儿吗？

不，他不是我的好大儿，我吕佩琪没有这样的不孝子孙！

11、

许是他的吃喝拉撒全是我一手操办，他也没再对我阴阳怪气的。

闲下来的时候，还能和他打趣上两句话。

奇怪的是，在这里都快住了一个月了，依然没有人来找我们。

我和他提起这件事的时候，他就问，你想出去？

对啊，大姐和兰兰他们都快急疯了吧。

他忽然又阴阳怪气起来，「奴才真真羡慕七王女，即使身陷囹圄，依然有外面一群人在担心您的安危。不像奴才，哪怕死在他们眼前，他们还会嫌我挡道。」

想起他之前的梦话，我决定不跟这个缺爱的狗东西计较。

「七王女，能否告诉奴才。如何才能向您一样被人惦念着？」

看在他这么可怜的份上，我决定圣母附体提点下好了，「也没什么诀窍，就是以真心换真心，若你真心想让一个人和你好，就应该真心对他好，然后才能收获他的好。」

「只想着获取，不想着付出，是不对的。」

他又露出他那标志性的讽笑，「真心换真心？若是真心被辜负，又该如何？」

既然你诚心诚意地问了，那我就大发慈悲地告诉你！

「若是真心被辜负，那就不要对那人好了。这个世界上不是所有人都会喜欢你，但一定是有人在爱着你的。你只要找到这个爱你的人，对他好就行了。」

他低着头沉思，瞧着有些落寞，大概是想起了伤心事。

「七王女平日里瞧着没什么脑子，此时却能说出这番话来，真是令奴才大开眼界。」

人言否？舌头不用可以捐给有需要的人，谢谢！

「七王女，有一事，奴才不知当问不当问。」

那你可以不用问了。

他当然不用等我同意，就直接说了下去，「七王女对那位子可有想法。若有想法，奴才倒可以助您一臂之力。好歹这次也是得了王女这番纡尊降贵的照料，古人礼贤下士也不过如此……」

「别别别，你可别指望我给你什么从龙之功。我就是烂泥扶不上墙，对那位子没有任何想法。」

「王女大智若愚，又甚得几位王女喜爱，您上位想来也是众望所归。」

「你太抬举我了。对我而言，当一个无忧无虑的富婆才是我的追求。」

「王女，咱们明人不说暗话，这里只有我们两个人，奴才都已投诚，你又何必掩掩藏藏？」

「我没必要骗你，我只想和兰兰一起过我们自己的小日子。」

「那位兰公子也是如此想法吗？说不定他对那皇夫之位……」他话说了一半，意有所指。

「兰兰不是那样的人，你别把谁都想的像你一样。」我有些不高兴，凭什么你这样的人也好意思污蔑他。

「像我一样什么？像我一样卑鄙无耻，不择手段吗？」他忽然声音尖利起来，厉声低喝。

好好的他又生气了，我承认是我说错话了。

「王女您生来锦衣玉食，万人之上，自是不明白奴才这种人的生活。在你们眼里，我们不过是可有可无的东西，用的顺手就用，没用了就扔。」

他一顿脾气发的，把我的火气也激出来了。

我当即反驳他，「谁说我不懂！我明白那种生活。就因为性别从小被丢弃，饥一顿饱一顿，身上穿的全是破衣服，没一个孩子愿意和你玩。大家都嘲笑你是一个脏孩子，没人要的野孩子。有妈生没妈养！」

最后一句我是吼出来的，吼完我也就哭了。

从小到大，我受了多少白眼，嘲笑。那些小孩朝我身上扔泥巴，笑我是老头子捡来的童养媳。

我小时候不明白童养媳是什么，后来我知道了，当场就把说这句话的人脑袋打破了。

要不是老头子赶来，我能把他脑袋开瓢。

事后，老头子好话说尽，差点就给人跪下了。因为我当时不满14周岁，派出所在中间调和了医药费。

老头子变卖了门派里所有值钱的东西，恳请这事能善了。他最怕人家以后会私下报复我。

他说，我一个女孩子，被报复那这一辈子就毁了。

可能那家人还算有良知吧，拿了钱也没来找过我麻烦。

至此，镇上的孩子见了我都绕道走。他们只敢在背后偷偷嘲笑我，我一从他们面前走过，他们就闭嘴不言。

老头子是世上唯一对我好的人，若没有他，当时过度偏激的我，可能真的就和那群人同归于尽了。

但是我没能给他养老送终，就因为贪吃被扔到这个世界来，留老头子孤零零一个人在那边。

白发人送黑发人。

越想我越伤心，越伤心我哭的越厉害。

「别哭了。」眼前多了一方洁白的帕子，是亓狗的。

我凶巴巴地夺过帕子，特意擤鼻子很大声。

他表情未变，只说，「你想听听我的故事吗？」

「爱说不说！」

他也不恼我这不识抬举的态度，自顾自地说着，眼神平静，像在叙述别人的故事。

整个故事既狗血又现实。

简而言之，就因为他是男孩，不能像妹妹一样继承家产，迟早都是要给别人家的。所以母亲对他很不上心，无论他怎么讨好努力都没有用。

后来家道中落，他被母亲送到了宫里，成了太监。而他的母亲和妹妹拿了银钱，再也没来看过他。

说完，他沉默，我也沉默。我不知道如何安慰他，说你以后大富大贵，将那些对不起你的人通通踩在脚下？

我觉得大反派应当不用我教他做事。

气氛蜜汁尴尬。

「人生是自己的，何必管他人如何。弃我去者，昨日之日不可留。少年，往前看，美好的明天在等着你呢.....」

搜肠刮肚，绞尽脑汁，我终于拼凑出了这段命题鸡汤小作文。

他听了也没什么反应，突然说了句题外话，「很快就会有人来找我们了。」

我带着鼻音问他什么意思。

他说他和外界取得了联系，告知了方位，不出五天，就会有人来找到这里的。

当然，他没说的是。他刚从京城那边得到消息，闫茱已经顺利见到女皇，女皇也已经承认了她的王女身份。

不枉他这一两年的部署。

我感觉元狗现在的心情很好，就大着胆子问他，「我有一个问题疑惑了很久。」

「说。」

「你说我拿了你的东西，到底是什么东西啊？若是真不小心拿了，我就是倾家荡产也给你还回去……」

「东西已经找回来了，不用了。」

哈？你找回来不说一声？还特么天天拿着这个幌子欺负我。

我 TM 好想砍死这狗东西。

不行，我还有求于他，不跟傻逼计较。

「那东西既然找回来了，那我们之间的恩怨是不是就一笔勾销了？你看，虽然你救了我，但也是你害我掉了悬崖，我一路尽心尽力照顾了你这么久，还替你吸了蛇毒，我们之间也算是两清了……」

我努力渲染着我的丰功伟绩，企图唤醒他那仅剩的良知。

「好。」就在我说的口干舌燥时，他终于点头同意了。

我一喜，差点笑出声来。

他古怪地看了我一眼，「我有那么可怕吗？」

又哭又笑的，我自己都觉得我像个傻批。

但是，您可不可怕，您个大反派心里没点 ACD 数？

看她喜形于色的样子，亓霁几不可查地牵了牵嘴角。

闫荣既已拿回王女身份，那么小东西也没什么作用了。倘若她真对皇位无意，就当自己做件好事，给一个同病相怜的人发发善心。

至于她以后是死是活，和他又有什么关系。

两个人说开后，之后相处的气氛也和谐了许多。

我掰着手指数着，静静等着兰兰他们来找我。

12、

他们找到我们的那一天，属实是鸡飞狗跳。

兰兰一把将我揽尽怀里，将我上上下下检查了一遍。要不是大庭广众之下，我怀疑他还想扒了我衣服从里到外彻底检查。

慕弟弟也不放心，先是望闻问切一番，又塞了一堆补气益血，强身健体的药。

大姐和二姐团团围在我身边，说都怪她们思虑不周，害我下落不明。

我说这和你们有什么关系，明明是事发突然。兰竺也说怪他们事先没有准备好，害我受了这么大苦。

对比明显的则是亓狗那边。

南沛三一上来就朝他冲了过去，他招招致命，亓狗根本招架不住。

蓝裴泗得了二姐命令，也加入单方面殴打。

我这边其乐融融，亓狗那边则是被迫接受混合双打。

他瘸着腿，只有左手能使力，被南沛三一拳打翻在地后，几乎无还手之力。拳打脚踢的，他很快吐出一口血来。

我实在看不下去了。是的，我动了恻隐之心，圣母附体。

我拦住南沛三，又央求二姐让蓝裴泗住手。

我扶起几乎奄奄一息的亓狗，二姐难以置信地叫起来，「小七，你不会是傻了吧，怎么帮这个仇人。」

大姐他们虽然没说话，但也是一脸的不赞同。尤其是兰竺，面无表情，也不过来，就那么直勾勾地盯着我。

「大姐，他救了我。没有他，我早就死在山里了。就当看在我的面子上，不要为难他了。」

「若不是他半路劫持你，你怎么会掉下山崖？」

「不是，他没有劫持我。是因为有刺客。他为了保护我，被逼到了悬崖旁，所以我们才掉了下去。」

「大姐，我的好大姐，你就看在我的面上，放过他吧。我以后天天给你抄经书。你看他现在腿也瘸了，手也残了，还被毒蛇

咬了一口，这都是为了救我。」

「大姐，大姐，大姐……」

「就你那狗爬的字！你真是，气死我了。算了，本宫饶了他这次，你给我回来。」

「谢谢大姐！」

「若非他救了你，本宫现在就让他下去喂鱼……」

「大姐是天底下最善良的小仙女！」

我将亓狗交给来扶他的下人，他离去前低声对我说，「多谢七王女为我求情。奴才一条贱命，属实不值当您这样费心。」

「我这也是为了挟恩图报，我只是希望你以后别再突然发疯找我麻烦。」

亓狗好歹也是宫内第一大总管，有人上来扶走了他。他一瘸一拐地去了车队后面。

只是，亓狗的事情顺利解决了，却轮到我这边遭殃了。

「小小，你能解释一下这是为什么吗？」

13、

好不容易安抚了兰竺，又是指天发誓，又是割地赔款，最后把我自己都给赔进去了，才让这个醋精消停。

怎么以前没发现他这么爱吃醋。

我悄悄找到慕弟弟，希望他能看看开狗的手脚能不能医治。

慕弟弟扬起一抹灿烂的笑，甜甜的问，「姐姐希望我救他？」

我挠挠头，「我就是想让你帮忙看看。治不好就算了，不必浪费你的精力救他，这也是他的命。」

「既然是姐姐所希望的，弟弟怎么会让姐姐失望。」

「谢谢你了，慕弟弟。」

「只是，兰大哥他知道吗？」

「我正要和你说呢，千万不要告诉他，我来找你给开狗看病，他那个醋缸子。」

「放心，姐姐，他不会知道的。」

开霁正在房间里休息，大夫说了他的手还能医好，但是腿怕是要废了。

终其一生，只能是个瘸子。

他没想到他竟然赌赢了。千金阁是谁派来的，他大致也能猜到。就是不知，为何大王女她们要对他痛下杀手。

难不成，他在京城的动作被她们察觉了？

可他联络的那些人，现在不过都是些籍籍无名之辈，哪里值得她们注意。

看来，还得再小心谨慎一些。

他赌的是什么？赌的就是小东西的恻隐之心。他知道一旦回归，于公于私，大王女他们都不会放过自己。

于公，他作为奴才，未能保护主子。

于私，他对小东西的所作所为。

不过只缺了一条腿，已是万幸。

只是重活一世，没想到还成了一个瘸子。

门被忽然推开，慕冉培进来了。

「你怎么会来？」

「姐姐让我来的，她还让我不要告诉兰竺。」

他蓦然想起少女被兰竺抱在怀里，一脸娇羞喜悦的样子。他心里莫名有些不舒服。

很快他又唾弃自己，不过照顾了你一两个月，也值得你这样上心。

慕冉培给他看过伤之后。

「能治。」

「手还是腿？」

「都能治。」

「那就多谢了。」

「不用谢我。若不是姐姐，我才不想过来。我很好奇，你和姐姐到底在山里发生了什么，让她宁愿瞒着兰竺也要帮你。」

「想知道？」他看着少年的眼睛，那里有名为嫉妒的东西在生根发芽，就像他以前看着闫荣和别人的时候。

「无可奉告。」

「忍着点。」慕冉培一下手，便是狠劲。

小兔崽子。元霁心里暗骂了一句。

14、

返京队伍又正常上路了。

偶尔休息整顿时，会看见元狗一瘸一拐地扶着旁人走路。

应该是在做复健。

我和他之间可算是桥归桥，路归路了。

可能是我观察他的次数太多，兰竺已经很不高兴了。

他一不高兴，就会折腾我。

这天晚上，兰竺要下河沐浴。他坚持让我在一旁看着。说是不能让他的身体被旁人瞧去了。

他要为我守身如玉。

我百无聊赖地在河边走着，路前方忽然投下了一片黑影。

是亓狗。他拿着衣服，头发湿哒哒的在滴水，估计是刚洗澡回来。

「嗨，晚，晚上好。」我露出一个尴尬而不失礼貌的笑容。

他不说话，朝我走来。

我吓得连连后退，「说好的，你不能再找我麻烦。」

他又进一步，伸手点了我的穴。

我跟木头桩子一样，一动不动。

他突然低下头来，一口咬在我嘴上，刺痛感传来，肯定是被亓狗咬破了。

「一口还一口，我们两清了——」

他松开我之后，不过眨眼之间便不见人影。

紧接着，前方的黑暗中有脚步声传来，「小小，你在吗？」

「兰兰，我在这里，」我朝他飞奔而去，一头扎进他怀里。

「你怎么跑这来了，这里晚上蛇虫多。」

我吸吸鼻子，「不小心迷路了。」

「你的嘴巴怎么回事？」他紧盯着那道破了的口子。

「不，不小心蚊子咬的。」

「那这蚊子还挺厉害。」他嘲讽一笑。

「是，是啊，我也觉得。」我死鸭子嘴硬。

「听说人的唾液有止痒之效，」他捧起我的脸，「让我来帮小小好了。」

最后，我双脚发软，脑袋晕乎乎的。

他把我抱回去时，二姐又是一顿揶揄，我气得追着她满林子跑。

冷冰冰的黑衣小哥拦住了我，她还敢朝我扮鬼脸。

嘿！我这暴脾气！

南沛三突然发难，一剑挑飞蓝裴泗的发冠。

OK，拦路虎不见了，我撸起袖子就是干！

要不是大姐做和事老，我非得让她尝尝秋刀派独门绝技——劈天裂地痒痒挠脚心。

回京的第一份大礼，竟是史南仁送我的。

这份轻飘飘的和离书，真正拿到时却是如此容易，只能说皇权之下，皆是蝼蚁。

上天一般都喜欢给人一个甜枣，再一个巴掌。

在我的接风洗尘宴上，闫茱作为我的双胞胎姐姐，高贵冷艳地出现在众人眼前。

我仿佛看见二姐的拳头硬了！

## 第六章 冤家必逢路窄

母皇笑吟吟地介绍，这是你们的七妹，也是小八的七姐，茱儿。

返京路上，大姐已将此事告知与我，并针对我现在的情况和所处的阶段，为我制定了三步走计划。

第一步，先下手为强，后下手遭殃。甭管闫茱如何，先把兰竺栓在裤腰带上。当先一步请求赐婚。

第二步，既然我只想苟且偷生，不对，平平淡淡才是真，大婚之后立刻自请封地，远离京城，将一切可能扼杀在种子状

态，绝不给他生根发芽。

第三步，倘若最终兰竺还是离我而去，就由她和二姐为我报仇，我只要在后面看戏就成。

我虚心求问，为哈我不能亲自报仇？

大姐白了我一眼，你确定你狠得下心？

我默了。

但我立刻不服气的反驳，兰兰不是那样的人。

大姐只说，宁可错杀一千，不可放过一个。

我好像看见林大人的肩膀抖了抖，是最近天气太冷了么？

据母皇所说，当年她所产下的是一对双胞胎姐妹，只是在被追杀时，不小心遗失了一个孩子。如今，这孩子不仅顺利长大，来到了京城，甚至在一个月前还救了她。她瞧着眉目眼熟，颇感亲切。细查之下，才知她竟是自己当年丢失的孩子。母女相认，抱头痛哭，场面一度十分感人。

但我表示深刻怀疑，当年你生了几个娃，我没有一点哔——数？

但这对我来说肯定是好事啊！我何必自掘坟墓，自取灭亡，自讨苦吃呢，嘤嘤嘤。

躺赢的感觉真好！嘤嘤嘤。



于是，她认定这是冥冥之中的母女亲缘，特意借着这接风洗尘宴，让闫茱回归吕氏大家庭。

一家人就该整整齐齐，姐妹之间合该相互友爱。

殿内气氛陡然一变，宴会瞬间变成大型认亲现场，有臣子当场流下了感动的泪水。

但我十分不服气，凭什么我还是排行最小的。

八王女？女王八？

闫茱，不对，吕茱已经飞快适应了角色，亲亲热热地喊起姐姐妹妹来了，整个人优雅高贵，落落大方，非常具有王室风范。

二姐在底下嗤之以鼻，「惯会做样子，虚伪，令人作呕！」

大姐则是长姐风范，什么相互扶持的场面话信手拈来，有什么不懂的愿举手之劳，又提点了宫中诸事。

三姐前几日才从边关赶回，豪迈地饮下闫茱敬来的酒，邀她一起跑马。

四五六姐深得母皇和稀泥真传，其乐融融。

待酒敬到我这里，吕茱悄声道，「吕佩，别来无恙啊——」

？ ？ ？

可能是我一脸懵逼的样子，让她以为我是在装傻充愣，她又悄咪咪道，「别装了，我知道你是吕佩。」

我一惊，还以为穿越身份暴露。

不是，我当然是吕佩，不是吕佩我能是哪个？

可能她真的有点被激怒到了，她笑了笑，语调陡然发狠，「别以为装傻就可以蒙混过关，你不可能是我的对手。」

淦，这女主画风不对！

虽说我穿的是恶毒女配，但现在她既成王女，我也已经和离，所有的剧情冲突都已经消失。

关键是我 TM 又没得罪过她！

一上来就针对我，我要跟大姐告状！

见我还是不说话，她又突然换了一种说法，「我和妹妹开玩笑呢，妹妹不要放在心上！」

有刚认回来的姐妹是这样开玩笑的？

咱能整点阳间的事吗？整天阴谋诡计的累不累？

「七姐，我们以前见过吗？」我十分不要脸地大嗓门嚷嚷开了。

果然众人的视线都聚焦到我们这里来。



「没有，当然没有，只是觉得妹妹面善，故此一问。想来这就是双胞胎姐妹的心有灵犀。」

闫茱简直要呕死，明明她只想暗地里悄悄试探吕佩，没想到这个蠢货直接一嗓子给号出来了。

「那佩儿以前是得罪过七姐吗？为何七姐一上来就说我装傻？明明佩儿是真傻不是假傻。」我继续不要脸地天真发问。

「妹妹应是听岔了。妹妹如此可爱，我夸你还来不及，怎么会说你傻。」闫茱反应也很快啊。

「那七姐为何要说佩儿不是你的对手，七姐没有拿我当妹妹吗？嚶嚶嚶。」

我抹了抹不存在的眼泪。

「我是说，我有一对漂亮的手镯，可以送给妹妹。姐妹俩一人一个多好……」闫茱的声音听着有些咬牙切齿。

三姐将杯子重重往桌子上一放，惊了众人一跳，她淡淡回道，「抱歉，不胜酒力，拿捏不住。」

闫茱好似没听出任何不对，语气真诚道，「妹妹那里有一醒酒方子，味美效高，这便送予三姐。」

「多谢。」三姐不冷不热地回应。

闫茱笑了笑，镇定自若地回到自己座位。

二姐悄悄朝我比了个手指：干得漂亮！

我得意地朝她一扬眉：那是，我可是秋刀派第一代亲传弟子！

2、

酒过三巡，众人渐渐酒意上头，脑子转的也不似平常那么快。

二姐迫不及待地想要搞事，她摩拳擦掌，跃跃欲试。

「小八，你不是有好消息要和母皇说吗？快点，今日你可是主角，趁母皇高兴，快请她赐婚。」

这可真是平地一声惊雷！

赐婚？众人一听这八卦，酒醒一半。

「怎么？小八这么快又好事将近？」三姐心直口快。

「哎呀，三妹，你这就不懂了。男人嘛，不好用就换。这人一路上处处照顾小八，又长得俊俏，要不是他和小八连孩子都有了，我早就先下手为强了。」

「咳咳，」三姐一口酒喷出来，紧接着她看了看我过于平坦的肚子。

「小侄女呢，快给我看看。啧啧，我竟然要当姨了，哈哈……」

「孩子，孩子，」我尴尬地挠挠头，「孩子没保住，我上蹿下跳的，就，就没了。」

三姐一脸恨铁不成钢，活像我弄掉了她的孩子。

四五六姐紧接着数落我，我不得不向大姐求救，她不紧不慢地替我解围。

就连母皇也一脸惊奇地加入进来。

我们这边闹作一团，闫茱却像旁观者一般，脸上贴着得体的微笑，看着我们这群没个正型的王女。

睿智冷静，有大女主那味儿了。

「好了，你们也别只说小八。你们做姐姐的，还不如她这最小的。到现在个个都是孑然一身，朕一个孙辈也没有，前两日右相家的大孙女出世，可把她得意坏了。」

「母皇可不能将女儿算入。今日借着小八的东风，女儿也要向您求一桩婚事呢。」大姐撒娇道。

我看见林大人的耳朵悄悄红了。

「哦？说来听听。若是对方人品相貌俱佳，朕自会允你。」母皇哈哈大笑，「今日莫非是什么千载难逢的好日子？都上赶着求赐婚。」

「既然我是大姐，那就抢先在小八前面，向母皇您开口了。」大姐娇俏一笑，「这人您也见过，前些时候寻了小八回来，您

还夸他年少有为，特意破格提升他为大理寺少卿。」

「是那个叫林南陆的年轻人？」

「回母皇，正是。」

「宣他上前。」

「诺。」一旁的宫女回道。

.....

待人老老实实在地跪在下方，女皇仔细地打量了林南陆两眼，又见大女儿一脸希冀地望着自己，她心内暗自叹了口气，「依依，你真的想好了吗？」

「回母皇，女儿已深思熟虑。」

她转而又看向林南陆，「林南陆，朕要将你赐婚与大王女，你可愿意？」

林南陆像个大姑娘一样，悄悄羞红了耳后根，「微臣愿意，一切全凭陛下旨意。」

女皇想了想，语重心长地嘱咐，「你们年轻人的事，朕也不便多加干涉。依依既选了你，你要好好待她。」

「微臣必不负大王女情意！」

群臣恭贺，姐妹祝福。

「小八呢？既要赐婚，那人何在？」母皇看向了我。

我扭扭捏捏地上前，「母皇，我看上的他，比不得大姐夫年少有为，他只是一介白身，但女儿真的喜欢他，他对女儿很好。现下他正在偏殿等您召见。」

「那便宣他上来。」母皇笑咪咪地吩咐道。

兰竺无官无职，是以无法参加晚宴，但大姐特意让他在偏殿候着。

很快，如月华皎皎，踏着满地霜华的他进来了。

美好的人或事物，总会吸引人们的视线。

美男谁不爱呢！

女皇微微眯起双眼，锐利的目光扫视着底下这风采出众的年轻人。

「草民兰竺，拜见吾皇，吾皇万岁万岁万万岁。」兰竺撩起袍子，深深下拜。

女皇一言不发，只冷冷看着他。

大殿里热络的气氛悄悄变得有些冷清，人声渐渐弱了下去，最终归于沉寂。

我一看这架势，有些急了。

难道母皇也看上兰竺了？

我急急忙忙跪在他旁边，「母皇，您.....」

「小八，母皇自有定夺，你先不要急。」大姐见势不对，连忙劝道。

「你就是兰竺？」

「回陛下，正是草民。」

「你是真心喜欢她吗？」母皇伸手一指我。

「我对小小的心天地为证，日月可鉴。」兰竺并不惧母皇威吓，不卑不亢的回应。

母皇冷冷一笑，「说的倒是好听，若有一日，你背信弃义，另觅新欢，她又该如何自处？」

「草民对天发誓，此生绝不负小小。」

「呵，就凭你一张嘴，朕凭什么相信你？」母皇语气威严。

帝王一怒，伏尸百万。

「若你不能让朕相信，朕不仅不会给你们赐婚，还要以欺瞒王室为罪，将你杖责一百，押入大牢，秋后问斩。」

我连连向前跪走两步，恳求道，「母皇，我.....」

「小小，你先不要急，我来——」兰竺握着我的手，温柔安抚。

他伸手从我头上拔下一根玉簪，「若日后兰竺有违誓言，便如此簪！」

说罢，簪子「咔嚓」一声在他手中断为两截。

众人无不惊奇！

三姐当先叫了一声好！

「好好好，小八果然没有看错人！」母皇突然抚掌大笑两声，复又厉喝道，「望你记住你今日所说，若有一日你负了小八，朕会亲自为她主持公道。」

「若真有那一日，不用陛下动手，我自行了断。」兰竺紧紧攥着我的手，神色坚定。

"既如此，那朕便为依依和小八赐....."

正在这时，一道柔柔的声音传来，「这位公子好生面善，不知我们是否在哪里见过？」

闫荣觉得真就踏马地离谱，宴席吃到一半，莫名其妙被人叫出去，莫名其妙被几个嚼舌的贵女泼湿了衣服，又莫名其妙被关在茅厕里。

好不容易一出来，自己上辈子的男人就踏马成自己妹夫了？！！

如果说林南陆赐婚与吕依依，闫茱还能只当是巧合，如今自己心心念念的男人都要被那个假货抢走了，哪里还能坐得住。

她奋力压抑着怒气，难以置信地盯着那一抹月白身影，可对方从始至终都只温柔款款地看着吕佩。

即使她主动发问，也未向她投去一瞥。

指甲嵌入手心，她凭着这份痛觉努力保持着理智，恨恨地看着大殿正中跪着的一男一女。

「哟，见着个长得漂亮的人，七妹就说面善，莫非这全天下的漂亮人儿你都见过？」吕尔开口便夹枪带棒，果然看热闹不嫌事大。

「非也，这位公子，茱儿是真的见过，敢问这位公子可是云城人士，家中只有父亲尚健在？」闫茱淡淡一笑，似是成竹在胸。

兰竺这才转过头来，朝她看了一眼。那一眼，简简单单，就是在看一个毫不相干的陌生人，里面无一丝往日情愫。

这一眼深深刺痛了她。

「七王女所说皆是属实。但在下的确从未见过您，今日是第一次见。七王女怕是认错人了。」

「我没有认错，当年我们……」闫茱约莫是被刺激到了，音量陡然加大。

「七妹失态了。」吕杉杉不冷不热地提醒道。

一众人等的视线全部集中到她身上，有不解，有嘲讽，更多则是看好戏。

王室双胞胎姐妹，宫宴上两女争一夫。

女皇的视线落在她身上，那里面包含着深深的怀疑。

她如今刚入王室，根基不稳，刚才那几个嚼舌妇都敢欺辱自己，就是最好的证明。

她必须尽快做出反应。

「抱歉，可能真是我认错人了。」天知道，她是废了多大劲，才迫使自己说出这几句话。

兰竺心内冷笑，果然不出他所料，她最爱的还是她自己！

吕尔尔最喜痛打落水茱，「呵，说认错就认错，半路打断人家好事，也不知道是不是故意的！人家兰公子长得贼俊，连我都心动，更不用说某些人……」

「尔尔！」吕依依赶在女皇发怒之前，厉声呵斥了她。

尚且不知母皇对茱茱是什么态度，尔尔这样口无遮拦，吃亏的还是她。

吕尔尔不高兴地撇撇嘴。

「既是一场误会……来人，拟旨。朕今日特赐婚与大王女与林南陆，八王女与兰竺。……择日成婚。」

女皇一锤定音，彻底结束这场无厘头闹剧。

元霁刚刚踏入殿中，拟旨的命令便清晰地传入耳中。

他不过出去了一会儿，事情如何就演变成赐婚了？

今日晚宴乃由他全权负责。底下的人来报，掌勺的大厨突然不见了。那厨子有一拿手秘制招牌菜——八宝珍品玲珑膳，是他特意请进宫中。

如今人不见了，首当其冲便是晚宴要出岔子，万一厨子乱走再冲撞了贵人，又或者看见什么不该看的……

这宫中，最不缺的就是秘密。

他匆忙带着人，悄摸去找，最终是在湖边假山里，找到了被打晕的厨子。

人藏得并不深，约莫是故意引他出去。

这宫中有这能力的，除了女皇，也就那几位王女了。

所以她们目的何为？

想到今日闾茱要认祖归宗，以防万一，他急匆匆赶回大殿。

待他归来时，激烈的唇枪舌战早已结束，他只听到赐婚的旨意。

此时大殿里觥筹交错，一切貌似已尘埃落定。

闫茱依旧端坐在席位上，那是排行第七的位置，看来她没有出事。

所以，只是为了一场赐婚，才把自己支出去？倘若如此，小东西未免太自视甚高，真以为自己把她当个东西。

恭贺声不绝于耳，众人的反应他一一尽收眼底。

她的脸上是显而易见的喜色，一殿人皆是喜气洋洋，却只有闫茱一人的眼神，笑不达眼底，压抑且愤恨。

想来，闫茱还是不可避免地受了欺负罢。

奇怪的是，他竟然也能接受这一事实。

可当自己的目光扫到小东西时。

他又觉得心中竟有些难以言状的愤怒。

按道理来说，兰竺赐婚于其他女人，对他而言，是天大的好事啊！

没了兰竺，还有其他人会占据闫茱身边的位置。

那这个人为什么不能是自己呢。

他仔细的想着，目光再一次扫到吕佩，她被一群人围着，脸上幸福洋溢。

他突然悟了，原是他看不得小东西太得意。或许是因为境遇相同，如今她脱离苦海，自己还在苦苦挣扎，不知尽头。

他苦笑一声，这嫉妒来的莫名其妙。

就小东西那样，得个男人就以为得到全世界，也值得自己嫉妒？自己怕是魔怔了。

今日闰荣得到女皇承认，回归王室，才是应当值得高兴的事。

可这究竟令他有几分喜悦，到最后连他自己也说不清楚。

他理了理衣服，面色如常地走了进去。

后来他才明白，自己嫉妒的不是她的快乐，而是那个男人不是自己，她的快乐也全然与他无关。

4、

晚宴结束后，我想去小解，让兰竺在原地等我。

回程路上，路过一片竹林，里面黑黢黢地让人瞧不真切，但是隐约有一男一女的说话声传来。

本着非礼勿听的原则，想着兰竺还在等我回去，我匆匆绕过。

「八王女这便要回去？不进去看一下是谁在里面吗？」冷不丁出现的开狗成功吓到了我。

「不用了，本宫还有急事，先行回去了。」我转身就要走。

他两步便追上了我，反剪着我的双手，扯着我往林子里过去，「里面可是好戏连连，王女错过岂不可惜！」

我挣扎不过，他点了我的穴道，直接把我抱进去，躲在一块石头后面。

「好好睁大眼睛看看，这里面到底是谁？」

我当然知道他们是谁，男女主嘛。

只是没想到命运的初遇竟是这样的场景。

大姨子与妹夫不得不说的二三事？

我顿时觉得灰太狼在我头上捉喜羊羊。

说实在的，第一眼看见的时候，我心里的确是揪了一下。

很怕剧情这只无形的手。

只是看着他们两人的表情，我突然就想笑。

女主我见犹怜，双目垂泪，泪眼婆娑地仰望着男主。绿茶的香味，混合着白莲的清香，正从她身上源源不断的散发出来。

只是男主的反应实在让我想笑，避如蛇蝎？冷若冰霜？守身如玉？莫挨老子？

咳咳，我立马端正了态度，这是我男人，笑什么笑。

我在心里默默鄙视了自己一把。

决定回去给兰竺加鸡腿！

可能是我愉悦的心情外泄，被开狗察觉到了，他冷冷一笑，「八王女很开心？」

我不理他。

「你真以为他是爱你的？若他有一日变心，到那时你就是哭都没人可怜你。」

不听不听，王八念经。

「你看他笑的多开心！」他摆正了我的脑袋。

我怎么瞧着兰竺脸上像是嘲讽的笑。

「呵，他跟你七姐走了！」

他话音刚落，我竟然看见兰竺一把从背后将人打晕，绕过地上不省人事的闫荣，出了林子。

打脸来的太快，就像龙卷风。

这下，亓狗总算安静了一会。

「少年，你表现的机会来了。我七姐现在昏迷不醒，你还不赶紧去英雄救美。」

「.....」

「这天寒地冻的，要是七姐冻病了多可怜啊。这宫里也没个熟悉的人照料.....」

亓狗一言不发地出去了，不过一会儿怀里抱着闫茱回来了。

我就知道亓狗舍不得见女主受苦。

接着他丢下一句，「回头再来收拾你。」转眼不见了。

呸！我在心里悄悄对他竖了十个中指。

穴道还没解开，我腿都快蹲麻了。

亓狗一去不回，想来正尽心尽力地照顾女主吧。

毕竟那可是他的白月光呢。

就在我困得眼皮直打架时，有脚步声停在我耳边。

「小小，我们回家吧。」他解开我的穴道。

「你怎么知道我在这？」我兴奋地抱住他。

「你久去未归，我便顺着原路找了一遍，有人看见亓公公一刻钟前从林子里出去……」

淦！怎么听着像是灰太狼在他头上捉喜羊羊。

「那，那你为什么要打晕七姐？」我决定换个话题。

「她说话不干不净，像十几只鸭子一样聒噪，吵得人脑壳疼。」

我努力压住翘起的嘴角，佯装怪罪道，「那你也不能随随便便就打晕她啊，她一个女孩子……」

「难道小小不喜欢吗？」他笃定地看着我，已经戳破了我的小心思。

「讨厌，今天你不要和我说话了。」

「好的，兰竺今日不得与小小说话。」

「你？」我大怒。

「今天是蓝大哥陪小小说话。」

兰竺抱起少女，垂下的眼睫掩盖了那一丝狠厉。

他唯恐事情生变，早前寻了大王女将亓霁与闰茱支出去，但貌似亓霁也并未如何。

看来自己有些惊弓之鸟。

闫茱更是可笑，口口声声说爱他，还说什么梦境，什么前世十分相爱，这辈子他被人骗了，才会抛弃了她。

他只说，我不认识你。

她说，没关系，我们重新开始，一切从头来过。

他说我不信，后会无期。

她笃定一笑，没关系，我可以等你，我的心一直是你的。

她走在前面，边走边说，说吕佩就是个彻头彻尾的骗子，以前就喜陷害人，现在又骗了他留在身边。吕佩当初爱史南仁爱的那么深，这不转头就看上了他，将史南仁一脚踹开。这种前车之鉴，他兰竺定要小心提防，不要最后人财两失。

她罗里吧嗦地说了一堆，话里话外无非是贬低吕佩，顺带表明她真心依旧。

他嫌她过于聒噪，干脆打晕了事，不然被小骗子看见，又该跑了。

没想到，还是被她看见了。

元霁究竟想做什么？

他觉得事情越发扑朔迷离了，前世并无双胞胎姐妹这一出。且如今看来，慕冉培的话却是被应验了，闫茱已然重生，元霁怕是也差不离。

想到慕冉培，他又是一阵气恼，想把怀里的小骗子扔出去，可又想到不关她的事，心下舍不得。

他狠狠地咬了她一口，换来她一个惊恐的眼神。

「今日我来葵水了！」

5、

吕尔尔出了晚宴，就要去找吕依依。

她也不想如此扫兴，此时吕依依很可能正和林南陆一处。

但今日发生在晚宴上的事着实奇怪，把她们的计划全部打乱。

突如其来的双胞胎姐妹，莫名其妙的闺茱式面善。

她刚转过一道弯，鼻子就撞到了一堵坚硬的胸膛，疼的她直吸气。

月色下，男子的脸色比月色更冷。

吕尔尔吓得不由地退后了两步，又大着胆子没好气道，「你刚刚去哪了？本宫现在要去找大姐，还不快跟上！」

男子一动不动，抱剑在前，「您能解释一下，什么是男人不好用就换，什么是先下手为强？」

「你这是什么语气？有这么跟主子说话的？」吕尔尔边说边往后退。

蓝裴泗手一伸，给吕尔尔来了个壁咚，语气不冷不淡，「吕尔尔，你怎么还是丝毫没有长进？」

她瞪大了双眼，不敢相信，「你，你在说什么？」

「那兰竺长得再俊俏，能有我好看？」

「切！你怎好意思和人家兰竺比的？起开，本宫要去找大姐了。」

他点了她穴道，「不如找一块僻静之处，王女可以想清楚了再给我答案。」

6、

为了尽地主之谊，我提出带大家在京城里好吃好喝一番。

只是，所有人都好像有些兴致缺缺。

每到一处，他们比我这个京城土著还要熟悉。

问，就说是提前打听好了。

搞得我这地主家的傻闺女很没面子啊！

路上遇见正要去找我的二姐，她非要搬来和我一起住。

顶着兰竺哀怨的眼神，我爽快地答应了。

她打发下人把行李拿过去，自己和我们一道游玩。

我问今日怎么没见那个寸步不离的蓝侍卫。

她说，死了。

下一秒蓝裴泗便从她背后冒出。

这？？？

「你走路都没声的吗！」二姐也很没面子，凶巴巴道，「不许跟着我。」

「职责所在，不敢违背。」蓝裴泗一板一眼，很是正经。

「小八，我们走，不理他。」二姐从兰竺手里抢过我，大步向前迈去。

蓝裴泗与南沛三他们一起落在后头，南沛三笑着给了他肩膀一拳。

他们玩的这么好的吗？

男人之间的友谊，不懂。

俗话说得好，冤家必逢路窄。

今日出门大意了，没看黄历。

闫荣、元霁与一男子站在桥的那边，我们在这边，两方人马顺利于桥上会师。

大姐与林南陆站在桥下画舫上朝我们挥手。

现场气氛很是凝重，我总觉得开启了什么了不得的修罗场。

大家先是寒暄了一番，对面那男子原来就是女主心头的朱砂痣男二，闫篮迦。

亓霁奉母皇旨意，陪闫茱游览一下京城风光。

今日休沐，林南陆约了大姐出来。

我看见闫茱见了我们这边的人，跟见了鬼一样。

自从她出现，南沛三与慕弟弟还有蓝裴泗齐齐噤声，规规矩矩。

这咋回事捏？

虽然我迫不得已回过味来，猜出闫茱已然重生。但她侧漏而出的女主王霸之气，这么快就让你们缴械投降，拜服于她？

你们这不是过河拆桥，是 TM 直接把桥炸了，顺带还淹死了我这个修桥的。

吃水不忘打井人，过桥不忘修路人啊！

画舫因为多了很多人，顿时有些拥挤起来。

闫茱有意无意地在兰竺身边转悠，试图把我给挤出去。

闫篮迤则亦步亦趋地跟着她，试图把兰竺给挤出去。

亓狗则帮着闫菜，想方设法把我给挤出去。

南沛三护在我后头，慕弟弟拉着我的手，试图带我冲出包围圈。

蓝裴泗死死跟着生气到处乱转的二姐。

大姐跟林南陆在一旁卿卿我我地看好戏。

淦，贵圈真乱！

我 TM 不玩了。

7、

这贪吃蛇一样的游戏，最终终结于「噗通」一声落水声。

众人转圈圈转着转着，就转到船边去了，挤得吕依依他们不得不加入。

亓霁悄悄弹了颗石子，打算借吕佩的手将闫菜推入水中，再辅以闫菜的大方懂事，替妹求情，换得女皇的垂怜。

闫菜告诉他，她不喜欢自己的八妹。因为吕佩从小长在母皇身边，自己却是孤零零一人。而且八妹还在宴会上让她出丑。

他不明白，为什么这一世的闫菜变得如此目光短浅，斤斤计较。如此与姐妹争风吃醋的模样，实是她一代女皇不该有的。

但他又想到，现在的闫茱从小被人收养，寄人篱下，心性不稳，又释然了。

兰竺眼尖，将吕佩一揽，躲过了石子。

南沛三趁机将闫茱往前一推。

闫篮迤顺手将闫茱拉回身边，反手要将慕冉培推出去。

慕冉培紧紧跟着吕佩，闪身一避过，闫篮迤的手眼看要落在吕尔尔身上，蓝裴泗轻巧一扯。

于是，众目睽睽之下，七王女的养兄闫篮迤，将大理寺少卿林南陆推下了船。

这无冤无仇，你一介平民竟敢推朝廷命官落水！

吕依依气得当即大喊，「来人，把他给我拿下。」

南沛三与蓝裴泗接连跳入水，将林南陆救了上来。

慕冉培赶紧上前查看，催他吐水，又给他服了药。

林南陆迷迷糊糊地睁开眼，便瞧见吕依依心急如焚的面庞，他大感意外，「大王女，您不是已经死.....」

他想说的是，您不是已经死了吗？只是死字刚出口，慕冉培一针就给他扎晕了。

好在画舫快速靠岸，吕依依赶紧着人将林南陆送回宫中。

闫荣见着昔日老朋友，本想趁此机会联络一下感情，试图再次收服这群得力干将。

但闫荣还在吕依依手上，她不得不跟上。

此时闫荣有难，元霁也必须跟上。

他路过兰竺身边时，对方轻声说了一句，「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

8、

好好的游玩游了个寂寞，我说我们下次再找机会出去，众人纷纷推辞有事。

每日闲在王女府也没什么大事，二姐搬进来之后，蓝裴泗也跟着进来了。

两个人天天在我面前上演琼瑶奶奶的剧本。

「尔尔，你听我解释。」

「我不听，我不听。」

如此反复多次，他们的台词我 TM 都能倒背如流了。

一日，蓝裴泗背着行囊，高调地与南沛三他们道别。

二姐急急地追出来，「蓝裴泗，你要去哪？」

「尔尔，不是你说，我无官无职，不配娶你。我现在就去边关挣一份军功给你。你可要好好地看着我。」

冰冷小哥突然做起苦情戏的表情来，说实话，我不厚道地笑了。

好在二姐没注意，「我不许，战场上刀剑无眼，你要是出了事，那，那我怎么办？」

「你就忘了我吧，另外再找个人照顾你。」蓝裴泗双眼哀伤，情真意切道。

「说的也对哦，旧的不去，新的不来。」二姐突然变脸了，对他挥挥手。

「那我不拦你了，你趁天色未晚赶紧走罢。」

「吕尔尔，你到底有没有心？」男人愤怒地咆哮。

二姐揉揉耳朵，「鬼吼什么，不是你叫我再找一个的。」

「不行，我反悔了，我不去边关了，谁他娘的爱去谁去！」

「呵，随你。」二姐转身进屋了。

蓝裴泗屁颠屁颠地跟上去了。

说好的江湖第一冷血杀手呢。

蓝裴泗：屁，媳妇都快没了，去他娘的冷血杀手。

9、

听说林南陆醒来后，拦下了要狠狠惩罚闫篮迩的大姐。

不过在此之前，闫荣曾私下见了他一面。

于是，大姐与林南陆大吵了一架。

然后，大姐也搬进来住了。

这边刚好了一对，又来了一对，当我这里是月老庙吗。

不好意思，入庙收费，家属免费。

大姐：「你是不是对那个女人还余情未了？」

我勒个去，大瓜啊。我竖起耳朵要仔细一听。

「依依，你误会了，我和她没有什么？」

「没什么？没什么你跟她私下见面？还替闫篮迩求情。」

「依依，你听我解释。」

「我不听，我不听。」

又来？真没劲！

我恍惚想起来，这几日好像很少看见南沛三他们了，就连兰竺也不缠着我了。

我去找他们的时候，他们正慌慌张张地将什么信收起来。

我说，你们是不是有什么事瞒着我？

他们纷纷摇头，说只是男人间的感情联络。

我正要威逼利诱，让他们坦白从宽，抗拒从严。

这时转角走出一人，却是林南陆。

他看见我，明显迟疑了一下，不过很快镇定下来，走了过来。

恭喜恭喜，成功加入男人茶话会。

我说你们绝对有事情瞒着我。

他们说，你多想了。他们男人家的事，你一个女人瞎掺和什么。

说的我悻悻然走了。

呵，我要去跟大姐二姐告状！

10、

闰柒让人送出去的信，接连没有回音。

她原以为靠着上辈子的记忆，皇位简直是手到擒来。

但她没想到，自己人还未去西南，那些人已经来到了京城，而她却失了挟恩图报的先机。

她想要联络的大臣没一个有真正回应的。偶尔一两个，不是官职不高，看中她这王女身份，就是哪头都不想得罪。

吕依依先下手为强，她吃肉连汤都没给闫荣留。

就在几方人马都在暗戳戳博弈的时候，女皇的一个决定让他们措手不及。

八位王女被齐齐召进宫中。

金銮殿里闲杂人等都被清出去了，就连亓霁都不在。

女皇稳坐高台，一身帝王服饰，越发显得气氛凝重。

「如今你们都到了独当一面的年纪，朝堂上近来也多了许多立储的折子。」女皇声音平缓，无甚起伏。

「但皇太女只有一位。按照祖制，非皇储者则分封出京。」

「你们只有两条选择，一是接受封地，但永不得染指皇位；二是留在京城，朕自会为你们安排官职，借此考验你们的能力。皇太女之位能者居之。但留在京城，若是落选，也不得有封地，只能留在京城辅佐新皇。」

声音在寂静的大殿里回响，她威严地环视一圈。

「你们好好想想，再给朕一个答案。」

一炷香过后。

「你们有何异议？」女皇扫视过一个个低着头的女儿，心里有些无奈。

「回母皇，并无异议。」众王女齐声回应。

「既如此，那便先从最小的开始。佩儿，你是想留在京城还是去封地呀？」

说实在的，这一声温柔的佩儿着实让我受宠若惊。

我大大方方回道，「回母皇，虽然女儿愿意留在京城，但自觉胸无大志，不堪大用。所以自请封地西南，还请母皇肯允。」

「你想好了？西南多贫瘠，民风彪悍，不如选个富饶之地？」母皇打着商量。

「母皇，女儿不求富贵，只求与心爱之人长相守。西南是我出生之地，佩儿想回去看看。」

「唉！看来你已经考虑清楚了」母皇看着有些惆怅，「你所求，朕允了。」

「谢谢母皇！」我恭恭敬敬地朝她下拜。

閻茱在一旁有些纠结，她之前还在为西南封地与留在京城犹豫不决。但事实上，她心底更倾向于留在京城。

首先，那些男人与自己并无如前世那样的瓜葛。

最为重要的是，一旦离开京城，便真与皇位无缘了。那自己真的是一点机会也无。

只有她成为女皇，才能拿回原本属于自己的东西。到时候，那些人不还得效忠于她。

吕佩选择了西南，只不过刚好加速了她的选择。

轮到她时，她情真意切地说道，「女儿才刚刚回到母皇身边，还未好好陪伴在母皇身边，倘若这便要离去，女儿于心不忍，更想留在京城，享受这来之不易的母女亲缘。也愿意辅佐几位姐姐，在朝堂上有一番作为。希望母皇能答应茱儿这小小的请求。」

女皇定定地看了她一会，允了。

接下来，四五六王女纷纷选了富庶之地，离开这是非之地。

吕依依与吕尔尔，还有吕杉杉则选择留在京城。

各人的命运，从此处开始分道扬镳！

11、

大婚之日愈发近了，大姐他们也从我王女府里搬出去了。

说实在的，很舍不得。此去一别，应是再无重聚之日。

大婚之日，鸡还未啼叫，我就被拉起来梳妆打扮。

先是净面，又是绞面，再是厚厚涂了好几层的粉，描眉，花红，涂唇。我困得眼睛睁不开，随意他们摆弄。

直到带上称重的凤冠，我才猛然清醒过来。

今日是我大婚之日，我这个恶毒女配竟然拿下了男主。

心里忐忑不安又是期待。

希望剧情君不要作妖！

我骑在高头大马上，意气奋发，兰竺像个小媳妇一样端坐在凤鸾车里。

路上，两架喜车一绕东城走，一绕西城走，最后在金水桥汇合，进宫举行拜堂礼。

一路上喜气连连，沿街的百姓纷纷出来向我们恭贺。

终于到了宫门前，我却越发觉得有些忐忑。

就差这最后一步便可礼成.....

我扶兰竺下车，一条红绸将我们连在一起。

与大姐在金銮殿上相遇，她正领着林南陆过来。

我与她相视一笑。

高朋满座，宾客如云，母皇高坐台上，笑咪咪地看着我们。

二三四五六七姐俱在。

吉时到，礼官唱和。

「一拜天地」。感念上苍让我重活一世，得遇兰竺。

「二拜高堂。」感念母皇十七载养育之恩。

「夫妻对拜。」从此喜怒哀乐，皆有人陪我度过春夏秋冬。

「礼成。」

我拉起兰竺的手，悄声戏谑道，「执子之手，将子拖走。」

他回我一个吧唧偷吻。

王夫无需待在喜房里等待王女，他与我一道向众人敬酒。

南沛三与慕冉培刚从外面赶来，一身风尘仆仆，不知去了何处。

他们一出现，便疯狂朝兰竺灌酒，林南陆拦都拦不住。

今夜星月辉映，而我花好月圆。

12、

白日卯时，城外。

罕有人迹的林子里，横七竖八的躺了一地的黑衣人。

「你来的也太迟了，以后买药得加钱。」

「你怎变得如此市侩？」蓝裴泗嫌弃地看了他一眼，「大夫不都该救死扶伤的？」

「救死扶伤不求回报的那是圣人，我只是一个平平无奇需要养家糊口的大夫。」

「你个神医还差钱？」蓝裴泗随口提道，「话说回来，他兰竺算的可真准，确实有人要破坏大婚。」

「不是他算得准，而是他善于把握人心。」慕冉培说话一针见血，不无讽刺道。

「你什么意思？」

「我怀疑，闫茱她和我们一样。」慕冉培手下不停，将伤口细细包扎。

「她一连递了那么多信进来，虽无一字提及过往。但话里话外，无不在说，她认识我们，简直了如指掌。」

「原来如此。那我可得提醒一下吕尔尔那个小笨蛋。」蓝裴泗一脸甜蜜幸福，随即又叫唤起来。

「啊——你他娘的轻点。又不是我抢了你老婆！有本事你找兰竺去。」

「闭嘴！」

友情提示：HE 党可以离场了，走之前请留下你们的赞赞，好歹我也完结了 TAT。

## 第七章 暴雨前夕

大婚之后，我与兰竺便要启程回西南封地。

无奈兰竺一直催我，不然我还真想和闫荣 battle 两下的。

开玩笑的，溜了溜了。

我说跟我回西南，过简简单单的生活，你愿意吗？

他说，心之所向，必不敢辞。

我转头去问南沛三，是否想要留下。留在三位王姐身边，好建功立业一番。

看得出，对于林南陆能成为大理寺少卿，他颇为羡慕。

他回绝了，说京城水太深，不如回家种地。

因着慕婆婆的缘故，慕弟弟却是一定要回西南的。

出发那日，几位王姐来为我践行，甚至连闫荣都来了。

元霁奉母皇命令，送来送子娘娘一座。

他将东西交予我手上时，眼神清亮，定定地看了我一会。

「希望八王女能一路顺风！」

我却觉得他这话大有深意，客气道，「多谢公公关心。」

闰荣送了她亲手绣的香囊，我与兰竺一人一个，只是瞧着针法有些不同。

我严重怀疑这是两个人绣的。

兰竺的那个还特意绣了兰花。

哟呵，当我傻呢。

辞别了众位姐姐，我转头就将他的香囊抢了过来。

果然，在不起眼的地方，绣着小小的荣字。

我斜睨着他，他乖觉地将香囊丢在了窗外。

「小小，不要生气，我与她没什么的。」他环着我。

「你们要是有什么，你还能坐在这和我说话？」我像个肥鲶鱼一样瘪着嘴。

「那我该在哪里？」他虚心求教。

「秘密。」我能说我当初打算送你去和开狗作伴！

兰竺说，他想重温一下，当初两人红尘作伴，携手走天涯的定情之旅。

所以他提议不如乔装打扮去西南。

于是我们半路偷偷溜走了，徒留南沛三他们与王女车架。

一路游山玩水，顺带劫富济贫，惩恶扬善。

帮李家闺女教训负心汉，

帮张家婆婆教育不孝女。

抓采花贼，破命案，救乞丐，促姻缘。

可让我体验了一把江湖儿女，行侠仗义的威风。

美中不足的是，我不仅要和女人抢男人，还要防着那些出其不意，「攻」其不备的男人。

淦！

丝毫不知王女车架在路上遭遇了几多劫持。

在西南汇合的时候，南沛三当场就和兰竺打了起来，拦都拦不住。慕弟弟还在一旁煽风点火。

再见到慕婆婆，老人家也没有很惊讶，只是叹息了一声，「终归是他没有福气！」

兰竺贱兮兮的笑而不语。

2、

我给慕弟弟开了一座药堂，誓要把它发扬光大，开成全国连锁店铺。

再将西南的当地守军全部交予南沛三负责，让他过把瘾，锻炼一下能力。

大姐他们想要兵不血刃地赢过闫茱，显然是不太可能的

我不能帮什么忙，起码也不能拖后腿吧。

毕竟，我可能已经爆表了闫茱的仇恨值！

骄傲！（从心）

她现在抽不出空收拾我，不代表以后不收拾我。

我把这个想法告诉了兰竺，他轻轻刮了下我的鼻子，「谁说你是拖后腿的？小小可是有大用的？」

我顿时来劲了，兴冲冲道，「我有什么用？」

他翻身而上，「比如陪为夫睡觉？」

我一脚给他踹下床了，果然又是被好一顿磋磨。

生活仿佛又回到在漳州时的模样，日子也就这么一天天安稳下去。

很快一年就过去了。

日子太平静了，西南几乎要被京城遗忘。

闫荣和元霁都没有对西南出过手。

难道这辈子她放弃了白月光兰竺，选了朱砂痣男二？

众人谴责：呸！要不是大家明里暗里替你拦下明枪暗箭，你能这么快活逍遥？

这一年里发生了很多事，二姐经常写信给我。

大姐进了吏部，二姐去了礼部，三姐去了兵部，闫荣去了户部。

二姐说她本意就不是要争皇位，就是要看闫荣吃瘪。

她还经常吐槽，蓝裴泗不懂女人心，看看人家林南陆对大姐多好。

她说，闫荣似乎有意拉拢新晋状元郎顾宫睢，但人家瞧着似乎对三姐有意，整日对三姐围追堵截。

三姐是个武夫，一碰上那笑面狐狸似的人。真真是秀才遇上兵，有嘴说不清。

又过了半年，汉中不幸发生灾荒，消息传到京城后，大姐主动请命去赈灾，二姐也跟过去了。

奇怪的是，听二姐说，凡事都喜欢压大姐一头的闫荣，这次出乎意料的沉默了。

她与亓霁勾结到了一起，在母皇眼皮子底下作妖。二姐说她总觉得母皇不是一无所知，大姐也认为如此。

但不知为何每次东窗事发，母皇却总是睁一只眼闭一只眼放过。

高高拿起，轻轻放下。

我想起老头子常常鞭策我的一句话，回信告诉她，杀猪刀是越磨越快，不磨就会上锈。

她回信说，她要跟大姐告状，我竟敢骂大姐是杀猪刀。

我：？？？

一般大灾之后必有大病，我有点担心，想着要不要去找慕弟弟说一下。

被兰竺打岔了一下。

这天，他神神秘秘地跟我说，他在漳州那块地，藏了好东西，是时候带我去看看了。

我打趣说，难道是你藏的私房钱？藏得够深啊。



他突然脸色一变，就像吞了苍蝇一样扭曲，不说话了。

我这是真相了？？？

呵！男人！

3、

我们到了漳州之后，竟是连夜摸黑去了南山。

我说这是我的地，有必要这么偷偷摸摸吗？

他笑而不语，带我进了一处密道。

啊啊啊，我的眼睛！

这耀眼的金光，这明亮的颜色，我咔咔咔咔咔，这么多金子！

这怕不是一座金矿在这里吧。

整个山洞里四壁全是黄灿灿的金子。呜呜呜呜，我现在是名正言顺的富婆了。

不对，兰竺他竟然藏了这么大一座小金库。

我转着手里的小马鞭：坦白从宽，抗拒从严！

他将马鞭抢过，扔在了角落里，告诉我是当初开荒时发现的，但怕我说漏了嘴，先暂时瞒着我。

这？？要是没把你娶回去，那我岂非人财两空？

我蹬蹬蹬又过去把马鞭捡回来，握在手里：那你怎么现在想着告诉我了。

他又把马鞭抢过去，直接毁尸灭迹丢在角落里，把我往怀里一捞，按住不动。

马鞭：我做错了什么？？？

他说，他以前和大姐作了一笔买卖，如今到了兑现的时候。

前几日大姐给他写信，向他要钱赈灾。

他说本金不要，但算利息，大姐爽快的同意了，说反正最后找我给她免了。

我反问他，要是大姐不给你写信要钱，你是不是就不告诉我？因为你怕大姐回头找我通气，你就露陷了。

呵，男人！

兰竺：？？？你难道不该问，为何大王女找他要钱赈灾？

他不说话，就睁着他那双卡姿兰大眼，水汪汪的看着我，企图萌混过关。

我吕佩琪岂是被美色迷惑的人！

得，我就是。

出密道的时候，两股战战，双腿发软，风吹裤裆凉。

嚶嚶嚶，我今天新穿的裤子.....

骑马来的，坐车回的。

按照兰竺与吕依依的记忆，在灾疫结束后，紧接着便是边境暴动。

起初边境局势还算控制的住，但后来外族趁机大举入侵，三王女孤身一人，招架不住，向京城请求支援。

当初闫茱凭着金矿，与慕冉培顺利解决了汉中灾疫。

而后马不停蹄地奔赴边关，继续凭借手中金矿，大肆购买粮草与兵器，再加上骁勇善战的南沛三，与足智多谋的顾宫睢，毫不费力平定战乱。

一时之间，闫茱的声望在朝中达到顶峰，无人可匹及。

当时的女皇不问朝政，沉迷于长生不老，大权四分五裂，光凭闫茱一人是没有办法收回的。

是元霁暗中收拢了权力，替她铲除异己，做下那些肮脏事，又将权力尽数归还。

一开始，吕依依便担心，闫茱会从中作梗。

果然，户部的赈灾银子迟迟不到。

只能求到他们这里了。

更坏的是，如今三王女已收到边关密报，边境最近怕是不太平。外族正在纠集人马，屡屡进犯。

这让人心里隐隐觉得不妙，边境战乱竟是无端提前了三个月。

虽说三王女已请命奔赴边关，但如今赈灾尚未结束，吕依依根本抽不空来，对于三妹的情况也是爱莫能助。

她不知如何提点不是重生的吕杉杉，只好写信告诉兰竺，借慕冉培与南沛三一用。

接连的天灾人祸，打的她们措手不及。

4、

没等我主动找慕弟弟他们说明情况，他们俩已向我辞行。

一人医者仁心，愿去汉中止疫。

一人心怀家国，愿去边关平乱。

目送他们离去后，王府冷清了不少。

兰竺提出要带我出去散散心。

我们去了他的家乡云城，我邀请慕婆婆与我们同去。慕冉培不在，我不好让老人家一个人留在家里。

兰老爷子很和蔼热情，兰父有些严肃，不苟言笑。

不过颇为狗血的是，慕婆婆当初的初恋情人竟是兰老爷子。两人因为一些迫不得已的原因分开，你另娶，我另嫁。

不只是我，连兰竺都惊掉了手中的馒头。

两位老人家没想到自己都快半截身子入土，还能来段夕阳恋。

我尴尬的捂住脸，我该怎么跟慕冉培交代。

出来一趟，我把你奶奶变成我奶奶了？

兰竺劝我放宽心，两位老人家知道分寸，这是他们自己的事情。

大不了他吃点亏，认下慕冉培这个弟弟。

？？？你确定这不是你一直以来做梦都想干的事？

别骗人了！你翘起的嘴角已经出卖了你。

慕冉培去了汉中之后，瘟疫果然被立刻控制住了。

紧接着大姐传来好消息，她已经有孕两个月了。

果然有钱就可以为所欲为！

我喜欢！

南沛三在边境屡立军功，隐隐有与三姐并驾齐驱之势，两人被合称为大祁雌雄战神。

说真的，听到这个名号，我一口鱼汤喷出来。

而后是止不住的干呕。

吓得兰竺以为他煮的汤有多难喝。

但我想到上个月没来葵水。

他欣喜若狂，在屋子里转来转去，一会要自己请大夫，一会又说要亲自陪着我。

我索性让管家去请大夫。

原来我已经有孕一月有余了。

没想到，我竟然要做妈妈了。

这个小生命，无论男女，皆是我的心头宝。

又是三个月过去，灾荒已经解决，瘟疫也已止住。边关战乱渐渐平息，一切都在向好的方向发展。

但你永远猜不到明天和意外哪个先到。

5、

京城突然传出消息，女皇病重，命阎荣监国。

大姐与二姐连夜赶回京城，慕冉培则继续留在汉中做收尾工作。

但闫荣禁止任何人探视女皇，她与亓霁牢牢控制着整座宫廷，连只苍蝇都飞不出去。

大姐与二姐刚到京城，随即被变相软禁起来。

其余姐姐皆是如此。

三姐因为边境诸事繁琐，故而延迟未归，侥幸逃过一劫。

而我因为害喜严重，还未出西南，便收到蓝裴泗借千金阁之手递来的消息。

闫荣与亓霁控制着皇城禁卫军，御林军，整座京城全在他们的掌控之下。

但她此时还不敢对三姐下手。

边关有五十万大军，三姐坐镇中帐，左有军师顾宫睢，右有大将南沛三，隐隐剑指京城，与闫荣渐成犄角之势。

又过了十几日，母皇又忽然退位，成为太上皇。而后昭告天下，传位于七王女闫荣。

新皇登基。

我很荣幸，成了新皇第一个迫不及待开刀的对象。

新皇突然发布诏令，称八王女吕佩勾结外族，通敌叛国，引外敌入关，导致战事不休，民不聊生。

现证据确凿，废除王室身份，打入大牢，秋后问斩。

一时之间，天下哗然。

我呵呵一笑，真是贼喊捉贼！

三姐已传来消息，她在边关发现蛛丝马迹，闫荣有投敌卖国之嫌。

她要接我走，我拒绝了，因为大姐他们还在京城。

兰竺说，是生是死，他都陪着我。

但我宁愿以我死换你生，至少闫荣对你还有情。

没想到，来抓我竟是老熟人。

亓霁亲自请我回去。

「请吧！」

面前的并不是囚车，而是黑漆漆的马车，帘子将里面遮的严严实实。

我本欲与兰竺同乘一车，但亓霁拦住了我。

「陛下有令，废王女与兰公子分别关押。」

兰竺安抚地抱抱我，告诉我不要担心。

我坐在马车里，听着外面杂乱无章的脚步声，以及车轮碾过石子的轱辘声，心烦意乱，惴惴不安。

手上是亓霁刚刚交给我的信，信上说，如若我负隅顽抗，逃出西南，则就地格杀。大王女吕依依一千人等，皆以谋逆同党论处，处以连坐之刑。

有人打着马，在车窗边慢慢跟着。

「扣扣」两声，有人在敲打车窗，我掀开帘子。

「佩儿……八王女，别来无恙——」是史南仁。

虽有些惊讶，但转念一想，闫茱登基匆忙，身边并无亲近可用之人。

史南仁作为她的妹夫，应是从边关紧急召回入京。

他变得成熟多了，边关的风沙让他从一个京城贵公子变成了糙汉子，眼角处有一道可怖的疤痕。

我摇了摇头，「我已经不是王女了，你可以叫我吕佩。」

他从怀里掏出一油纸包，递给我，「你已经一天一夜没吃东西了，我买了你最喜欢的桃花酥，你快尝尝。」

我接过，没想到还是热的。

可喜欢吃桃花酥的并不是我，而是原来的吕佩啊。

「你近来如何？和挽挽姑娘还好吧，听说你们的女儿都有两三岁了。」我随口寒暄着。

他苦笑一声，「挽挽她，她走了？」

我又随口打趣道，「走了？莫不是你将人气走了？女孩子是要哄得.....」

他冷冷讥讽，「不是，她是和别人走的。孩子，也被她带走了。」

这话我没法接，总不能说：兄弟，想要生活过得去，头上还得带点绿。

我只好安慰他，「她不珍惜你，是她有眼无珠，凭你如今的身份，总能找到更好的。」

「佩儿，对不起，我当初有眼无珠，错把鱼目当珍珠，我不该那样对你.....」

他突然停住不说了，我随他转头向前看去，是亓霁来了。

「史将军，你作为此次押解犯人的主将，还是少与犯人交谈为妙，以免有人说您徇私枉法。」

「多谢亓公公提醒，」他又转头来看向我，「佩儿，你好生待着，不要害怕。我一定会证明你的清白，救你出去的。」

救？救是不可能救得了的。

闫荣是一心想让我死，谁让我抢了她的男人。

就算你找出证据，那又如何。

我随即恶声恶语道，「不劳史将军费心。我的事，自有大姐她们操心。慢走不送。」

亓霁在这看着，我不想连累别人。

「佩儿，无论如何，我一定要救你！」丢下这句话后，他便打马离去，走在队伍前方。

我放下帘子，隔绝了亓霁的视线。

与闫荣一丘之貉，没什么好说的。

去京城的速度颇快，看来着实嫌我活的太久。

再走一遍进京路，心境与当年已然不同。

自从上次的桃花酥之后，史南仁经常会给我带一些吃的，但却会与我保持距离。

我感激地朝他笑笑不说话。

我被勒令不能下车，除非三急。我只能透过车窗看看外面的景象，偶尔会与亓霁的目光相撞。

这时，我都会轻轻转过头去，视而不见。

我在看窗外的风景，殊不知，窗外的人也在看我。

6、

回京之后，我被押解进了大牢。兰竺与我被分别关押。

一天夜里，兰竺被带走了，他用口型告诉我，等他回来。

紧接着，我被亓霁带了出去。

「阎茱让你来杀我的？」我冷笑，终于还是按耐不住了。

他挥了挥手，有人拿来一件狐裘，「非也，带你离开这里。你有孕在身，大牢不适合养胎。」

「你想做什么？」我捂住肚子，戒备地往后退。

他走过来，强硬地将狐裘披在我身上，「不过知恩图报罢了。当初你在西南小村救我一命，如今我还你一命。」

他又朝外看了一眼，立刻有一穿着打扮身形，皆与我相似的女子出现，她恭敬地跪在亓霁脚边。

「走吧。她会代你留在这里。」他拉着我的手往外走。

我不动，让人代我去死，我做不到。

他像是看破了我的想法，笑了笑，「她不会死，但你若再在大牢里待着，孩子却不一定保得住。」

「你有法子？」我反问。

「这是秘密，你不必过问。」

人总归是自私的。有了亓霁的保证，我跟他走了。

亓霁将我带进了他宫外的大 house。

他现在也不再是那个卑躬屈膝的宫内大总管，如今他控制着京城禁卫军，闫茱手中控制着御林军。

两人共同把持着朝堂，他可谓权势滔天。

他隐隐有与闫茱抗衡之势，三姐说他们之间，相互提防，又相互依赖。

在这里好吃好喝，肚子一天天大了起来，就是没有自由。

我很担心兰竺的安危，但亓霁一直闭口不谈。

虽然我心里早有预料，但始终不愿承认。

亓霁看样子很忙，经常夜不归宿。

也对，闫茱虽然顺利登基，可三姐还在外面虎视眈眈。

他再忙也一定会来我这吃晚饭，我却只想打发他赶紧走人。

一天夜里，仿佛冥冥中有感觉，我一睁眼就看见亓霁一动不动地站在床前。

他正在盯着我圆滚滚的肚子。

我吓得立马坐立起来，警惕地盯着他，枕头下有一把剪刀。

他安抚道，「不早了，睡吧。」

我不为所动。

「我不会伤害你，我就在这看着你。」他看起来很疲惫，眼睛里有血丝，眼下青黑。

这我哪能睡得着。

他俯身坐在床头，摸了摸我的肚子。

我吓得立刻打开他的手。

他也不生气，将我拉过去锁在他怀里，脸埋在我的脖子上，喟叹一声。

「我后悔了。」

???

「当初我应该阻止赐婚，而不是拍手叫好的看你成婚。」

「即使将她拱手让人的时候，我也未曾像如今这般后悔。」

「或许因我是唯一知道你不是吕佩的人，我一开始便觉得你应该是我的东西，被我玩弄于股掌之间才对，而不是有自己的主意，寻了机会逃跑。」

「你，我……」我听了有些愤怒，合着当初是因为这个，你才一而再再而三地欺辱人。

「你不要说话，听我说完。」他伸出一根手指，压住我的嘴。

「后来掉落山崖，你说无意于皇位，恰好阎茱已见到女皇，我便同意与你两清，恩怨一笔勾销。」

「我尽心尽力地辅佐她上位，可见她的心情却一日不如一日的欢喜。」

「我去西南捉你回京，阎茱防着我，派了史南仁一同随行。我再见你的时候，心中有股难以言状的欣喜。那时，我便知道，我着了你的道了。」

「我看见史南仁和你交谈甚欢，你对他笑颜如花，你们曾经是夫妻，如今又是心平气和的说说笑笑，但对我，你却视而不见。」

「我才明白，原我嫉妒的不是你的喜乐无忧，而是你的喜乐不是因我而生。」

「你大抵是不知道的，回京路上我一直在看你。我那时就在想，为何当初不在悬崖下面直接要了你，或将你直接带走。去一个无人知晓的地方，只有我们两个人在一起。」

「皇权富贵，于我如云烟。比不得你一根手指。」

「答应与你井水不犯河水，是我这辈子做过最愚蠢的决定。不过好在，亡羊补牢，未为晚矣。」

「所以，小东西，跟我走吧，我会比兰竺对你更好！」

「我不会再吓唬你。这个孩子，他是你的孩子，自然也是我的孩子。」

「春夏秋冬，四季轮回，我只想与你携手同游。」

他说完，面色平静，但眼神紧张又期待地看着我。

信息量有点太大，我得缓缓。

「我，我不喜欢你。」我决定直话直说，「你放过我吧。这世上的女子千千万万，何必吊死在我这颗歪脖子树上。」

「世上女子千千万万，可我只想要你一人。」

「对不起，这份感情，恕我无法接受。」我低着头，避过他的视线。

他强硬地掰过我的脑袋，四目相对，仿佛要直直地看到我心里去。

「我不需要你的同意，你不答应也无妨。」

「我只是告诉你一声，你这辈子大抵只能待在我身边。」

「这一世我偏要与你纠缠到底，至死方休！」

我不言，他不语。

我们就这样僵持着，我困得眼皮直打架，头一低一低的，然后直接睡着了。

亓霁叹息一声，将她放进被子里，静静地躺在她身边。

## 第八章 我是男主和反派得不到的恶毒女配

原来那晚的一切并不是梦。

他是认真的。

他要把这个孩子当成自己的养。

拨浪鼓，虎头鞋，小衣裳.....这些小孩子的东西，源源不断地充斥了我的屋子。

他甚至连接生婆和奶娘都替我找好了。

我说我是戴罪之身，你藏着我，不担心和阎茱反目成仇吗？

他说，他自有瞒天过海之计。

很快他又讽笑起来，「你当真以为我与她亲密无间？她对我毫无保留？」

「不过，」他神情一变，满眼戏谑，「你若是因此事而吃醋，那大可不必，我与她毫无关系。」

「但是，我很开心！巴不得你多来几次！」

温柔款款的语气，成功让我掉了一地的鸡皮疙瘩。

我说，我只爱兰竺，这辈子也只会和他在一起。

他立马沉下脸来，「他？恐怕现在已成了新皇的入幕之宾了罢。」

我一阵眩晕，兰竺果然是在闫柒手上。

这剧情还是被拨回了正轨？

男女主幸福地在一起，虽迟但到？

唯一不同的是，我这个「从中作梗」的恶毒女配虽然没死，但是却被困在大反派身边。

「何必伤心，一切只不过回到了原点。」他摸摸我脑袋。

「我可以比他对你更好。」

「你只要一直待在我身边就好——」

我置若罔闻，心中只想着兰竺。

2、

?

皇宫。

未央宫内，灯火通明，却寂静无声。

兰竺浑身无力地躺在床上。

兜兜转转，谁能想到，竟有一日又回到这老地方。

这个地方曾经承载着他前世的喜怒哀乐

与绝望。

就在他闭目沉思时，门开了。

走进来的闰荣一身帝王冠冕，好不春风得意。

她柔柔地问道，「听说你不想吃饭，为何？」

他闭目不言。

「我知你这人最是固执，一旦决定的事，就是十头牛都拉不回来。不过没关系，我们有一辈子的时间可以——慢~慢~耗。」

她又俯下身子，摸着他的脸，「你为何不肯睁眼看看我？」

「当真如此这般绝情吗？」

兰竺还是没有反应。

她想了想，换了个口气，懒洋洋道，「朕打算立你为皇夫。」

「姐夺妹夫？陛下真是好气魄！」他终是睁开了眼，却是满目讥讽。

闫荣也不生气，反而笑意盈盈，「你本来就是我的，又何来夺取一说。」

「没有谁应该是谁的。」他又闭上了眼。

「夜深了，该就寝了。」她不想和他吵架，上辈子已经吵够了。

她脱下衣裳，躺在兰竺身边。

她的手悄悄滑进了他的衣服里，他依旧不为所动。

手继续向下，她在他耳边吐气如兰，「我想要一个和你的孩子。」

可是无论她如何摆弄，那东西还是软踏踏的一坨。

「你竟然真的爱上了那个贱人！」她难以置信。

「怎么？你要为她守身如玉？」

「那朕杀了她，看你还为谁守？」她大吼大叫起来。

「你若杀了她，我自会随她而去。」

她怒火中烧，忍不住嘲讽出声。

她最恨他这幅云淡风轻，不把她放在心上的样子，从前是，现在也是。

「呵，你真以为你俩情比金坚？你可知她现在何处？」

「你万万想不到，她会在亓霁府上罢？说不定此时此刻，她正在他身下辗转承欢……」

「闭嘴！」

「哟，这就生气了？」她笑了笑，用手轻轻拨弄着他的长发，一圈又一圈地绕着。

「放心，朕自会替你报仇雪恨，那女人如此待你，朕不会让她好过。」

「你以为，亓霁会让你把人带走？」既在亓霁府上，他莫名松了口气。

小小挺着个大肚子，天牢不是她该待的地方。

亓霁愿意护着她就好，闫茱一时半会也动不了她。

「那就连他一起杀！天下是朕的，他一个阉奴，也配和朕平起平坐！」

「不妨告诉你，他亓霁活不了多长时间了，朕看到时候还有谁能护着那贱人！」

「到时候，朕还会好心送她和姐姐们，还有那个老不死的，一家在天上团聚——」

「至于你，朕不介意把你一辈子关在宫里。」

无论她怎么威胁，兰竺就像死了一样，不言不语。

越想越气，闫茱翻身下床，居高临下道，「朕的耐心是有限的，你好自为之。」

气急败坏的脚步声渐渐远去，兰竺睁开了眼。

看来计划该开始了。

闫茱气的睡不着觉，一个人在亭子里借酒浇愁。

她不是没想过用药。

但倘若用药，岂非承认自己是一个失败者。

更何况，兰竺如此心高气傲，上辈子甘愿留在皇宫，是因为爱她。

这辈子本就情薄，她已经用十香软筋散麻痹了他，再用强，她怕他有一天能在梦里杀了自己。

还是慢慢来吧，等那女人一死，她就不信感化不了人。上辈子他会爱自己，这辈子也一样会爱上自己。

闫篮迩亲眼看见闫茱进了未央宫，若不是最后一丝理智尚存，他险些冲进去将人夺出来。

他知道会发生什么，但他只能忍。现在茱儿对那小子最是上心，他得避其锋芒，徐徐图之。

最终才能抱得美人归。

没想到，一刻钟后，闫茱怒气冲冲地甩袖而去。

他大喜过望，觉得机不可失，悄悄跟着闫茱来了这亭子。

眼见她喝的已经神志不清，他上前从背后轻轻环住了她，夺过她手中的杯子。

「茱儿，你醉了，别喝了。」

在闫茱的余光中，只能瞥见一角白色的衣袍，她下意识将人认成了兰竺。

「兰竺，是你吗？你终于肯回心转意了，我好开心！」

他忍下心头屈辱，既不承认也不否认，「茱儿，夜深了，我带你回去。」

正要 will 人拦腰抱起，却不防她直接转身，将他扑倒在地。

「兰竺，我们要一个孩子吧？」

他愣愣地看着她，美人双眼迷离，脸色酡红，美艳不可方物。

抱着她的手臂逐渐收紧。

随即自嘲一笑，「好！」

3、

闫荣不知道突然抽什么风，邀请众人去狩猎。猎场就设在西山。

大姐他们收买了元府的小厮，给我递消息，计划在狩猎那日救我出去，由史南仁接应。

元霁问我愿不愿意去狩猎，说闫荣点名让我去。

她听说元霁府里金屋藏娇，想要见识一下。

见识是假，羞辱才是真。

我知道，他们也知道，我是一定会去的。

不为别的，我就想看到兰竺。

那日清早，我挺着个大肚子，一出门便见一月白袍贵公子站在石阶下，恍惚间我以为兰竺回来了。

直到他转过身，幻象破灭。

今日元霁舍弃了他惯常穿的玄衣，换上他少见的月白色衣裳。

我抿了抿嘴，低声道，「其实你穿蓝色更好看。霁，雨止也。云销雨霁，朗朗晴空，一碧如洗。」

他眼里的星星一下子暗淡下去，不过他很快笑道，「我只是想着你爱白衣少年，从前的史南仁是，兰竺是。若你喜欢我穿蓝衣，那我下次便穿给你看。」

我知道劝不动他，便随口答道，「随你。」

他听了面色反而有些寂寥，窃窃低语道，「若还有机会的话.....」

「嗯？」

「没什么，时间不早了，我们该走了。」

马车上，元霁交给我一个锦囊。

「当初拿了你一个聘夫的珠子，如今还你一样物什。这定情信物，你可得收好了。」

「这里面是什么？」我捏了捏，是一个硬邦邦的长形物。

「先别拆开，等狩猎回来再看。」

想到狩猎时我已经逃走了，我便将东西还了回去，「这东西我不能拿，无功不受禄。左不过一颗珠子，我并没有放在心上，你又何必自扰。」

「没有放在心上啊，」他苦笑一声，「可我已经放在心上了.....」

「元霁，你别这样。我们是不可能的，我.....唔」

他强硬地揽我入怀，炙热的吻落在我脸上，唇上，一路向下，手也开始不老实起来，衣服已经散开。

「别，」他埋首于我胸前，我努力推搡着他，「元霁，别，求你别，我还有孩子.....」

闻言，他停了下来，喘着粗气将我压在他怀里，「别动！就让我抱一会，抱一会就好！」

他吻了吻我发顶，「小东西，我想让你知道，我是真心欢喜你的。」

我忍着恶心，艰难开口，「无论你是否真心，我都绝不会喜欢你。」

「无妨，我来喜欢你就好。」

4、

今日围猎设有彩头，赢者可以向女皇提出一个要求，不拘条件。

元霁细心替我戴好面纱，亲了一口我的额头，「等着我回来，向陛下求娶你。」

他策马扬鞭，头也不回的朝着林子里冲去。

我坐在位置上，认真扮演着他金屋藏的娇娇，伺机寻到机会逃走。

兰竺没来，我心中是不可抑制的难受。

是他不愿意来？还是闫茱不允？

闫茱突然转头笑着问我，「吕姑娘，你说亓大人能否拔得头筹？」

「本，我不知。」

她皮笑肉不笑道，「那就祝亓大人旗开得胜。」

不知为何，我心里竟隐隐有些不安。

我借口孕妇多尿，闫茱见大姐二姐俱在，便让人跟着我。

寻到茅厕，我大着肚子独自进去。

「你能进来帮帮我吗？我裤子提不上了。」我朝着外面高喊。

宫女推门而进，我拿起角落里的水桶，将她打晕。

赶紧换上她的衣服，急急地朝林子另一方逃去。

今日没见蓝裴泗，想来是躲在了暗处，护着大姐她们。一旦我逃跑事发，她们恐遭池鱼之殃。

远远便见史南仁在林子里做的记号，顺着记号，能一路到达围场的缺口。那是史南仁特意为我留的口子，没什么人看守。他则在外面接应我。

眼看便要逃出生天。

「你要走了吗？」 这寂静的林子里，冷不丁出现的声音吓了我一跳。

转头，是一身月白的亓霁。

他眼神悲哀，面色苍白。

「你终归是要走的，对不对？无论我做什么都留不住你，哪怕是我死在你面前！」

他说的很对，我无法反驳。

我们之间静默着。

「那你走吧，晚了，我会反悔的。」

「我，那我走了，你保重。」我提起裙子转身要走。

他突然从背后抱住我，「再让我抱一下。」

他的手很冷，像是从冰窖里拿出一样。

我突然被大力一推，向前迈了几步。

「滚吧，我亓霁没有你，照样有数不尽的女人愿意跟着我。」

不知为何，我心里竟有些歉疚，「对不起，我走了。你好好保重，多穿点衣服。」

一支箭破空而来，狠狠钉在我的脚前。

「想走？你们一个都走不掉！主子有令，今日你们一个都不能活着离开。」

狠厉粗劣的男声自身后传来。

林子里凭空多出了一帮黑衣人。

亓霁抽出腰间软剑，与他们混战在一起。

我这才发现，他的背后插着一只断箭，正源源不断地出血，黑色的血浸透了他今日特意穿的白衣。

他渐渐体力不支，这群刺客摆明了是要他的命。

不，还有我的命。

刺客朝我攻来，我大着肚子躲散不及，亓霁替我挡下了这一剑。

他拉起我，朝林子深处跑去。

我跑的不快，他亦有伤在身。

我们跑出了围猎圈地，跑到了不知名的地方。

到处都是杂草，根本看不清路。

我忽然掉进一个杂草掩盖的地面夹缝，幸好他拉了我一把，不至于摔个狗吃屎。那夹缝很深，盖过我的头顶，却能容两个人进去。

我站在夹缝里，他伸手似乎是要拉我上去，突然手腕翻转，点了我的穴。

望着他决绝哀伤的目光，我忽然猜到他要做什么，「不，不要.....」

哑穴也被点了。

「小东西，永别了。」他咯出一口黑血，已是强弩之末。

他就这样软软的趴在夹缝上，趴在我的头顶，像是在这里等死。

我听见破风声，听见接连不断的脚步声。

刺客追上了。

他们的刀剑刺在亓霁身上，刀剑入体的「噗噗」声音是如此清晰。他口吐鲜血，却伸出手来，想捂住我的眼睛，

我看见他的口型在说，「小东西，闭上眼。」

「闭上眼，不要看。」

「好好活着，希望我们.....」

我们什么呢？他没说完。

他的手没能触到我，直直地落了下去。

我张大嘴巴，却发不出一点声音。我想止住他的血，却不能动弹，就这样眼睁睁看着他眼里的光在一点点消散。

直至他的生命之光，彻底消失。

「还有一个女人不见了！」

「放心，那女人大着肚子，跑不远的。」 刺客桀桀大笑。

脚步声远去，他的尸体就这样被丢在这里，等着被野兽啃食。

我放肆大哭，只有泪水无声决堤。

谁来救救我们，救救他！

5、

史南仁久等不见吕佩出现，围场里面却貌似出了一阵骚乱。

他偷偷溜了进去，发现出口处有打斗痕迹。心下一惊，顺着地面断断续续的血迹寻到了亓霁的尸体。

他脸朝下趴在那里，一只手埋在身下，看样子应该死了很久。身遭杂草丛生，鲜血染红了旁边的土地，已经干涸成褐色。

史南仁匆匆路过一眼，着急去找吕佩。

突然，他眼光一扫，发现元霁的一只手放在地上，但手指是直直向下插着的。

看着像是要起身，却无能为力。

他挪开元霁的尸体，看见的是头仰着，睁着眼一动不动的吕佩。

她的眼角，是已经干涸的血泪。

皇家围猎，却遇刺客，一死一失踪。

死的是最近风头无两，权倾朝野的大宦官——元霁；失踪的是他金屋藏娇的美人。

当时，吕佩迟迟不见归来。正当闾荣起疑让人去找寻时，有人来报出现了刺客。

一时之间，围猎场乱了起来，闾荣哪顾得上吕佩。

那刺客却是吕依依她们安排的，为的是扰乱视线，为吕佩争得时间。

待一切尘埃落定，清点人数时，发现了死在河边的元霁。

但是那名怀孕的女子却不见了。

闫茱不敢为难吕依依几位王女，一来她想要仁君的形象，二来，这些人虽是她的筹码，但吕杉杉屯兵边关。

那边五十万大军，不是摆设。

她只能挥挥手，让这些人离去。

吕依依与吕尔尔离开猎场，便直奔大王女府下的密室。

慕冉培正在给吕佩施针。她有孕在身，又站立许久，还受了惊吓。

吕佩醒了，她茫然地看着眼前的至亲好友，干裂的嘴唇张了张。

说出了她醒来的第一句话。

「大姐，三姐什么时候回来？」

她的手张开，赫然是京城禁卫军虎符。

6、

吕杉杉迟迟不归，闫茱已连发十二道诏书。就在她以不孝为名废了吕杉杉的王室身份时。

吕杉杉反了。

她直指闫茱得位不正，与南沛三各率一支大军，兵分两路朝京城而来。

顾宫睢身为军师，坐镇中帐。

沿途城县的守军无心恋战，边境战乱已经让祁国元气大伤，吕杉杉与南沛三作为大祁战神，威望比闫茱高得多。

军队兵临城下。

而统领御林军的史南仁，同样反水。

里应外合之下，京城破了。

「她既然只让我一人进去，才肯放人，那我便进去好了。」我朝大姐笑了笑。

大军已经围困宫廷三日，闫茱她们依旧在负隅顽抗。母皇和兰竺还在她们手中，三姐不敢轻举妄动。

闫茱点名只让我一人进去，不然她立刻放火同归于尽。

我挺着大肚子，踏入殿中，「闫茱，我进来了。」

兰竺以剑支地，半跪在地上，正与他们对立，见我一喜，「小小！」

随即大声呵斥，「你怎么进来了，快出去！」

闫茱坐在龙椅上，身后是扶着她的闫篮迺，腹部的伤口正缓缓渗出鲜血。

她的一只脚，正踩在母皇的背上。

「咳咳，吕佩，你也是重生的，对不对？」

我摇了摇头。

「你说谎！」闫茱大吼，「你若不是重生的，为何去西南，为何抢了兰竺，抢了慕冉培他们。」

「我没有骗你，我的确不是重生的.....」

兰竺焦急唤我，「小小，别跟她废话，你快走。」

她指了指地上的母皇，「你过来，一命换一命。想要这老太婆，就过来。」

「好。」

必须得有人为亓霁的死付出代价。

握紧了手中的匕首，一步步靠近她。

兰竺飞身而来，想要拦住我。闫篮迺同样不甘示弱，挡在了他面前。

耳边是乒乒乓乓的兵器相击声。

我充耳不闻，一步步朝闫茱而去。

就在快要接近她们时，闫茱将母皇一推，我下意识一接，她大吼着朝我冲来，「去死吧你！」

「小小！」兰竺目眦欲裂。

「噗嗤」，一道血色划过空中，在地上洒出点点血花。

「母皇！」我大喊。

「去死吧！都去死吧！」她疯狂大笑，继续朝我刺来。我一边扶着母皇，一边用匕首去格挡。

她像疯了一样，不刺到我绝不罢休。

我只能节节败退，根本找不到机会去拿怀里信号弹。

千钧一发之际，兰竺扑过来替我挡下了最后一击。他剑一挥，斩下了闫茱持剑的胳膊。

我一边摸索着去找信号弹，一边扶着母皇。

「佩儿，我，我对不起你的母亲……」母皇在我耳边断断续续说着。

「事情都过去了，我不怪您。」

「那我也能瞑目了。」

她在宫内被囚禁许久，年老体弱，怕是真的不行了。

我这才发现，那剑伤有毒。

当初的亓霁也是这般.....

那兰竺.....

他摇晃了两下身子，倒在地上。

闫茱瘫在地上，像个疯子一样大喊大笑，「哈哈，我得不到，你也休想得到！哈哈哈哈哈哈」

她竟然又爬起来，摇摇晃晃朝我刺来，还想着要杀了我。

我摔破了怀里的信号弹，蓝裴泗破窗而入，一马当先冲了进来。

他一剑挑飞闫茱手里的剑，砍断了她另一只胳膊。

闫篮迎撑着最后一口气，替闫茱拦下蓝裴泗的致命一击。

他口吐鲜血，却依旧深情地望着闫茱，「茱儿不要害怕，我会比兰竺更快一步在下面等你！」

是的，闫茱活不了的。

「来世，我一定要先找到你！」

「兄长！」她大吼。

闫茱的朱砂痣彻底消失了，她才恐慌起来。

军队撞破大殿的门，如潮水般涌入，将我们团团围住。

「吕佩，你注定得不到兰竺，我先去下面等他了！哈哈哈——」闫茱朝我嚣张一笑，撞了柱子。

大姐二姐冲到我身边，「小小！」

有人在我耳边大喊，「女皇驾崩！」

我怀里的母皇被抢走。

地上，兰竺的身影像是最缥缈的云一般，越来越远。

我的世界陷入一片黑暗。

7、

等我醒来时，已经过了三天了。

慕冉培救醒了兰竺，他告诉我剑上既无毒亦有毒，与兰竺体内的毒，合则剧毒，分则无害。

原来如此，原来如此！这就是闫茱所说的得不到也要毁了？

倘若兰竺站在她那边，自是安然无恙；若是站在我这边，则是死路一条。

「还有多长时间？」我喃喃自语。



「三年，最多三年。姐姐，都怪我学艺不精。」他一脸沮丧。

「这不怪你，三年已是上天垂怜，想当初亓霁他.....」说到这里，我突然住口不言。

国丧之后，新皇登基。

经过她们的一致决定，三姐荣登大宝。

大姐生了一个白白胖胖的男孩，很是可爱。

许是孩子在我肚子里受了太多折腾，她已经迫不及待地想要出来了。

是一个女孩，取名吕兰玥。

三姐登基后，还没做几天，便撂挑子不干了。

退位给大姐。

据她所说，南沛三这个混蛋不喜欢呆在宫里，她又不喜欢什么劳什子朝政。

他们去了边关。

临走之前，她与二姐一起举行了婚礼。

我推着轮椅，在人群中围观，看他们行拜堂礼。

「兰兰，你看，她们好像我们当初成亲的时候。」

鲜红的嫁衣，幸福的笑容，一如那时的我们。

如今，已是物是人非。

我坚持要回西南，大姐留不住。

慕冉培也随我回西南，慕婆婆还在那里等他。

三年不过一眨眼，我拼尽全力想留给他最珍贵的时光。

我日日夜夜守着他，事必躬亲。

我四处求神拜佛，渴望满天神佛能帮我留住他。

甚至忽略了小玥儿，好在有慕弟弟陪着她。

每当日子消失一天，我就祈祷上天能尽力让时间慢一些。

临别的日子还是要到来的。

那日，我与他在廊下赏雨。

他突然说想喝我亲手煮的白粥。

我哪有不应允的道理。

我在小厨房忙活一通，兴致勃勃端着汤盂回来。

他还是我离开时的那个样子，头朝外，只不过眼睛是闭着的。

我心里忽然就有了不好的预感。

「兰兰，粥来了，快起来喝吧。趁热喝才好喝，你这次可一定要喝完，我可是熬了好长时间.....」

他的手已经如冰块一般冷。

「我扶你进去吧，雨水寒凉，咱们明日再赏。」

他毫无反应。

「兰，兰兰，你快起来，我，我可抱不动你.....」 眼泪不知不觉滑了下来，喉头哽咽。

他还是那般模样。

我再也坚持不住，放声大哭。

「你这个骗子，说好的陪我一辈子！」

小玥儿还小，不懂得生离死别为何物。她被慕叔叔牵着，呆呆地看着搭起的灵堂。

她的娘亲跪在地上，没有眼泪流出，像块石头一样一动不动。

她想起慕叔叔告诉自己，要好好陪着娘亲。

她奶声奶气对吕佩说，「娘亲，小玥儿在这里。」

女子抬起头，面容枯槁，双眼无神，她看着那双十分与亡夫相像的眼睛，一把抱紧了眼前的小孩儿，「小玥儿，娘亲只有你了。」

大姐坚持要我回京，我谢绝了。

这里有我和他共同的回忆。

她一连生了五个儿子，没一个闺女，见着小玥儿十分欢喜，经常接她进京。

玥儿 15 岁那年，大姐说，她想立玥儿为皇太女。

我问玥儿，想不想去。

她羞涩地点了点头，说成为皇太女，她就可以光明正大地把左相顾宫睢家的小儿子——顾景舟，按在地上摩擦。

顾宫睢在三姐成婚时，曾大闹一场，而后四处游历，后来却是跟了一江南女子回来。

大姐力邀他进内阁，推他为左相。

右相则是我那依旧美丽的二姐。

玥儿走时告诉我，娘亲在这里困了十几年。如今自己走了，娘亲已经没有理由在这里坚守，不如出去看看，为自己而活。

还有不要一味沉浸在过去的回忆里，也要看看眼前人。

我知道她是在说慕冉培。她从小便与慕冉培亲厚，对兰竺的记忆也大多是在记事前，而我那时又疏于照顾她。

慕冉培尽心尽力照顾我们母女，可以说算她半个爹爹。

虽然知道道理是这些，但我心里还是有些不舒服。玥儿走的时候甚至没有去送她。

我将自己关在房间里，门被扣响了。

打开门，是慕冉培。

「你没有去看她，玥儿她很伤心。她知道惹你不快了，可她是无心，都是为了我。你要怪就怪我。」

慕冉培一如当年儒雅清俊，不是没有人吵着要聘他，但他全部回绝了。

慕婆婆急的团团转，这注孤生的批命还是应验了。

她是寿终正寝走的，遗憾的是未能在临死之前看乖孙成亲。

「我没有怪她，是我心里想岔了。」

「那就好。」

「我这就写一封信给她，让她不要介怀。」

「那，那你打算以后怎么办？玥儿她已经走了.....你一个人.....」

「可能会出去走走？看看这大好河山。」

「就你一个人吗？」

「对，就我一个人。」

「那，那我不打扰姐姐休息了。」他语气落寞地转了身。

三月后，我打点好一切，开始我的旅行计划。

就在我登上马车时，有人在背后叫住了我。

「姐姐，我可否与你一道上路。」

他背着行囊，眼神清亮，含着太多的情愫与期待。

我想起玥儿给我的回信，以及大姐的信。

终究有些不忍心，鬼使神差地点了点头。

他立刻绽放出一抹灿烂的笑容，差点迷花了路人的眼。

怪不得这里的小姑娘都被他迷得五迷三道。

或许是遇见兰竺用尽了我一生的运气，出发不过两月，我便因水土不服生了一场重病。

慕冉培耗尽了他毕生所学，却依旧找不到救命良方。

他跪坐在床边，紧紧握着我的手，「姐姐，你坚持住，我马上就找到方子。」

「我们还没有去过大漠，去过东海，你怎么能半途而废！」

明明已经是三十岁的人了，还像个孩子一样，痛哭流涕。

我递给他一块帕子，「你已是而立之年，不要动不动就哭鼻子。都说先成家后立业，我这辈子，大约是看不见你成亲了。」

「我想一直陪着姐姐。」

「可我已经快不行了，你还有大好年华……」

「不，姐姐一定会好起来的！」

我置若罔闻，转头，窗外是纷纷扬扬的大雪，雪花打着旋儿在空中飘飘荡荡，最后却是落在泥水里。

尘归尘，土归土。

火炉上的热水正在咕噜噜冒着热气，我却觉得越来越冷。

恍惚间，我好像看见兰竺站在半空，含笑望着我。

他朝我张开怀抱。

我伸出双手，紧紧拥抱了他。

君埋泉下泥销骨，我寄人间雪满头。

(正文完)

后续的番外：依陆有你、尔尔得泗，三杉得久，待更

可能的番外：小竺佩琪？（兰竺党）

霁霁有名？（亓霁党）

朝朝慕慕？

写了 8 万多字，才 400+ 个赞？？？硕士论文 3 万起步，博士论文 10 万起步，小可爱们的小手指不打算动一下吗？

以后填坑只填 666 赞以上的。

本文由 Circle 阅读模式渲染生成，版权归原文所有